

更多
养老
资讯



养老内参

中国养老网
WWW.CNSFS.COM

主编：苏博

编辑：王福达

责编：赵艳芳

汇聚每日养老产业时事动态，为您一站式提供全面养老资讯

2021年1月15日 星期五 (2021第10期) 庚子年十二月初三

安徽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Health Commission of Anhui Province

依法行政 民主公开
务实创新 勤勉清廉

请输入需要查询的关键词



首页

新闻中心

组织机构

政务公开

专题专栏

网上办事

互动交流

信息公开

当前位置：首页 > 省卫生健康委 > 政策法规 > 部门文件

索引号：0C6610183/202101-00010

主题分类：卫生

发文机关：省卫生健康委

标题：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文号：皖卫老龄发〔2020〕13号

信息分类：部门文件

成文日期：2020-12-22

发布日期：2021-01-11

关键词：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日期：2021-01-11 17:04 信息来源：办公室 点击：263次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关闭

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皖卫老龄发〔2020〕13号）.pdf

如果内容不能正常显示：请安装pdf软件，或下载本PDF文档[点击下载]。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在《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的“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重要部署，解决我省在应对人口老龄化中存在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不健全，有效供给不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促进健康老龄化，为加快新阶段美好安徽建设提供坚实的健康支撑，根据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卫生健康委等8部门印发的《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卫老龄发〔2019〕61号）精神，省卫生健康委等8部门联合制定印发了《实施意见》。

重庆：基本实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



14日，重庆市民政局发布消息，近年来，重庆扎实稳步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老年人照顾服务计划和失能特困人员集中照护工程等重点民生实事工作，2020年工作任务已全面完成。

“在国家第五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验收中，渝北、万州、北碚三个区全部考核为优秀。”重庆市民政局副局长徐松强说，在2020年的营商环境评价中，重庆养老产业营商环境位居全国第二。在最新的社情民意调查中，重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工作等民生实事的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养老视点	4
破解养老难题，委员建议扶持民营养老机构建设.....	4
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环境正当时	4
长三角养老一体化再进一步：长期护理险“出沪”可实现跨省结算.....	4
北京：集中力量促服务，西城区什刹海打造“养老宜居圈”	5
重庆：基本实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	5
重庆：2020 市人大工作巡礼代表建议，出台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制度.....	6
河南：应对老龄化，长期护理保险顶事吗？	7
山东：打造健康养老新模式，烟台芝罘区医养结合结“硕果”	7
山东：日照五莲“互助养老”模式一举三得，脱贫！解困！养老！	7
山东：老有所养弱有所扶，济南建成“老年友好型”城市	7
安徽：合肥市首个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落户蜀山	8
安徽：老年人无法提供健康码怎么办？立即建立老年患者通行通道	8
江苏：“家庭养老床位”开启养老新模式	8
江苏：泰州加强养老服务体系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8
湖北：荆门市建成 7 家医养结合养老机构	9
江西：新余“党建+颐养之家”打造农村居家养老“三心”工程	9
四川：前锋区推进民生实事落地，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9
贵州：携手推进养老产业发展，南明区与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约	9
青海：养老+托幼，西宁探索双托双护模式	9
热点新闻	10
北京：打击生产、销售非法“老年代步车”	10
倾情助力养老服务，重庆电信智慧化探索再发力	10
提升“适老化”程度，不让老年人“掉队”	10
老年人上网成瘾背后是孤独	11
铁路定制服务让“老年旅客”出行更加温馨	11
老龄数据	11
重庆：60 岁以上老人超 720 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基本全覆盖	11
政策法规	11
安徽：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11
安徽：《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解读材料	12
广东：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公开征求《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告	12
养老类型	16
北京：2025 年朝阳实现 95%以上公办养老机构公办（建）民营	16
重庆：已有 100 多家养老机构实行公建民营	17
江苏：坚决切断传染源，阻断传播途径，养老机构原则上封闭管理	17
江苏：句容星级评定助推居家养老服务升级	17
江西：会昌推进“医养结合”实现老有所医	17
广东：汕头市“医养结合”打造健康养老新模式！	17
养老产业	18
《健康老龄化蓝皮书》发布：五个维度看重庆健康老龄化发展	18
健康养老迎来新保障	20
“养老+民宿”模式唤醒农村“沉睡资源”	20
远洋养老谭超：中国养老产业迎来新局面	20
养老访谈	20
专访季为民：让老年人在信息化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
智慧养老	21
江苏：扬中成立智慧养老服务中心，24 小时为老人提供一站式服务	21
养老培训	21
湖北：咸宁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毕业生做护理员连续 3 年享最高万元补贴	21
养老从业人员年轻化困难重重	21
健康管理	22
江西：出台老年人看病就医 36 条便利举措	22
互动养老	22
吉林：“候鸟”在澄迈创办养老协会，为“候鸟”撑起一个“家”	22
养老金融	22
养老保险公司主体扩容至 9 家，业内建议聚焦运营管理、投资能力构建护城河	22
社会保障	23
河南：居民低保金、养老金再提高，2000 多万人养老钱涨了	23
川渝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全程网办	23
中央层面划转 1.68 万亿国资充实社保基金，充分体现国有企业全民所有、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24
快乐生活	24
上海：体育“智慧助老”帮助老年人跨越健身“数字鸿沟”	24
老年说法	24
“民法典时代”的养老新变化 居住权让“以房养老”有了保障	24
多地发生养老机构“跑路”事件，你怎么看？	25
政府购买服务	25
青海：2021 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25
关于我们	27
联系我们	27

养老行业专业社群

每日分享《养老内参》

最及时养老行业政策发布！

不定期权威行业线下分享活动！

加入我们
JOIN US



公众号



社群小助手

加入“社群”请扫描“社群小助手”微信二维码，备注：姓名+单位+职务
也可搜索微信号“**ZMYL123**”进行添加



养老视点

破解养老院难题，委员建议扶持民营养养老机构建设

近年来，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的不断升高，一些社会力量不断进入养老服务行业，民营养养老机构数量不断增多，设施功能不断改善，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已成为养老服务业的重要力量，为促进社会和谐，推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在调研中，省政协委员、芜湖市政协副主席孙四平发现，民营养养老机构在发展过程中，由于政策扶持受限，经营管理经验不足，多数民营养养老机构生存状况不佳。

“多数民营养养老机构缺乏便捷便利的医疗服务，护理人员责任重，收入却普遍偏低，人员难招始终是一个突出问题。”孙四平认为，应进一步加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的政策保障力度。民政、卫生等部门的应加强合作，帮助缺乏医疗资源的养老机构配备必要的医护人员，设立医务室；建立与医疗机构的合作，指派专家定期到养老机构内巡诊。完善医保报销制度，保障入住的参保老年人按规定享受相应待遇。

在《关于促进民营养养老机构持续健康发展的提案》中，孙四平对专业养老人才的培养及管理也提出了建议。他建议加大培训力度，加快培养老年医学、康复、护理等专门人才，制定优惠政策，鼓励大专院校对口专业毕业生从事养老服务工作；建立护理人员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实施护理人员特殊岗位补贴制度；逐步完善养老服务人员人事与职称政策，建立起一整套养老服务人员的招聘、培训、考核、激励机制。

同时，他还鼓励民间资本对企业厂房、商业设施及其他可利用的社会资源进行整合和改造，用于养老服务。新建居住区，要按标准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严禁养老设施建设用地改变用途搞房地产开发。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4&aid=87596> (来源：中安在线)

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环境正当时

伴随我国人口结构变化和住区老龄健康居住环境发展，解决既有住区高龄、失能、独居和空巢老年人的居住生活问题及老年宜居环境建设，成为急需破解的社会问题。

聚焦社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国建设报·中国房地产》特邀中国老龄科研中心老龄健康与宜居环境研究所副所长伍小兰、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适老建筑实验室主任王羽撰文，探讨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环境问题，供业界人士思考、借鉴。

《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明确规定老年人养老以居家为基础，并明确国家采取措施，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推动老年宜居社区建设。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要求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实施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工程。因此，围绕老年人居家养老需求，加强老年友好型社区环境建设，适应老年人不同生命历程及身心状态变化，建设有利于老年人居家养老的空间设施环境和人文服务环境，促进老年人保持健康、独立和自理，持续融入和参与社会，是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重要任务目标。

居家养老是一种养老理念与居住模式，让老年人尽可能长时间地在自己熟悉的环境中度过老年时光。这个熟悉的环境不仅包括老年人一直以来居住的房子，还包括老年人所在的社区。个体在衰老的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问题，需要在老年人不同的老化阶段提供相应的环境支持，尽量避免意外伤害与被迫迁移。老年友好型社区的环境营造不仅与老年人的日常生活形态有直接关系，还受到时代及社会文化变迁的影响。随着家庭规模小型化，家庭成员普遍无法为老年人提供充分的照料支持，社区养老服务环境的重要性日益增加，逐渐成为除住宅空间与社区室外环境之外，老年友好型社区环境建设中一项不可或缺的内容。

全面推进老年友好型社区环境建设，打造适老家居养老环境，缓解老年人因生理机能变化导致的不适应，让老年人居家养老更安全、更舒适、更有品质，既是重要的民生实事，也能有力促进社会消费，带动适老宜居产业发展。

一是提升家庭适老化水平。推进家庭适老化改造。分类实施困境老年人家居环境适老化改造计划，通过政府补贴、产业引导和家庭自负的方式，鼓励更多的家庭开展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逐步建立老年人家居环境适老化改造机制，鼓励各地构建统一的适老化改造工作平台，优化服务流程，为老年人提供一站式改造服务。加强适老化改造标准支撑，根据老年人家庭环境适老化的需求，提炼出不同场景的适老化改造标准，形成不同类型的产品服务包，供老年人自主选择，并根据分类保障原则给与老年人差别化补贴。

强化家庭养老服务支持。制定支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子女及近亲属回归家庭专职照护补贴政策，支持发展面向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料者的“喘息服务”。将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护培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范围。鼓励推广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建设。整合对接各类服务资源，建立家庭养老照护床位与家庭病床、家庭医生的联动机制，提升服务专业性和整合性，实现医养康养相结合，将专业照护服务延伸至失能老年人家中，并对老年人家居环境和床位配置进行必要的适老化改造。

二是打造适老生活环境。着力打造“十五分钟生活圈”居住区。按照最新发布完整居住社区的建设标准，完善配套设施建设，优化公共活动空间环境，基于居民生命生活体验，打造更美好的社区生活居住环境，就近满足居民基本的生活需求，提供便利的公共服务，创造邻里和谐的社区氛围。

合理配置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养老服务设施的配套与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形成合理对应是发挥好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辐射作用的前提。要按照人均用地不少于0.1平方米的标准，分区分级规划建设养老服务设施，逐步实现养老服务的全覆盖，同时重视设施的设计装修和运营管理，确保设施够用、能用、实用，发挥出最大效益。

三是建设适老出行环境。推行居住区内无障碍通行，加强老年人住宅公共设施设备无障碍改造，重点对于单元门、坡道、电梯、扶手等公共建筑节点进行改造，满足老年人基本的安全通行需求。加强政策引导，明确资金支持，探索多种方式，加大老楼增设电梯的力度。构建社区安全便捷步行路网，优化道路交通体系，规范停车、清除路面障碍物，方便老年人日常出行和活动。小规模、分阶段对老旧小区道路进行维修改造，整顿无序停车及停车占道问题。发展适老公共交通，加强道路、公共交通建筑、公共交通工具等无障碍建设与改造，对区域内交通路口人行通道过长、红绿灯时间过短问题，增设人行道安全岛等设施。

四是推进老年友好社区示范工程建设，实施“四个”工程，即编制一个建设规划，明确发展目标；推行一个指标体系，明确评价标准；制定一个建设方案，明确工作抓手；打造一批社区适老宜居项目，放大示范效应。将老年宜居环境规划要求和建设理念全面融入城市更新和街区保护更新计划，提高街道责任规划师对老年宜居环境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切实提升居住环境适老宜居水平，为居家养老提供良好环境支撑。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4&aid=87590> (来源：中国建设新闻网)

长三角养老一体化再进一步：长期护理险“出沪”可实现跨省结算

[记者也了解到，目前，长三角区域全部41个城市已经实现异地门诊看病时的直接跨省结算。]

当下，长三角养老正在成为更多上海长者，尤其是失能老人的新选择。

86岁的上海老人王佩华在去年下半年搬到了位于江苏苏州吴江市的七都悦心公寓。在公寓里，她认识了七都镇上的老人吴七妹，两人相处融洽，情同姐妹。“我这个吴姐姐对我真的很好，我觉得这里就像家里一样。”王佩华说，经过该公寓的批准，“两姐妹”也在近期住到了一块。

作为上海舒孝养老服务公司（下称“上海舒孝”）在吴江的分支机构，七都悦心公寓目前已共入住70多名老人，其中，超过七成来自上海。

新年伊始，上海舒孝成为了首批“长期护理险”从上海向长三角延伸结算的试点单位之一，其在江苏吴江、浙江嘉兴等地的异地分支机构都已纳入结算范围。

“本来，我住在这里（上海），可以使用长护险，但我如果住到吴江去，这个待遇就没有了。”82岁的上海老人徐柏年说，“现在，我住到吴江的分院，也不用担心自己的照护服务被中断了。”

上海是全国首批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的15个城市之一，一些改革措施也走在前列。这一新政策为异地养老服务的精准供给带来了强大的助推力量；长期护理险推进提速，而更多的探索、实践正在进行。

“长护险”实现跨省结算

长期护理险是以社会互助共济方式筹集资金，为长期失能人员的基本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提供资金或服务保障的社会保险制度，也被称为“社保第六险”。

去年9月，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印发《关于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全国试点城市扩围至49城。

记者从上海市医疗保障局获悉，从2021年1月起，年满60周岁以上、在上海已申请老年照护统一需求评估、评估失能等级为二至六级的参保老人，可以在选择入住异地连锁养老机构前，先至上海定点养老机构（含长者照护之家）提出相关申请。由上海定点养老机构负责为符合条件的失能老人，统一办理异地登记备案手续。经登记备案后，失能老人即可在异地连锁养老机构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养老机构照护费用的延伸结算。

上海市医保局待遇保障处处长李成志表示：“这是上海长护险及养老服务领域政策‘异地通关’的一次先行先试，既确保了长护险服务及待遇的延续性，也为上海老人选择异地养老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上海老人徐柏年之前住在同为上海舒孝养老服务公司运营的上​​海黄浦“瑞福长者照护之家”，由于他被评定为2级失能，享受上海市“长护险”待遇。

因为这一类长者照护之家的定位主要是提供短期入住养老服务，每次协议服务时间最长为三个月；三个月后，他可以选择居家养老，或者入住这家养老机构的吴江分部。

徐柏年也曾到上海舒孝在吴江的分部住过一段，但原本可享受主要由长护险支付的照护服务只能中断。

“现在长护险从上海延伸到了长三角，异地养老比以前更方便、更实惠了。”徐柏年告诉第一财经记者。

这也意味着，更多符合条件的上海失能老人，其长护险养老照护待遇可以延伸至指定养老机构在长三角区域的连锁机构。

记者了解到，目前，上海长护险的服务模式包括社区居家照护、养老机构照护以及住院医疗护理三种。

这一政策在社会保障体系中发挥了怎样的作用？“失能老人享受长护险待遇，可以很大程度上减轻老人的生活负担。”上海财经大学公共经济管理学院社会保障系主任张熠在接受第一财经记者采访时表示。

“此前，上海的失能老人在上海的养老成本很高，也不能‘带’着长护险去异地，但如今，失能老人在异地也能享受到长护险待遇，很多家庭的养老成本就可以降低。”张熠说。

异地养老仍有不少难题

超大城市如何实现“老有所养”？近年来，上海市民政局进行了一系列关于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的政策探索，并且不断推进和完善异地养老的便利程度。

记者从上海民政部门了解到，作为一份上海养老服务发展的纲领性文件，《上海市养老服务条例》已于2020年12月30日经表决通过，并将自今年3月20日起施行。《条例》涵盖了居家、社区、机构各种养老服务形态，是引领本市养老服务发展的“基本法”。

而从更大地域范围来看，上海已有10个区与苏浙皖三省的15个城市签订了试点合作协议，将围绕信息公开、标准互认、政策互通、产业促进等多个方面开展养老服务共建合作；涉及江苏张家港，浙江嘉兴，安徽池州、宣城等20个城市的57家养老机构，核定床位共计约2.6万张。

在七都悦心公寓记者了解到，该养老机构运营以来累计接待、服务来自上海黄浦区、静安区，江苏昆山，浙江杭州等10余个区县的长者5000余人次，提供入住12万床日。

哪些老人更倾向于异地养老？长三角异地养老模式的核心是什么？怎样的养老服务模式可持续、可推广？

“其实，上海老龄化程度在长三角最为严重，且目前可用于养老服务的床位紧张、服务人员紧缺、养老成本居高不下。因此，就要借助异地资源来分担、解决上海养老的压力。”张熠告诉第一财经记者。

“吴江地区能充分发挥苏、浙、沪交汇的金三角腹地的交通便捷性，且养老场地相对宽裕、用工成本相对较低；这就为上海老人更低成本的养老提供了腾挪转换的空间。”张熠说，“并且，有的老人其子女就在江浙地区工作，那么老人也会更愿意去异地接受养老服务，江苏花桥、昆山以及浙江嘉兴都是较多的选择地区。”

然而，长三角养老涉及的远不止照看、护理。“我在此前一项长三角养老课题的调研过程中发现，老人非常关心的问题包括异地看病能否进行跨省报销，以及一旦身体不适如何快速接受诊疗服务等。”

记者也了解到，目前，长三角区域全部41个城市已经实现异地门诊看病时的直接跨省结算。

“事实上，老年人特别注重异地医疗资源的情况；如果在上海周边的一些城市接受养老服务，一旦发生紧急问题，可以立即纳入到上海的急救网络中去。因此，养老服务中需要加入一些急救服务的衔接。”张熠建议。记者在多个沪上养老机构了解到，尽管居住环境、文体活动、人际关系等都很重要，但究竟“花多少钱”才是老人的关键考虑因素。“我们的月均费用对比上海同类机构，要低近50%左右。”悦心公寓入住的长者表示。

下一阶段，在养老保障层面，还有哪些好的模式可以实践？

“从国际情况来看，美国商业保险的模式并不受欢迎，而我国的长护险模式则与德国、日本的模式更加接近。”

总体而言，张熠认为，长期护理险延伸“出沪”意味着异地养老服务的有益探索。

“这还将推动长三角区域养老服务资源的共建共享，加速长三角区域间养老领域相关政策和服务融合。”李成志表示。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63>

（来源：第一财经）

北京：集中力量促服务，西城区什刹海打造“养老宜居圈”

近年来，西城区老年人高龄化、空巢化、失能化日趋明显。以什刹海地区为例，在大约7万常住人口中，60岁以上老年人有21606人，老龄化率达30%，在22个社区中，有4个超过了40%。如何为老年人提供更加便利、及时、精准的养老服务成为民生工作的重中之重。

2019年11月，什刹海街道成立以社会治理为特征的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

在街道统一领导下，由街道市民服务中心牵头，以养老照料中心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为核心服务平台，联合区域商户和公益服务力量，建立街道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将老人身边的“15分钟生活圈”升级为“15分钟居家养老宜居圈”。

一年多以来老年人都享受了什么样的服务？又有哪些感受呢？

服务商献爱心老人得实惠

“这西红柿真新鲜，比大超市还便宜1毛钱。小伙子，给我来二斤。”

日前，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阳光大厅里老年居民在高兴地采购。这是服务商金鑫便民百姓生活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金鑫便民中心）专门为辖区老人举办的便民蔬菜优惠销售会，每周一次。20多种蔬菜和水果引得前来“赶集”的老人们争相购买。

“今天的茄子每斤进价三块五。我们带了60斤，给居民的销售价是每斤三块二，亏的部分由企业承担，为的就是让老年人能够以优惠的价格吃上新鲜蔬菜。”

金鑫便民中心的销售经理邹琦一边忙不迭地收钱，一边介绍情况。作为什刹海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中的一员，金鑫便民中心不仅每周四定期在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以低于市场采购成本的价格为老人们提供蔬菜、水果，还建立了“金鑫便民服务微信群”，方便老人提前预订蔬菜和水果。不用微信的老人也无需担心，可以现场登记需求，金鑫便民中心会根据登记表，在下次展销时为老人带来所需。

据悉，在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正式启动后——

金鑫便民中心首先以景山社区为试点进行定期蔬菜优惠销售，将物美价廉的新鲜蔬菜送到居民家门口，得到社区居民的好评。紧接着在兴华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内也设立了便民菜站，让更多老人受益。

不仅如此，金鑫便民中心每周还拿出五份公益蔬菜包，每份五斤左右，大约五六种时令蔬菜，免费送给社区高龄、特困、残疾老人和社区志愿者，以表达企业敬老、助老的爱意。

下一步，金鑫便民中心还将与社区养老驿站进行战略合作，推出更加优惠的老年餐。

在什刹海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里，像金鑫便民中心这样的服务商还有很多。据统计，什刹海街道拥有蔬菜零售、早餐、便利店、理发、洗染洗衣、家政、维修、末端物流配送等生活性服务网点366个，这些服务商织起了一张居家养老保障网。

在去年疫情防控期间什刹海街道发挥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作用，发动爱心商户，累计为辖区60岁以上的老人配送低于市场价格的优惠蔬菜8.9吨，牛奶1200多箱，并免费发放公益蔬菜900余斤。为无子女、无收入、无劳动能力的老人免费配餐3万多份，免费理发160余位，上门送药100多次，保证了疫情期间辖区老年人的生活所需。

搭建项目平台老人圆梦想

“如果想做，什么时候开始都不晚。谢谢身边这些帮助我圆梦的热心人。”

85岁的松树街社区居民张新萍激动地说，自己做梦也没想到，耄耋之年能够在家门口办一次个人画展。而帮助她实现这个梦想的就是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的“微心愿”公益项目。

原来，张新萍从2002年开始痴迷国画。附近哪里有绘画培训，她都会带着纸笔去听课，抓住一切机会学习。渐渐地，她积累了很多作品，于是有了一个梦想：“希望能够举办一次个人画展。”

去年10月，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推出了“微心愿”公益项目，通过社会公益力量，帮助社区老人提供一对一帮扶，在提供物质支持的同时，也尽力满足老人的精神需求。

得知这个消息，松树街社区为老服务志愿者张静文和戎志亮第一时间把张新萍想办画展的心愿上报给社区和街道，得到积极响应。

去年11月13日，社区为张新萍精心布置了“2021迎新年张新萍个人画展”，展出了她的36幅画作，累计有近2200名观众到场参观。撤展后，当工作人员帮助张新萍把参展作品——核对完毕，完好地交到老人手中时，不善言辞的张新萍激动地给大家鞠了一躬，连说了三声：“谢谢！”

“微心愿这个项目可以提高老人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什刹海街道市民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微心愿”项目启动两个多月，便为辖区16位老人完成了提供精神慰藉、养老辅具、家庭适老化改造等愿望。为该项目中8位老人提供资金支持的是一家名为北京盛世联福商贸有限公司的爱心企业。该公司负责人坦言，以前想做善事苦于没有渠道，现在可以通过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这个平台，发挥企业的公益慈善力量，帮助更多的老人实现梦想。

为辖区老人提供暖心服务，什刹海街道开展的项目不止“微心愿”一个。

去年初，什刹海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号召辖区企业、单位在能力范围内共同为地区老年事业出一份力，提供“7+N暖心服务”，即歌歌脚、喝口水、解内急、便利送、防走失、敢救助、助老包，以及商户结合自身特色能够为老年人提供的其他服务。

去年4月，什刹海街道开始陆续为第一批30家可以给辖区老人提供暖心服务的商户挂牌，北京盛世联福商贸有限公司就榜上有名。

随着企业的不断加入，什刹海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提升为老服务水平的时候，也拓展了自己的服务范围。截至目前，签约成员单位近百家，涵盖餐饮、医疗、便民服务、银行、法律服务、建筑设计、培训学校、旅游等行业类型，为辖区老人提供了全方位的生活保障。

志愿者暖心服务老人多了“身边人”

“是‘海心’志愿者救了我一命！”

81岁的江源才家住护国寺社区，老伴儿半身不遂，行动不便，属于典型的空巢老人家庭。

当回忆起几个月前的一个惊险夜晚，老人仍心有余悸。

当时，老人家里电路打火造成电线短路，屋里漆黑一片，正愁不知道怎么办的时候，恰好遇到“海心”养老志愿者服务队的志愿者陈玲、冯选上门巡视探访。志愿者们赶紧联系了电工抢修电路，一直忙活到21点，看到老人家的灯亮了，才各自回家吃晚饭。面对老人的感谢，陈玲却有些不好意思：“街里街坊的，还不都是应该做的嘛，照顾这些高龄老人，就是我们这些‘海心’志愿者的职责。”

在什刹海街道22个社区里，哪里有困难老人，哪里就能看到“海心”志愿者们的身影。这支238人的队伍主要以退休的低龄老人为主，对辖区高龄、空巢、残疾、困难老人进行“一帮一”志愿服务。

据了解，为提高志愿者为老服务水平，“海心”养老志愿者服务队成立之初，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就引入第三方专业社工机构，为服务队成员进行专业培训，让志愿者具备政策宣传、巡视探访、需求发现、精神慰藉等方面的专业服务能力，为服务老人建立安全可信、围绕周边的居家养老暖心服务网络，帮助辖区困难老年人解决送餐、陪同就医、保洁等需求。

去年疫情防控期间，“海心”志愿者们不仅悉心照顾好自己的帮扶老人，还纷纷投身到疫情防控第一线值守，历时8个月，实现辖区老年居民“零感染”。

据了解，截至目前“海心”养老志愿者服务队中有20余人累计服务时长超过1000小时，5人达到2000小时以上。他们是社区邻里守望的主力，成为社区老人最亲近的“热心人”，值得依靠的“身边人”。

整合优质服务商资源、引领志愿者团队……什刹海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在辖区打造了“15分钟居家养老宜居圈”，实现“一环兜底线、二环保基本、三环全覆盖”的居家养老服务“金三环”目标，满足老人不同层面的居家养老服务，为老人带来实实在在的关爱，在辖区营造出敬老、助老、孝老的和诣氛围。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82>

（来源：北京社区报）

重庆：基本实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

14日，重庆市民政局发布消息，近年来，重庆扎实稳步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老年人照顾服务计划和失能特困人员集中照护工程等重点民生实事工作，2020年工作任务已全面完成。

“在国家第五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验收中，渝北、万州、北碚三个区全部考核为优秀。”重庆市民政局副局长徐松强说，在2020年的营商环境评价中，重庆养老产业营商环境位居全国第二。在最新的社情民意调查中，重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工作等民生实事的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建成运营220个街道养老服务中心

破解大城市养老难题的核心是解决社区养老设施供给不足的问题。为此，重庆市出台了《重庆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实施方案》，按照“一街一中心、一社一站点”的原则，在街道层面建设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在社区层面建设社区养老服务站。

目前，重庆全市已建成运营220个街道养老服务中心、2900个社区养老服务站，市级财政投入10.2亿元，吸引社会资本投入32.4亿元，设施覆盖率达2019年初的38.9%提高到97.5%，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基本实现全覆盖。

同时，重庆市民政局多渠道落实设施选址布局，已利用新建小区配套建设街道社区养老服务设施1322个，利用老旧小区闲置资源建设街道社区养老服务设施1207个，利用养老企业自有(租赁)房产建设街道社区养老服务设施591个，还发展社区普惠机构养老，实施“社区嵌入式”普惠养老院建设专项行动，全市社区嵌入式机构达363家，占社会办养老机构总数67.2%，社区嵌入式服务床位4.3万张，有效弥补了社区居家养老这一短

板。

“三助”行动让老年人生活有品质

据统计，重庆全市有60岁以上的老年人720余万，用餐、洗浴、医疗和适老化设施设备成为老年人最现实的需求。对此，当地制定了《老年人照顾服务计划实施方案》，在城市社区开展助餐、助浴、助医“三助”行动，在农村开展敬老院“三改”行动，着力提升社区居家养老和农村敬老院养老服务水平，让老年人健康康有尊严、舒舒服服有品质。

2019年，重庆市民政局在渝中区、沙坪坝区、九龙坡区、渝北区4个区开展城市社区“三助”试点，2020年在主城区范围内推广，其它区县结合当地实际自行组织开展“三助”关爱行动。

目前，已有12个区县开展城市社区“三助”行动，投入资金1000余万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开展助餐上门、助浴到户等居家养老服务。初步统计，全市开展“助餐、助浴、助医”居家上门服务的站点达875个，开展社区助餐服务12.6万人次，助浴服务1.2万人次，助医服务30万人次；流动助浴车深入社区和农村开展服务300余次、7400余人次享受服务。

重庆市民政局还对全市150家符合条件的农村敬老院热水供应系统、老人房间标准化、公共洗浴间适老化安全化进行升级改造。两年来，市级财政补助3000万元，区县投入近1亿元，用于农村敬老院改造升级，乡镇敬老院达标率从40.6%提高到74.7%。

基本实现失能特困人员“应护尽护”

针对乡镇敬老院失能照护能力较弱、农村失能老人刚性需求较旺的供需矛盾，研究制定了《失能特困人员集中照护工程实施方案》，明确2019年在北碚、大足、奉节等7个区县试点建设农村失能人员集中照护机构，2020年向全市推开实现全覆盖。

目前，7个试点区县已全部建成，全市已建成失能人员集中照护机构47家，新增失能护理型床位4500余张，基本实现了失能特困人员“应护尽护”。

“十四五”期间，重庆民政将继续提升老年人共享品质养老服务服务的覆盖面和普惠度，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状态下对老年人的服务保障，便利老年人日常交通出行、就医、消费、使用智能化产品和服务应用等，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此外，预计两年内建成运营431个乡镇养老服务中心和5200个村级互助养老点，拓展农村助医、助餐、助浴、助医及结对帮扶互助养老服务。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58>

(来源：人民网)

重庆：2020市人大工作巡礼代表建议，出台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制度

2020年初，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上，市人大代表、万州余家镇桥亭村党支部书记刘吉彬提出《关于加快出台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实施办法的建议》。不久，市民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联合起草了关于规范公办养老机构公建民营行为的指导意见，并向公众征求了意见，正在制定中。而且，我市100多家公办养老机构实行了公建民营，探索形成了一批值得复制推广的鲜活经验，为制定重庆市公办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实施方案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国家倡导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改革

近年来，虽然公办养老机构快速发展，履行了基本养老服务职能，承担了特殊困难老年人集中供养职责，但人口老龄化形势越来越严峻，公办公营养老机构的发展已达到了瓶颈，难以满足国民高标准的养老需求。如乡镇敬老院总体养护水平偏低，安全保障低，只能提供基本的吃、穿、住等服务，为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护理服务能力有限，更不具备向高龄失能社会老年人提供社会化养老服务的能力，导致入住率普遍较低，造成了极大的资源浪费。而公办福利院虽然服务质量相对较高，但由于自身设施设备条件有限，有养老需求的老年群体基数太大，对需政府兜底保障的特困人员尚可满足，但对于有多元化、高品质养老需求的社会老人来说仍显不够，特别是在老年人口密集区域，优质养老服务设施床位紧缺相当突出。为此，2019年国务院办公厅出台了《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随后，民政部也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扩大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养老服务消费的实施意见》，要求继续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及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制定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养老机构开展公建民营存在四大问题

在开展公建民营改革后，通过委托养老企业进行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连锁化、数字化的运营管理，提高了养老机构服务质量，能破解城乡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护理难题，提升优质养老设施床位数量。但刘吉彬在调研时发现，在改革过程中，存在以下四大问题亟待解决。

部分经营者过分追求利润，从而导致机构的福利性和公益性大大削弱，甚至存在为了减少运营风险和便于管理而拒收重度失能老人的事件。这严重背离了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的功能定位和职责，使真正需要养老机构服务需求的老人难以获得养老服务。

目前，由于缺乏适用于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招投标的规范程序，从投标人资质的确定、标书的制作、评委的选择，到招投标的实施过程，任何一个环节出现纰漏，都可能造成真正有资质并且致力于服务老人的机构难以赢得机会，进一步加剧竞争的不公平。

公建民营合同还不规范。虽然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基本都通过签约建立了公建民营项目的契约关系，但是，运营合作方式名目繁多、合同格式不一，不规范的问题很普遍。有的合同内容不完善，存在一些不利于日后管理的“漏洞”，有的合同条款明显存在不利于经营机构的“霸王条款”。

最后，缺少对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进行监管规范的制度。政府部门与运营方的责任不明确，会削弱政府实施有效监管的能力，导致机构服务质量和运营性质难以得到保障。

为此，刘吉彬呼吁，尽快出台养老机构公建民营的制度。

他认为，该制度应有以下内容：要对养老机构性质、职能定位、开展公建民营操作规程进行详细规定；要明确公建民营过程中的收费标准、盈利标准、补贴标准、双方责任（如养老机构的管理责任、运营责任、安全责任、入住困难群体的护理责任、丧葬责任等）、合同管理等内容；要建立退出机制和监管机制，明确监管方的职责，对运营方存在违反有关规定乱收费、发布虚假广告、擅自改变经营范围、造成重大安全事故、测评不合格等行为的，监管方有权责令其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则解除合同，并依法移交有关部门追究责任。

这样，就能进一步规范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发展，尽量避免公建民营运作中出现不公平、服务对象偏差、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推动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健康快速发展，满足更多弱势老人的养老服务需求。

我市试点乡镇敬老院公建民营改革已有100多家养老机构实行

该建议由市民政局与市财政局、市司法局共同办理。

据市民政局人士介绍，我市是全国老龄化最高的地区之一，老龄化率位列全国第六、西部第一，截至2019年底，全市有60岁以上的老年人719.6万，占总人口21.13%。这既是对重庆养老服务工作的挑战，也是重庆养老服务发展的机遇。近年来，我市坚持社会化、市场化、多元化发展，持续推进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养老服务发展新格局，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工作也随之推进。

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局已指导武隆、万州、大足等区县开展乡镇敬老院公建民营试点工作，以科学界定公建民营范围、原则，细化评审标准、遴选规则，规范合同约定、退出条件和违约责任追究内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为下一步全面推开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工作积累经验。

其中，大足区对万古、国梁、宝顶、龙水、宝兴、龙石、高升等床位富余的乡镇敬老院进行热水供应常态化、房间寝具标准化、公共卫浴空间适老化升级改造，以租赁的方式承包给有养老院经营管理经验的社会力量经营管理，推动自理型、失能型、失智型老年人分类精准享受养老服务，全区养老服务进入提质增效快车道。

万州区研究出台《重庆市万州区乡镇街道敬老院公建民营改革方案》，将政府投资兴办的28个乡镇街道敬老院的运营权整体打包委托给南京银杏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利用其专业的养老服务能力，将养老服务质量考核与运营补贴挂钩，不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解决农村社会养老问题。

武隆区则针对辖区老龄化程度高、老年人可支配收入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滞后等现象，积极探索乡镇敬老院公建民营整合托管改革。制定《武隆区乡镇敬老院公建民营改革实施方案》，对全区20个乡镇敬老院进行资源整合、提档升级，运营方成立“敬老院物资配送中心”、“特困人员失能护理中心”，提供公建民营整合托管“一站式”养老服务。

对于建议办理的过程和效果，刘吉彬均表示满意。他了解到，目前重庆已有100多家公办养老机构实行了公建民营，探索形成了一批值得复制推广鲜活经验，为制定重庆市公办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实施方案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监管制度呼之欲出

目前，市民政局在借鉴兄弟省市经验和重庆试点经验的基础上，起草了重庆市推进养老机构公建民营规范化的指导意见，已完成征求公众意见，待进一步完善后出台实施。

据悉，该指导意见暂包括七个章节、六个方面的内容：

明确方式原则。即政府通过承包、委托、联合经营等方式，将政府投资建设、购置并拥有所有权的养老服务设施或新建居民小区，按规定配建并移交给民政部门的养老服务设施，交由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的运营模式。实施公建民营应按照积极稳妥推进、公平公开公正、履行保障职能、确保资产安全、健康持续发展的原则。

明晰职能定位。即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养老服务保障职能。市、区(县)属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还应承担本行政区域内养老机构示范引领、标准制定、实训培训、品牌推广、形象宣传等职能。街道(乡镇)属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应当拓展服务项目，力争成为街道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或失能人员集中照护中心。鼓励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将养老服务延伸至居家老年人，为老年人提供品质化、专业化、便捷化服务。

细化实施程序。实施公建民营的养老机构，可由所有权方以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具备相关资质的企业、社会组织、个人作为运营方，也可直接选择具有广泛影响力和品牌效应的国内外养老服务企业、社会组织作为运营方，实行品牌机构连锁运营。同时，对养老机构实施公建民营的组织实施部门、资产评估、招标文件、采购时机选择、参与投标社会主体等内容进行了细化。

规范合同内容。明确了所有权方、运营方、监管方的权利义务，项目的产权性质、经营范围、服务内容、收费标准、合同期限、风险保证金、租金及风险责任分担机制、争端解决机制、退出机制、违约责任追究等内容。

加大监督力度。规定民政部门应会同有关部门通过日常管理、定期考核、查验年度报告等方式对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加强监管指导，出现管理服务、安全问题的，依据重庆市《养老机构管理办法》(渝府令第326号)等规定予以处罚，确保集中供养人员的供养水平、服务质量、居住环境不低于公建民营前的水平。

释放政策红利。允许公建民营养养老机构运营方在运营养老机构期间通过管理与服务，享受政府制定的有关民办养老机构税费减免、运营补贴、政府购买服务、投融资、人才队伍保障、购买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等优惠扶持政策。

市民政局人士表示，将进一步完善我市推进养老机构公建民营规范化的指导意见草案，力争在尽快出台实施，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功能、加强养老机构分类管理、促进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业发展，让重庆的老年人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84>

(来源：重庆法制报)

河南：应对老龄化，长期护理保险顶事吗？

2020年9月10日，国家医保局、财政部下发了《关于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确定开封等14个城市为全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城市。作为我省唯一的国家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城市，2021年1月1日，《开封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行办法》正式实行，试点工作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

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啥？

所谓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指为长期失能人员的基本生活照料和与之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提供服务或资金保障的社会保险制度。

《关于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探索建立适应我国国情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为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作出的一项重要部署。

目前，我国已进入老龄化高速增长长期，预计2050年全国老年人口占比将达30%。开封形势更加严峻，据市有关部门统计，2019年底全市60岁以上退休职工17万人，占全市职工参保人数25%。

“老龄化带来了大量的失能人群，他们大多衰老与疾病并存，生活不能自理，造成家庭负担沉重，这一群体的社会化护理已成为重大的社会民生问题，并且呈现高龄化、空巢化的趋势。”1月14日，开封市副市长王玲介绍说，按照全国相关数据测算，目前开封市重度失能率为0.6%。

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能干嘛？

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实施，能有效减轻失能人员家庭长期护理生活压力及经济负担，不断增加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开封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行办法》规定，在试点阶段时，参保范围先从开封市参加职工医保的人员起步，保障对象为连续足额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满2年以上，并且参加长期护理保险、连续足额缴费的参保人员，经医疗机构、康复机构规范诊疗且失能状态持续满6个月以上，经申请评估认定为重度失能人员的，可按规定享受此项待遇。

据开封政协副主席、市卫生健康委主任刘述荣介绍，现阶段落实的是失能人员的基本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服务等，主要分为基本生活照料类服务项目32项，包括洗、剪、擦、喂药等；医疗护理类服务项目10项，包括吸痰、注射、灌肠、皮下注射、静脉采血、血糖检测、压疮伤口换药等；服务设施项目1项即护理床位。

“项目中符合规定的费用由长护基金按规定比例和支付限额给予报销。”她说。

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怎么做？

按照《开封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行办法》要求，长期护理保险基金采取单位缴纳、医保统筹基金划拨、个人缴纳、财政补助等途径，筹资标准为每人每年120元，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同步征收和扣缴。

“经认定的特殊困难退休职工，市、县（区）财政按照每人每年60元的标准对其个人缴费部分进行补助。”开封市财政局局长孙国才表示，财政部门将全力做好服务保障。

符合条件的人员可享受机构护理、居家上门护理、居家自主护理三种护理服务形式，服务形式可转换。

机构护理是指参保人员在医疗、养老机构的护理型床位，享受基本生活照料和与之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的服务形式，基金支付比例为65%，支付限额为每人每月1900元；居家上门护理是指医疗机构、养老机构和护理服务机构，为居家的参保人员通过上门护理等形式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和与之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的服务形式，基金支付比例为75%，支付限额为每人每月1500元；居家自主护理是指参保人员的亲属接受培训合格后为参保人提供护理的服务形式，基金支付限额为每人每月900元。

据了解，目前开封市采用政府公开招标购买服务的形式，已确定了5家商保公司负责长期护理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

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在开封试行才刚刚开始，具体效果如何，本报将持续进行关注。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75>

（来源：河南日报）

山东：打造健康养老新模式，烟台芝罘区医养结合结“硕果”

伴随着人口老龄化，进一步推动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融合发展、满足健康养老多样化需求成为当务之急。近年来，烟台市芝罘区以创建省级医养结合示范区为契机，着力构建起“以居家和社区为主体、以机构为补充、以家庭医生签约和长护险为抓手、以信息化为依托”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

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1月14日下午，“潮起芝罘湾·改革攻坚谱新篇”芝罘媒体行来到了位于环山路的城发愉悦医养中心，这是由市属国企烟台城发集团和三甲医院烟台毓璜顶医院合作设立的医养结合型养老项目。

作为一家医养结合型养老机构，城发愉悦医养中心设养老、医疗等功能区域，为健康、失能、半失能长者提供生活照料、长期护理、医疗保障、临终关怀等服务，占地近30亩，建筑面积9000平方米，改造装修投资5000多万元，现开放医养结合床位271张，自2019年7月运营以来，累计服务长住长者130余人，开展社区文娛、义诊、讲座等活动服务近千人次。

“城发愉悦医养中心最显著的特点是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全天候的医疗保障，中心内设有康护医院，集预防保健、慢病防治、医疗康复于一体，由烟台毓璜顶医院统一管理。”烟台毓璜顶医院院长助理、城发愉悦康护医院院长宋振兰介绍，烟台毓璜顶医院保健科、心血管科、内分泌科等相关老年病科专家入驻中心，搭建起从老人入住前查体、健康档案建立、日常巡诊诊疗到疑难病的专家会诊、突发病绿色通道转诊的全周期“闭环式服务”，将医疗融入了养老的全过程，让老人在中心就可享受到三甲医院专家的专业诊疗服务，缓解了老人养老过程中担心医疗保障的后顾之忧。

城发愉悦医养中心只是芝罘区医养结合服务体系的一个缩影。近年来，芝罘区围绕“9073”的养老模式，即90%的老人家养老，7%的社区养老，3%的机构养老，已基本建成较为完善的医养结合服务网络。

依托于“大医疗+小养老”“大养老+小医疗”模式，芝罘区海港医院、芝罘医院、肺科医院等7家医疗机构均设置老年病科，并开通老年人就医绿色通道。德信颐养中心、温暖老年公寓、广济老年人颐养中心等9家养老机构也内设诊所、卫生所（室）、医务室、护理站，并实行备案管理。此外，芝罘区还鼓励建立同等规模的养老机构 and 医疗机构，目前已建成芝罘岛医院、宝云颐养中心、城发愉悦医养中心等4家“两院一体”医养结合机构。

目前，烟台市芝罘区已经全面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累计建立老年人居民健康档案112297份，建档率91.39%，老年人签约90310人，签约率73.5%。全区共有各级各类医养结合机构19处，医养结合床位3000余张，其中医养结合型养老机构13处，占养老机构总数的43.3%。芝罘区先后被授予“全省医养结合示范先行区”“全省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省健康促进区”等称号，凤凰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荣获“山东省医养结合示范单位”称号。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70>

（来源：中国山东网）

山东：日照五莲“互助养老”模式一举三得，脱贫！解困！养老！

1月6日中午12点，日照市五莲县石场乡李家山村村的养老食堂里热气腾腾，热馒头、大白菜炖豆腐、小咸菜悉数上桌，十几位贫困老人有说有笑，开始用餐。

这样的养老食堂，石场乡村村都有，吃一顿午餐，每位贫困老人仅需承担1元钱。不仅如此，养老食堂还承担部分养老院的功能，针对一些行动不便，无法到村养老食堂集中就餐的贫困老人，食堂的护理员还会送餐上门，并提供卫生清扫、拆洗衣被、陪护就医等服务，而这些护理员也都是村里的贫困妇女。

在“互助养老”方面，石场乡走在了全市前列。该乡常住人口2.1万，仅有1533.33公顷山岭薄地；全乡34个村，其中17个是省定贫困村；建档立卡贫困户2002户，占全县的20%，号称“五莲小西藏”，脱贫攻坚任务艰巨。

石场乡将“互助养老”作为重点工作，与乡村振兴、脱贫攻坚融合一体推进。石场乡结合各村实际情况，采用连锁配餐、独立运营、企业援建、联合运营等四种“养老食堂”运行模式。为解决运行资金问题，石场乡探索建立“上级拨一点、村里出一点、社会捐一点、子女出一点”的资金筹措机制，保障养老院持续健康运行；与此同时，石场乡还通过人社、扶贫两个渠道，设置公益性岗位，选聘了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妇女，每月薪酬700元，在本村或附近村庄的养老食堂担任护理员，同步解决了“脱贫”和“解困”两个难题。

去年6月，石场乡在全市率先实现了村居“互助养老”全覆盖，34个村全部建起了“养老食堂”，供养396位贫困老人，为49名贫困妇女提供了稳定的就业岗位。石场乡党委书记姚常华表示：“养老食堂将逐渐尝试日供两餐、三餐；并扩大供养范围，让更多的贫困群众享受这一政策。”

“互助养老”在全县迅速推开。五莲县中至镇所有村庄也实现了养老食堂全覆盖，部分村庄的五保老人常年住在那里，不用出村就实现了集中供养。

截至目前，五莲县已有156个村建起了养老食堂，超全县村居四分之一，结对帮扶建档立卡贫困老人1314名，为225名有劳动能力的居家贫困妇女提供了就业岗位。

为了保障“互助养老”长效运转，五莲县委、县政府制定出台了《五莲县农村互助养老工作管理办法》，推动互助养老扶贫制度化、规范化运转，保障资金运转。“互助养老”创新做法被写入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

五莲县扶贫办主任丁伟表示，五莲县“互助养老”扶贫工作，通过政府提供资源和政策支撑，社会组织提供支持，村里群众结对互助，为从根本上解决农村居家养老这一难题提供了有益探索，有望发展为农村养老的一个范本。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612>

（来源：凤凰网）

山东：老有所养弱有所扶，济南建成“老年友好型”城市

济南市委、市政府提出实现“七个新跨越”、取得“十个新突破”的目标任务，擘画了济南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吹响了新时代现代化强省会建设的冲锋号角。抓实抓好省会养老服务工作，既是推动民生保障实现新跨越的重要内容，也是助力打造“康养济南”的具体举措。

济南市政协委员，济南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孙义洪在采访中表示，“新的一年，市民政局将立足职能，锚定目标，聚力推动全市养老服务事业提质升级，千方百计增强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为将济南建设成为“老年友好型”城市贡献力量。”

老年助餐服务站新增1150处以上

“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办养老服务设施体系，为老年人提供更多优质养老服务资源。”孙义洪告诉记者，今年济南将着重扩大养老服务设施的覆盖面。

孙义洪同时表示，拓展养老服务政策的普惠性也是今年工作的重点。在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制度的同时，探索建立完善普惠性养老服务制度。继续加大老年助餐服务站点建设，年内新增1150处以上。探索扩大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合同，扩大惠民政策覆盖面。

聚焦失智失能老年人，为全市失智老年人、80周岁及以上独居老年人等群体免费配置智能设备，开展老年人“防走失”和“一键呼叫”关爱服务。为统计确认的全市80周岁以上独居老年人免费配置一键呼叫设备。试点开展失能老人“家庭照护床位”和失能老人家庭照护人员“喘息服务”。

152家养老机构全部实现智能监控

孙义洪说，在拓展养老服务的普惠性的同时，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也是今年的工作重点。

贯彻落实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强制性国家标准，对全市152家养老机构全部实现重点安全工作的智能化监控，确保服务对象人身财产安全。健全完善养老服务的准入、退出和监管制度，构建“政府管理、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工作格局。

联合中华慈善总会、济南慈善总会开展“幸福家园”村社互助工程试点建设，在100个村（社区）设立村社互助基金，用于本村（社区）老年人、残疾人等困难群体救助帮扶。

在全市各街道（镇）普遍建立社会工作服务站，引入专业社会工作力量，提升基层政府和村（居）服务能力，在全省率先打造具有省会特色的“民政服务+社会工作”服务品牌。

“协助发现”提升为“先行救助”

近期，济南多次经历寒潮天气，如何保障寒冬季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安全温暖过冬，是摆在济南市民政系统面前的头等大事。

“我们及时启动寒潮极端天气应急救助模式，实施早研判、早发现、早救助、早处置。”孙义洪告诉记者，目前济南市、区县、街道、村（居）四级救助网络全面覆盖，社区联合救助工作水平不断提高。

据了解，入冬以来，济南市救助管理站共上街实施救助28人，带回站内15人；依托近年来12345市民服务热线、公安机关协同救助记录等历史数据，绘制形成了市级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易滞留点地图，实现街面巡回救助动态化管理。

下一步，济南民政局将切实做到“救助工作早部署，流浪行为早发现，流浪人员早救助，协调转介早处置”，确保不发生冻饿死伤等极端事件。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91>

（来源：山东商报）

安徽：合肥市首个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落户蜀山

老人患有高血压、糖尿病等，子女又不在身边，没设家，有智能穿戴设备帮助你。当监测到数值异常时会及时报警，工作人员第一时间联系老人，短信也会发送给老人子女。记者从合肥市蜀山区了解到，五里墩街道清溪路社区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正式获批，这也是合肥市首个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

合肥市五里墩街道清溪路社区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位于蜀山区北部，规划范围东靠西一环，西临潜山路，南至史河路，北依南淝河，服务范围可辐射街道辖区5平方公里，服务60岁以上人口约1.7万。

“目前集聚区内共有企业商户300多家，符合项目要求的有25家，分别是三级医疗机构1家，大型医养结合健康养老中心2家，社区基层居家智慧养老中心2家，健康医疗配套企业4家，特色中医医疗服务机构3家，健康专科门诊3家，医药专卖店10家。”相关负责人介绍，成员单位未来将把健康义诊服务送到居民身边。

同时，成员单位还将重点筛选出独居、慢病等特殊老人，采取上门走访的方式，收集老人健康养老需求，把收集的信息梳理分类。成员单位根据摸排出来的老人健康养老需求，制定精细服务，部分项目免费，有偿服务项目要求低于市场价格，提供给有需要的老人。

“总体布局生态公园区、休闲运动区、医养结合区、街道服务区、产业孵化区共五大功能分区，将集养老服务、医疗保健、健康管理、养生康复、健身休闲于一体，区域建成后将填补蜀山区乃至整个合肥市在大型养老集聚区方面的空白。”相关负责人介绍，集聚区未来将以“居住”为依托，“养老服务”为核心，引入专业品牌团队，丰富全市养老产品体系，进一步深化落实医养产业、新日产业、事业产业“三项融合”。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65>

（来源：江淮晨报）

安徽：老年人无法提供健康码怎么办？立即建立老年患者通行通道

为解决老年人在就医过程中面临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问题，维护信息化时代下老年人的权益，日前，省卫生健康委印发《关于切实做好老年人就医便利服务工作的通知》，明确提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立即建立方便老年患者挂号就诊的绿色通道。

《通知》指出，新冠肺炎疫情低风险地区的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在老年患者就医时一般不查验“健康码”。对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确需查验“健康码”的，医疗机构要在入口处设立老年患者通行通道，并配备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志愿者、社会工作者等人员，帮助代查代办。对没有手机或其他原因无法提供“健康码”的老年患者，通过人工填写等方式登记调查，缩短老年患者在院区外等候时间，确保老年患者顺利就医。

《通知》明确，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立即建立方便老年患者挂号就诊的绿色通道，并完善电话、网络、现场等多种预约挂号方式，畅通家人、亲友、家庭医生签生等代老年患者预约挂号的渠道。

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提供一定比例的现场号源、保留挂号、缴费、打印检验报告等人工服务窗口，配备导医、志愿者、社会工作者等人员，为老年患者提供“一站式”就医帮助服务。

《通知》强调，各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要进一步扩大家庭医生签约号源数量，方便老年患者就近预约挂号，并对转诊老年患者提供优先接诊、优先检查、优先住院。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建立医养结合协作关系，或开通预约就诊绿色通道，为入住老年患者提供预约就诊、急诊急救，以及医疗巡诊、健康咨询、健康管理、养生保健、康复指导等服务，确保入住老年患者病有所医、及时救治。

此外，针对网上办理就医服务，《通知》要求各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要简化网上办理就医服务流程，为老年患者提供语音引导、人工咨询等服务，多措并举满足老年人多方面、多层次医疗需求。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83>

（来源：安徽网）

江苏：“家庭养老床位”开启养老新模式

“十四五”规划提出，“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十四五”期间，苏州60周岁以上老年户籍人口将突破200万人。伴随老龄化加快，老年人的空巢率、带病率、失能率不断提升，如何让老年人温馨从容地安享晚年？“家庭养老床位”开启了全新的养老模式。

何为“家庭养老床位”？通俗来说，就是把养老床位从养老机构搬进老人家里，由机构的专业人员到老人家中提供上门服务。江苏的失能、半失能老人达133万，而全省能为高龄以及失能智老人提供长期照护服务的护理型养老床位仅为27万张，缺口巨大。据测算，机构每新建一张护理型养老床位，需投入10万元左右，而以家庭环境改造和服务延伸为基础，建设家庭养老床位的成本则每张不超过2万元。这对降低老年人养老成本支出、缓解城市养老服务设施不足具有积极作用。

2020年，全国老龄办等9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指导意见》，推动各地改善老年人居家生活照护条件，增强居家生活设施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提升居家养老服务质量。苏州去年也投入860多万元为3067户老年人家庭进行了适老化改造。然而对需要长期护理服务的老人来说，传统的居家养老和社区养老无法满足他们的照护需求；机构养老又因缺少家人的陪伴，老人们不愿选择，因此既能打破传统养老服务场域的限制，又能让老年人享受到专业化机构服务的养老新模式——“家庭养老床位”成了最佳选择。

2020年10月9日，苏州“家庭养老夜间照护床位”建设项目启动。项目在原有“家庭养老床位”日间照料的基础上，聚焦老人极易发生疾病和意外的夜晚时段，为年满60周岁的老年人提供夜间照护服务，并优先保障高龄、独居、失能、残疾、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家庭老年人，打造了24小时无空白养老服务链。

2022年，中国65岁以上人口将达总人口的14%，从老龄化社会进入老龄社会。苏州在养老服务这片“蔚蓝深海”率先试水，是自身发展的需要，更在“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中扛起了实干担当。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87>

（来源：苏州新闻网）

江苏：泰州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十三五”期间，泰州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形势，把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着力构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有效提升了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近日，家住市区莲花七区的张丙书夫妇家里迎来了2名“红马甲”。他们是泰州市中医药健康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员工，应约上门给两位八旬老人提供按摩服务的。

市民王粉喜说：“我膝盖不行。不敢坐，坐了就走不起来，我不动就不行，按摩后舒服得多了。”

50分钟的保健服务让老两口非常满意。而他们享受的就是市卫健委、市民政局牵头协调，市中医药健康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免费提供的居家养老服务，市民通过泰有福网络平台或者电话预约，会员单位就会上门服务。

泰州市中医药健康服务协会会员单位、常吾堂职业培训学校负责人关爱华说：“他们现在已经开始喜欢我们这项服务了，更多地还主动打电话给我们，要求我们上门服务。”

这项服务目前在海陵区城南街道和医药高新区明珠街道部分社区试点开展。凡具有市区户籍的80周岁以上老年人，可免费享受每人每年360元共计12次的居家养老上门中医药保健服务，包括推拿、按摩、足浴和艾灸。

泰州市卫健委副主任、市中医药健康服务协会副会长邵骅说：“未来这项服务将适时在全市推广，并且不断深化普遍性和个性化的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需求。”

“十三五”期间，泰州市大力实施居家养老服务提质工程，增加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拓展享受服务人群，提升上门服务质量，扩大上门服务占比。到十三五末，全市接受上门服务的居家老人占比不低于13%，每人每年服务次数不少于12次。

此外，社区、机构等养老服务供给也增长迅速。目前，全市建成敬老院、福利院、老年公寓、护理院等养老机构157家，建有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7个、城乡标准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882个，养老床位总数53261张，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40.3张。在全市布点建设了775个老年人助餐点和5个老年人助浴点，已累计提供助餐服务26.18万人次、助浴服务11.49万人次，得到了全国老龄办的肯定。

医药高新区龙凤社区助餐点老人焦桂兰说：“我每天到这儿来吃饭，这儿的菜烧得很好吃，我一天不空，天天到这儿来。”

泰州市老年大学活动中心老年大学学员范银秀说：“老年大学对我们的服务是很周到的，这里的设施条件非常好，我感到非常高兴。”

“十三五”期间，泰州市还开展了养老服务人才提质工程，加大对养老服务机构管理人员的业务指导，自2017年以来，累计免费培训4500多人，建成2个养老服务实训基地和1个养老护理员技能考核中心。同时，全面实施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程，采取政府补贴等方式，对所有纳入特困供养、建档立卡范围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

泰州市民政局副局长郑永承说：“我们将紧紧围绕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着力补短板、优服务、提质量、增活力，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为全市老年人营造更加美好的生活环境。”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613>

（来源：荔枝新闻）

湖北：荆门市建成7家医养结合养老机构

近日，记者从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获悉，我市以医养结合和老龄健康服务为重点，统筹开展各项工作，扎实完成了2020年医养结合工作任务和目标。目前，全市已建成7家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医养结合工作成效显著。圆满完成了医养结合监测数据工作。按照国家和省卫健委老龄健康处的要求，在市卫健委业务科室的具体指导下，我市及时组织全市卫健系统，通过网上信息平台，完成了上报全市7家医养结合养老机构的季度和年度数据监测任务。医养结合数据监测，能及时掌握我市医养结合工作进展情况，定期分析和评估医养结合工作的实施效果，为健全和完善医养结合政策措施、优化和改善服务模式、规范和评价服务行为、提高服务质量效率等提供数据依据与支撑。

认真组织参加了两期培训。为推进医养结合工作发展，我市组织人员参加了由国家卫健委举办的全国医养结合人才能力提升培训，并组织全市各县（市、区）负责医养结合监测工作的人员和医养结合机构的有关人员，参加了全国医养结合监测工作网络培训。通过两个培训，全市医养结合从业人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得到有效提高，医养结合机构进一步提高了对数据收集掌握等基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强化了数据报送工作的责任意识，为全市建立真实、准确、完整、权威的医养结合数据网络，完善数据报送机制，推进全市医养结合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市老龄事业发展中心还认真组织开展了国家医养结合理论和实践征文活动。通过向县市区和市直相关单位及部门转发通知，并精心安排和部署，在全市范围内共征集文章36篇，向国家卫健委上报论文9篇。通过征文活动，很好地宣传了我市医养结合工作进展和成效，总结分享了我市医养结合理论研究及实践成果。

近年来，我市积极探索医养结合健康养老新模式，推进规范化医养结合机构建设，不断提升医养结合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目前全市已建成7家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其中荆门福寿居创新管理，走出了一条“医是基础、养为核心、医养并重、互为补充”的医养结合发展之路，该养老机构多次受到国家和省市的表彰；京山恒源医院首创了“社工+养老”服务模式和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是湖北省唯一一家获得“守合同重信用”的民办养老机构，该机构2020年被申报为全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全国最佳实践案例。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68>

（来源：荆门晚报）

江西：新余“党建+颐养之家”打造农村居家养老“三心”工程

近日，全国第二批23个农村公共服务典型案例在京公布，新余市“党建+颐养之家”做法在全国数百个候选案例中脱颖而出，成为江西省在此次遴选过程中唯一入选的案例。新余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赖国根表示，下一步，新余市委将强化党建引领，对城乡“党建+颐养之家”工作进行提质扩面，推动形成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近年来，新余市主动应对人口老龄化趋势，以“党建+”为统领，将党建工作融入民生事业，在农村全面推行“党建+颐养之家”，为70岁以上农村留守、独居老人提供日间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等服务，让老人在家门口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这一农村养老新模式解决了农村留守老人的生活困难，实现了农村党建和民生工作的双丰收，成为“党得民心、老人舒心、子女放心”的“三心”幸福工程，也为各地农村养老提供了全新模式。

据赖国根介绍，2016年12月，新余市委明确提出“但凡有需求的行政村建设颐养之家，完善养老服务保障”目标，将颐养之家建设列入2017年重点民生工程，印发《关于在全市农村推行“党建+颐养之家”工作的指导意见》，为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的发展指明方向，在实践中形成市县指导、乡镇领导、村级主导的工作推进模式，为颐养之家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同时，新余市借助组织部门统揽党建力量强、调配资源力度大的优势，明确由市县两级组织部门牵头，多部门共同参与颐养之家建设。新余市明确由市委组织部部长担任一线总指挥，每个副部长挂点联系一个县区，每个组工干部具体指导一个乡镇。同时，新余市四套班子领导带头挂点，每人联系一个乡镇；市委主要领导亲自审定颐养之家建设标准、成本管理等规定；县(区)、乡镇、村三级党组织书记全力推进。

新余市充分发挥村“两委”主导作用，广泛汲取基层智慧力量，激发村“两委”四两拨千斤的内生动力，这是“颐养之家”模式可推广的制胜之法。一是培育“五强”书记，确保“颐养之家”有人抓。新余市围绕打造强政治、强能力、强管理、强自律、强素质的“五强”村支书队伍，把建设颐养之家作为检验村支书能力和素质的试金石。新余市通过每年举办一次培训班、市委主要领导讲一堂课、与市领导聚一次餐，市委全会邀请部分村支书列席并安排一名代表发言，每年打一套关爱村支书的组合拳等方式，不断提升村支书工作能力，调动村支书工作积极性。实践证明在建设颐养之家过程中，无论是选址布点、场所建设，还是日常管理、制度完善，村支书队伍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建设运营颐养之家，严控成本是头等大事。新余市采取“政府补助、村级配套、社会捐助、老人自缴、自我发展”模式，建设经费方面，每个行政村一次性投入10万元，由市、县(区)、乡三级按4:4:2比例分担。运行经费方面，按照每人每月350元标准，老人自交200元，市、县(区)两级财政各补贴50元，乡、村两级自筹50元。目前，新余市共筹集颐养之家建设和运行资金1.1亿余元，其中财政资金投入6900余万元，带动社会捐助4100余万元。同时，新余市尽可能降低建“家”成本，如改建村级闲置场所为颐养之家。据统计，全市颐养之家有38%为集体闲置房屋，13%为党员干部、爱心人士无偿捐赠的房屋，49%为租用闲置民房。生活开支方面，米、面、油等大宗生活品由市级层面定点配送；不少颐养之家建有“小菜园”，身体硬朗的老人可就近种菜，自产自用。管理上鼓励老人自治，大家各有分工，减轻颐养之家管理开支压力。

数据统计，截至2020年底，全市414个行政村建成736个颐养之家，入“家”老人10309名，实现了所有行政村和有需求老人全覆盖。

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副司长王宾表示，农村养老服务保障是应对人口老龄化趋势的重要举措，需要有长效保障机制。新余市以党建为引领，通过培养一支素质较强的村支书队伍、充分调配资源、制定严格的考核标准，促进党委、政府、社会、乡村和农民共同推进、广泛参与，初步建成了农村居家养老服务保障支持体系，探索出可复制可推广的农村居家养老“颐养之家”模式。新余的探索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农村村民居家养老的需要，让农村老人在党和政府的关怀和社会的帮助得到必要的保障，获得感和幸福感不断增强，让老人舒心、子女放心。

赖国根表示，下一步，新余市委将强化党建引领，对城乡“党建+颐养之家”工作进行提质扩面，推动形成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对农村颐养之家日常运行、管理和服务进行再梳理、再规范、再提升，立足长远，建立机制抓常态长效，将抓好颐养之家建设作为乡村干部宗旨意识和服务能力的磨刀石和试金石，与评先评优和考察考核挂钩，推动乡村干部更加用心用情用力把“党建+颐养之家”这件好事办好，实事做实，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616>

（来源：新华网）

四川：前锋区推进民生实事落地，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实现老有所养是新时期养老事业发展的工作核心。日前，位于前锋区观阁镇高河村的观阁养老服务中心（区特困人员供养中心）正式揭牌运行。

本次投用的观阁养老服务中心占地10亩，建筑面积4500平方米，总投资1325万元，建设床位150张，内设空调、独立卫生间及医护呼叫系统，设有医疗室、康复室、文体活动中心、餐饮中心等配套服务设施，是集养老、康复、健身、文化娱乐为一体的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

从观阁镇敬老院到观阁养老服务中心，改变的不仅仅是养基础设施，也提升了对孤、老、残等社会特殊困难群体的保障能力，标志着前锋区兜底性养老服务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近年来，前锋区高度重视社会福利事业发展，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体制机制，加大资金投入，强化政策扶持，实现养老服务业的稳步发展。

前锋区民政局局长杨琳表示，区民政局将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要求，科学谋划前锋区养老事业，推进前锋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让群众有更多的幸福感、获得感。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80>

（来源：广安日报）

贵州：携手推进养老产业发展，南明区与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约

1月13日，南明区人民政府与吉林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举行签约仪式，双方将携手合作，加快促进南明区养老产业经济发展。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杨吉华，吉林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田旭出席签约仪式。

根据协议内容，双方将以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为前提，按照“诚实守信、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充分发挥吉林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在养老服务行业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积极参与南明区经济社会发展；以南明区老年公寓(幸福里长照之家)品牌化运营为依托，参与南明区“三级服务网络两级信息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全区“进驻、孵化、评估、出壳”的养老社会组织培育工作模式，完成到2025年在全区建设“117N”三级养老服务硬件设施的目标，构建起“居家社区机构一体化”“线下线上一体化”“医养康养一体化”的三维一体综合养老服务体系；利用南明区区位优势和市场资源，逐步引入城市生活服务项目，借助贵阳贵安协同发展契机，打造养老服务辅具器械、康养产品、智能端设备等开发、制造、销售全链条产业集群，助推南明经济社会发展。

签约仪式上，田旭介绍了吉林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发展历程、发展战略、管理理念、市场定位和企业优势。他说，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智慧养老信息化平台建设工作，将于年底前在“南明区幸福里长照之家”建成区级养老服务信息中心及活务中心。下一步，公司将同步开发物业服务、家政服务、配餐服务等业务，丰富社区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和社区助老之家的服务内容。希望双方以此次签约为契机，携手共进，共谋发展。

杨吉华代表区委区政府向吉林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他说，南明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工作，希望通过此次合作，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能够在创新养老服务模式、充分利用存量资源等方面下功夫，进一步改善南明养老服务质量，提升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养老产业健康发展，为南明区的老年人提供高品质、普惠性的健康养老服务。南明区也将积极提供政策支持，为项目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共同将养老服务产业打造成南明旗帜、南明标杆。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分管负责人、区投促局、区民政局主要负责人，吉林省幸福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负责人参加。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98>

（来源：金台资讯）

青海：养老+托幼，西宁探索双托双护模式

当养老院遇上托儿所，会碰撞出什么样的火花？1月11日，记者从西宁市民政局了解到，在创新养护模式上，西宁市正在探索开展“养老+托幼”双托双护模式，社区养老中心和儿童托管中心共同建设，形成了祖孙两辈其乐融融的看护模式。

近年来，西宁市在围绕打造高原幸福之城，将养老事业改革发展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和重点工作中统筹谋划，在机制上深度创新、在方法上大胆探索、在资源上有效整合，破除难点堵点痛点，最大限度激发和凝聚社会合力，精心打造高原幸福之城，让发展成果惠及广大老年人。

在探索双托双护模式的同时，西宁市还不断推进社区“驿站式”照料服务，为有刚性需求的失能、失智老人提供家庭式短托和驿站服务，最大限度满足了老年人“养老不离家”的愿望。将社区日间照料服务中心无偿

提供给社会组织使用，由社会组织为困难老人、高龄老人提供以助餐、助医、助洁、助浴为主的政府购买养老服务，提升养老服务品质。

西宁市政府每年还投入7000余万元资金用于设施建设和补贴发放，全面开展以居家老人生活照护服务为主的社区医养结合双证双营工作；实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护老行动等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相关工作。各县区也按照“一区一特色”的要求，积极打造特色养老服务，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养老服务工作新格局。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96>

(来源：青海新闻网)

热点新闻

北京：打击生产、销售非法“老年代步车”

近日，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执法行动，打击本市生产、销售未经国家许可的非法电动三轮车、四轮车违法行为（俗称“老年代步车”）。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在日前启动了违规销售电动车专项治理行动。5月31日，市工商局等各部门共同约谈大中型电动车经销商及部分销售门店代表，就北京市电动车生产、销售、行驶、销售场所消防安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指导，要求各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销售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及配件，自觉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醒经营者主动采取措施，停止销售违规电动车。从7月份开始，对仍在违规销售电动车的商户，工商部门将依法严厉查处。电动摩托车、电动三轮、四轮车、老年代步车均在禁售之列。

三轮车非法运营是查处重点

交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国家相关法规，燃油两轮摩托车、电动燃油三轮车均属于机动车，应当注册登记并取得号牌后方可上路行驶，驾驶人应当取得摩托车驾驶证。但现状是绝大多数电动三轮车没有牌照，驾驶人也无相应驾照。对此，交管部门展开此类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对前期确定的78处地区作为排查重点，展开集中整治。

此次整治重点包括：电动（燃油）三轮车非法运营的违法行为，主要是地铁口、菜市场等；燃油两轮摩托车无号牌上路行驶、京B及外埠号牌摩托车违法进入禁限区域等违法行为。

媒体及市民比较关注快递、环卫、送奶、送水、送报等城市生活保障三轮车整治取缔问题，交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这些车辆绝大多数是未列入国家《公告》的拼装车，驾驶人也未取得驾照，违法上路属于整治范围，“这些违法乱象也是多年形成的，北京市政府正在组织相关部门加紧研究政策。”

老年代步车不能非法上路

除了非法运营的三轮车，很多家庭自用三轮车及老年代步车，也是无牌无证车辆，属于查处整治范围。

在此次整治查处过程中，针对一些群众反映整治影响低收入家庭接送孩子、看病等出行问题，交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选择出行方式不能突破法律底线，也不能以“透支”安全作为代价。

很多老年人视力差、反应慢，仍驾驶三轮摩托车、老年代步车非法上路，严重扰乱了城市秩序，也危及别人出行安全，“希望市民强化安全意识和法律观念，选择合法安全的出行方式。”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7&aid=87606>

(来源：汽场)

倾情助力养老服务，重庆电信智慧化探索再发力

十九届五中全会及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提升到国家战略，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等。作为信息化建设的主力军，在信息技术一日千里的今天，如何让老年人适应便捷化应用，使养老更智慧，成为中国电信重庆公司的新课题。

配合老年用户习惯设立爱心通道

随着5G商用落地，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进入飞速发展期，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让许多老人难以跟上智能化的更迭，年轻人眼中的便捷，却变成了老年人眼中的难题。

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针对部分无法提供健康码的老年人，中国电信重庆公司在各大营业厅设立“无健康码”服务绿色通道，营业人员主动帮老年人进行风险排查，老年群体可出示有效期内的健康证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多种方式作为辅助行程证明。

同时，为满足广大老年用户的需求，提供方便、快捷、有温度的服务，在日常服务中，中国电信重庆公司充分考虑老年人消费习惯，保留传统金融服务方式，无条件支持现金和银行卡支付缴费。

针对线下服务，中国电信重庆公司在营业厅设置了爱心专柜，每个专柜均配备爱心专员，优先处理老年人的咨询和业务办理；线上10000号设立老年专柜，≥65岁的老人优先接入客服热线，专为老年人提供耐心细致的辅导和释疑。

同时，针对老年人不便前往线下营业厅且适合通过视频服务进行辅导演示的服务场景，老年用户可拨打10000号接入远程柜台，通过视频客服指导老人面对面办理业务，让老人少跑腿、少费事。

贴心服务着力打破“数字鸿沟”

积极推动智慧养老发展，先要打破老年用户“数字鸿沟”。为引导老年用户智能化接受度由被动走向主动，中国电信重庆公司将开展老年人公益课堂服务，各区县指定营业厅每月将开展老年人爱心公益课堂服务，辅导老年人使用电信业务、常见手机应用，警示通信网络诈骗等。

除此之外，中国电信重庆公司还将提供老年人优先便捷的装维服务，≥65岁的老年用户报告故障后，装维人员会优先联系老年用户，与其确认服务意愿并准时上门提供服务。装维人员上门期间尽可能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与老人交流，让他们听清、听懂。故障处理完毕后，装维人员会耐心地教会老年用户操作方法，并在老年用户手机上保存自己的联系方式，方便及时为老年用户答疑解惑，引导其使用更多智能化产品。

发力智慧养老探索新模式

为将各类民生问题以更加科学有效的手段落到最细微处，解决各类养老问题，中国电信重庆公司正着力探索打造精准化、个性化、便捷化、多样化、智能化的养老服务。

目前，在开州区松涛老年公寓，中国电信重庆公司正携手多方努力探索智慧养老新模式，将积极运用“天翼看家”优势，全面助力老年人日常安全守护，方便子女远程陪伴，满足情感需求，提升老年人的生活幸福指数。

值得一提的是，根据老年人网上消费需求，中国电信营业厅APP已上线“电信关爱版”，打造方便老年人使用的掌厅APP，专为老年人打造，大字体、高对比度、易操作的关怀版功能专区，增加语音播报引导功能，指导老年人在网上便利地办理业务。

中国电信重庆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中国电信重庆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围绕总目标，加快智慧养老服务进程，陆续推出方便老龄群体的便民信息化服务，为老龄群体提供更多便利服务与实惠，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用实际行动肩负起央企应有的社会责任。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7&aid=87569>

(来源：华龙网)

提升“适老化”程度，不让老年人“掉队”

随着智能终端的普及，“扫码支付”“网上预约”等智能化服务逐渐成为人们生活中实现高效协同的手段，但智能化服务所产生的“数字鸿沟”却让老年人面对使用智能技术时“傻了眼”。

为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问题，近日，省文旅厅组织对广州、河源、惠州等7个地市进行实地暗访，并对其他14个地市进行电话暗访，共抽查了139家公共文化机构和旅游景区。从抽查情况来看，全省文旅系统迅速行动查找问题并限时整改，着力保障老年人公共文化权益。

省文旅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对于抽查中发现的工作人员不熟悉惠老措施、志愿服务岗不在位、指引标识不明显等问题，省文旅厅将指导抓好针对性整改，出台更多惠及老年人群体的政策措施，从建设老年人文设施、拓宽文旅产品供给渠道、广泛开展群文活动、推进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等方面下功夫，在文化领域不断健全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为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提供文化支撑。

同时，如对象全省文化机构和旅游景区有意见建议或问题投诉，欢迎市民群众拨打当地12345热线或通过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官网、微信公众号反馈。

多地文旅场馆为老年人提供“暖心服务”

抽查结果显示，目前我省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及大部分博物馆、公共景区等均已实行免费开放，部分收费博物馆、旅游景区均对老年人实行免费或减价优惠，如惠州罗浮山风景区对60岁以上老人免费，清远新银盏温泉景区对60岁以上老人四折优惠，河源恐龙博物馆对60—69岁老人半票优惠，对70岁以上老人免费。

各公共文化机构和旅游景区基本都建设有无障碍设施、第三卫生间、特殊指引标识，设立便民服务点和医疗箱，以及为老年人提供轮椅、拐杖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配备有大字阅读设备、触屏读报系统、放大镜、老花镜等便利设施，部分场馆还专门设有老年阅览室、老年活动室等。

政策保障老年人出行便利

为着力保障老年人公共文化权益，据省文旅厅相关负责人介绍，针对老年人因不会使用智能手机和操作智能设施，出现不能预约、不会购票、无法提供健康码等困难，各公共文化机构和旅游景区应将通过老年人免预约或现场预约、电话预约、允许家人代为预约、现场登记身份证等措施有效解决，并应设置学雷锋志愿服务岗为老年人及时提供协助。同时，若园区涉及收费项目时均需开设人工收费窗口。

目前，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广州图书馆、惠州慈云图书馆等公共文化场馆特为老年人预留10%左右的预约名额，并开设“老年人绿色通道”方便老年人登记进馆。全省已有83个文化馆对接国家公共文化云平台，自建数字文化资源达4.2TB，涵盖老年人喜爱的书法、戏剧、广场舞等，省立中山图书馆可提供1000多种大众期刊线上阅读。同时，全省主要的群文活动均在国家云平台“百姓大舞台”和省“文化在线”直播，行动不便的老年群体在家即可学习慕课、享受文化大餐，也为疫情常态化防控形势下丰富老年人精神生活提供了便利。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7&aid=87588>

(来源：南方日报)

老年人上网成瘾背后是孤独

一大早就起床就戴上眼镜玩手机；半夜不睡觉窝在沙发里刷视频……越来越多的老人成了“手机控”，沉迷网络无法自拔。专家认为，沉迷上网是老人内心孤独的一种表现，太过于沉迷手机会成为老人健康的潜在危险源。因此，帮助老人摆脱“刷网”，子女的陪伴和社区的引导不可或缺。

老爸变“宅男”，起早贪黑线上“种树”

在线“种树”、在线游戏……看着父亲每天都紧盯着手机，赵女士别提多担心了。

两年前，赵女士为老爸更换了新款智能手机，并教会他如何使用微信等常用软件。“我爸性格比较内向，平时不太爱和人交流。退休之后，我担心他老闷在家里，别再憋出病来，就买了新款智能手机给他解闷，想着丰富一下老人的退休生活。”没想到，70多岁的老爸挺“好学”，很快就将智能手机如何使用摸得门儿清。

但没多久，赵女士就发现了问题。原本爱读书、爱看报，没事还愿意上公园遛遛弯的老爸，现在变成了标准的“宅男”，每天从早到晚捧着手机不撒手，书报丢到了一旁，连上公园遛弯都不肯去了。

偷偷将父亲的手机拿过来一看，赵女士挺惊讶，只见手机屏幕上，除了自己当初安装的几款常用软件外，老爸还自行“开发”了手机的新功能，不但下载了连连看等网红小游戏，安装了读书软件，还在网上“种树”“种花”。

从早晨起床，赵女士的父亲就戴上眼镜，斜倚在沙发上开始“戳”手机，整整一个上午，连姿势都没怎么变过。

赵女士和母亲看在眼里，急在心里。每天盯着手机长达十多个小时，老这样下去不行，身体都要垮了。俩人一合计，每天强行将父亲“轰出家门”，要求赵大爷必须户外活动1小时才能回家。

老妈总熬夜，凌晨刷机挣“金币”

上个周末，周先生参加了一场朋友聚会，到家已是凌晨1点多，老妈原本早就该睡觉了，可当他推开门，却发现老妈还在客厅的沙发上举着手机。“一开始，我还以为她在等我回家，后来才发现，因为客厅网络信号好，刷机不卡顿。”

周先生发现，60多岁的母亲最近迷上了一款刷机挣钱的APP软件，只要按照页面要求完成任务，就能获得“金币”，并且有机会兑换成现金。邀请好友加入、每日签到、阅读文章或者视频达到一定时长等等，系统都会奖励数量不等的“金币”。

为了挣现金，周先生母亲的手机就跟长在手上一样。每天早上起床睁开眼就玩手机，晚上半夜都关灯了，还能摸着黑玩上好几个小时。扫地的时候，左手握手机，右手挥扫把；炒菜的时候，一手握锅铲，手机放灶台，动不动就要刷两下；吃饭的时候，手机紧挨碗边儿，筷子经常夹不准菜。“这个软件真是害人，用一点儿小恩小惠就把老人给拴住了。”周先生说，“我妈每天在这个软件上耗时高达七八个小时，怎么劝都劝不住啊。”

子女应给予陪伴，社区引导不可缺

“太愁人了，小孩的手机可以设置‘青少年模式’，老人的手机能不能也推出个可以定时强制禁用的‘老年人模式’啊。”不少家庭的老爸老妈自打用了智能手机，都患上了“手机依赖症”。

对此，首都医科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教授刘志成认为，手机可能成为老人健康的潜在危险源。首先是对视力的危害，长时间、短距离、固定位置这些看手机的姿势让视力调节功能处于闲置状态，导致视力退化。老年人的生理调节功能正在快速退化，痴迷手机会更加速退化。其次是增加摔跤的风险，走路、上下楼、坐公交看手机，都有可能不慎摔倒导致骨折等。

刘志成建议，老人可以玩手机，但是玩的时间不要太长。老人感觉孤独是很正常的事情，可以多些活动，多些户外，少些宅居，最好是到社区做一些公益活动，用好手机功能，让生活多彩起来。

刘志成还建议，对于老年人而言，家人的关爱和沟通也尤为重要，子女应给予他们更多的理解和陪伴，使他们获得真正的心灵慰藉。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7&aid=87600>

(来源：北京晚报)

铁路定制服务让“老年旅客”出行更加温馨

2021年春节的脚步越来越近，春运火车票也已经从12月29日开始发售。面对今年春运，铁路部门积极做好疫情防控，万千铁路人，上下一心，坚守岗位，努力实现“平安春运、有序春运、温馨春运，让旅客体验更美好”的目标。

今年的回家路，因为疫情的原因，注定走的不平凡。“老年旅客”作为春运路上的特殊群体，更需要被关心和帮助。铁路部门考虑到老年群体的特殊性，统筹安排，春运期间定制服务，为老年旅客的春运路保驾护航。

随着时代的发展，我们购票的主战场已经从火车站转移到了网络上，在售票大厅彻夜排队的画面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旅客足不出户，通过互联网就能轻松购买到自己满意的车票。但是，有一部分旅客不熟悉网络，为了方便他们购票，铁路部门保留并完善了传统购票方式，并在火车站大厅开辟了人工售票窗口，而且在微信、支付宝等网络支付方式盛行的今天仍可以用现金付款。这种方式解决了不熟悉网络购票的困扰，用面对面交流的方式给老年人购票更大的选择余地，更清晰的购票诉求，让大家也能购票到符合需求的车票。

从购票开始，铁路部门就为老年群体乘坐火车提供便利，在座次的选择上也为方便老年旅客身体行动方面做了考量，在网络余票充足的前提下，12306网络、售票厅出票系统会自动识别年龄在60岁以上的老年旅客，并安排到下铺，省去了攀爬铺位的艰难。

在进站阶段，铁路部门还推出了一项重点旅客预约服务。此项服务是专门针对老年群体等出行不便的旅客，可以通过12306官方网站、12306热线电话或者12306APP进行提前预约，车站工作人员根据乘客提交的服务申请在不晚于开车前2小时与申请乘客联系，将对需求乘客进行“点对点”帮扶，提供站车无缝交接等专业化、链接式服务。面对铁路部门如此细心周到的考量，笔者作为一个经常需要乘坐火车的普通乘客，心里暖洋洋的，相信那些得到妥善照顾的老年旅客也是如此。

除此之外，无障碍电梯、无障碍卫生间、进出站引导、人工服务台、语言翻译机等设施应有尽有，出站引导都有专门针对老年群体的贴心服务。与此同时，笔者也希望大家按照冬季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旅客乘坐火车出行需全程佩戴口罩。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7&aid=87615>

(来源：人民网)

老龄数据

重庆：60岁以上老人超720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基本全覆盖

1月14日，重庆市民政局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2020年重庆民政领域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据重庆市民政局副局长徐松强介绍，该局稳步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老年人照顾服务计划和失能特困人员集中照护工程等3项重点民生实事工作，2020年工作任务已全面完成。在最新的社情民意调查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等工作民生实事的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据统计，重庆全市有720余万60岁以上的老年人。目前，重庆已建成运营220个街道养老服务中心、2900个社区养老服务站，市级财政投入10.2亿元，吸引社会资本投入32.4亿元，设施覆盖率达2019年初的38.9%提高到97.5%，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基本实现全覆盖；全市社区嵌入式机构达363家，占社会办养老机构总数67.2%，社区嵌入式服务床位4.3万张，有效补缺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这一短板；街道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新增专业化人员3400余人，专业人才占比从25%提高到47%，服务人员平均年龄从45岁下降到39岁。

两年来，市级财政补助3000万元，区县投入近1亿元，用于农村敬老院改造升级，乡镇敬老院达标率从40.6%提高到74.7%。

目前，重庆已建成失能人员集中照护机构47家，新增失能护理型床位4500余张，基本实现了失能特困人员“应护尽护”。

“十四五”期间，重庆民政将继续提升老年人共享品质养老服务的覆盖面和普惠度，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状态下对老年人的服务保障，便利老年人日常交通出行、就医、消费、使用智能化产品和服务应用等，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此外，预计两年内建成运营431个乡镇养老服务中心和5200个村级互助养老点，拓展农村助急、助餐、助浴、助医及结对帮扶互助养老服务，基本实现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15&aid=87608>

(来源：澎湃新闻)

政策法规

安徽：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附件：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皖卫老龄发〔2020〕13号）.pdf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62&aid=87572>

(来源：办公室)

安徽：《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解读材料

12月22日，经省政府同意，省卫生健康委、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医保局、省中医药管理局等8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皖卫老龄发〔2020〕13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现解读如下：

一、政策背景和依据

安徽省是老年人口大省，1998年全国提前1年进入老龄化社会。截至2019年底，60周岁以上人口1172.0万人，占总人口的18.41%，高出全国平均水平0.31个百分点；65周岁以上人口886.8万人，占总人口的13.93%，高出全国平均水平1.33个百分点，位列全国第九。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在《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的“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重要部署，解决我省在应对人口老龄化中存在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不健全，有效供给不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促进健康老龄化，为加快新阶段美好安徽建设提供坚实的健康支撑，根据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卫生健康委等8部门印发的《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卫老龄发〔2019〕61号）精神，省卫生健康委等8部门联合制定印发了《实施意见》。

二、总体思路

《实施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以维护老年人健康权益为中心，以满足老年人健康服务需求为导向，遵循“健康引领、全程服务、兜底保障、公平可及，统筹资源、共建共享，政策支持、激发活力”的原则，围绕到2022年，老年健康支撑体系不断完善，服务资源配置合理，服务能力明显增强，老年人健康素养稳步提高、健康服务需求得到基本满足的目标，确定工作任务，制定工作措施。

三、起草过程

在吃透国家指导意见精神基础上，我省重点借鉴《健康安徽行动实施意见》、《安徽省贯彻落实〈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实施方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等文件精神，并参考部分兄弟省市已出台文件，起草了《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经过3次召开座谈会和3次书面征求省直和各市有关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意见，形成《实施方案》送审稿。送审稿经合法性审查和合规性审查，12月22日，经省政府第12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根据会议意见修改完善后正式印发。

四、主要内容

《实施意见》包括总体要求、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3个部分。

第一部分总体要求明确了指导思想，确定了基本原则，制定了主要目标。

第二部分主要任务共6个方面，包括20项具体任务。

一是加强健康教育，从引导树立健康理念，开展老年健康宣传活动，推动运动促进健康新模式，发展老年教育4个方面，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

二是加强预防保健。从加强老年疾病监测和干预，重视老年人心理健康，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老年人健康管理项目，加强适老环境改造4个方面，加强老年疾病管理和意外伤害预防，到2022年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超过75%。

三是加强疾病诊治。从完善老年医疗服务网络，推进老年医疗机构建设，发挥中医药特色诊疗作用，探索建立老年医疗服务新模式，落实老年人绿色通道等医疗服务优待政策5个方面，加强老年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到2022年，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中医医院）设置老年科比例达50%以上、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室设置比例达到90%、所有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80%以上的综合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成为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

四是加强康复和护理服务。从充分发挥康复医疗作用，增加老年医疗护理资源供给2个方面，推动老年人康复和护理发展，到2022年，三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比例达到8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护理床位占比达到30%。

（五）加强长期照护服务。从探索建立从居家、社区到专业机构的失能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模式，提高老年人照护能力和水平2个方面，鼓励长期照护服务发展，增加长期照护服务供给。

（六）加强安宁疗护服务。从完善安宁疗护服务体系，完善安宁疗护服务收费政策，优化安宁疗护3个方面，推进形成合理的安宁疗护工作机制和价格形成机制，满足老年人安宁疗护需要。

第三部分保障措施共6个方面。一是加强组织保障，将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推动政策落实到位。二是加大政策支持，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城乡、区域老年健康服务均衡发展。三是规范行业标准，推进地方标准建设，研究有关收费和支付政策，防范应对风险。四是推动学科发展，加强基础研究，促进成果转化，开设相关专业课程，开展学历教育。五是加强队伍建设，加强从业人员培训，完善评价制度和薪酬分配体系，拓宽职业发展前景。六是强化科技支撑，支持老年健康技术和产品研发推广，加强信息化建设，发展智慧养老终端产品，培育智慧健康养老应用示范。

五、创新举措

一是进一步充实了内容。在充分吸收国家指导意见主要精神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调整充实了相关内容。

二是进一步明确了任务。保持国家指导意见6个方面的主要任务不变，联系实际工作给予补充完善，将相近的具体任务进行归类，同时，确定了每条子任务的具体责任单位。

三是进一步细化了措施。将国家原则性的工作任务，细化为具体工作措施和对应的项目，并结合我省实际增加新的工作措施。

四是进一步量化了指标。确定6个约束性指标。一方面，新增了3个约束性指标，分别是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超过75%，全省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室设置比例达到90%，三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比例达到85%。另一方面，执行国家指导意见确定的3个指标，将国家指导意见中“到2022年，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比例达到50%。”修改为“到2022年，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中医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比例达50%及以上”，不但新增了中医医院为实施主体，而且将指标任务提高到50%及以上。

六、落实措施

《实施意见》出台后，省卫生健康委一是开展业务培训，加强对文件的宣传解读，提高认识，形成合力，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加强调研指导，对《实施意见》落实中存在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解决，指导各地根据《实施意见》制定实施方案。三是强化监督评估，加强对《实施意见》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和工作评估，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落实。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61&aid=87574>

（来源：办公室）

广东：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公开征求《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告

为了推进健康深圳建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社会保障体系，满足失能智人员基本照护需求，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养老服务条例》等有关规定，市医疗保障局起草了《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送审稿）》，并报我局审查。经初步审查，我局已形成了《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现将该征求意见稿及其说明全文公布，征求社会各界意见。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以在2021年2月10日前，通过以下方式提出意见：

（一）通过深圳市司法局门户网站（<http://sf.sz.gov.cn>）“互动交流-民意征集-征集主题”栏目在线提交意见。

（二）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路天平大厦1901室（邮政编码：518000），并在信封上注明“立法征求意见”字样。

（三）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至：wangli@sf.sz.gov.cn。

附件：1.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

2.关于《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的说明

深圳市司法局

2021年1月8日

附件1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目的和依据】为了推进健康深圳建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社会保障体系，满足失能智人员基本照护需求，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养老服务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定义】本办法所称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对经评估达到规定照护等级的长期失能智人员，为其基本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提供服务保障的社会保险制度。

第三条【适用范围】用人单位职工和年满十八周岁且未在校就读的非在职人员，已参加本市基本医疗保险的，应当参加长期护理保险。

第四条【保障体系】构建以长期护理保险为基础，以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商业保险为补充，各类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的多层次照护保障体系。

鼓励和支持商业保险机构开发与长期护理保险相衔接的长期护理商业保险产品，满足失能智人员多层次照护需求。

第五条【部门责任】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主管本市长期护理保险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本办法。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根据职责承办长期护理保险工作。

民政部门负责老年长期照护服务体系建设，相关从业人员培训，加快推进护理型床位建设，推动老年照护服务发展；负责长期护理保险中生活照料类服务的技术指导和养老类照护服务机构的规范管理。

市卫生健康部门负责规划和统筹配置医疗服务资源，对长期护理保险中医疗护理类服务进行技术指导，对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护理服务进行规范管理。

市残疾人联合会负责规划、统筹配置残疾人康复服务资源，加快推进残疾人托养机构建设，推动残疾人照护服务发展；负责残疾人康复托养机构、照护服务机构的规范管理。

市财政部门负责将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加强对基金筹集、管理和使用的监管。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将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培训纳入我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范围，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相关从业人员培训工作。

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依职责负责长期护理保险费征收工作。

市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长期护理保险工作。

第六条【动态调整】市政府可根据本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基金收支结余情况、照护服务成本变化等因素，对长期护理保险筹资标准、保障范围、待遇标准、支付范围等做相应调整。

第七条【委托经办】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可委托有资质的商业保险机构参与长期护理保险相关工作，包括组织评定、机构管理、费用审核、日常巡查、业务培训、信用等级评定、政策宣传等工作。

第八条【信息化建设】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相关职能部门推动长期护理保险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共享。

第二章 参保缴费与基金管理

第九条【征收方式】长期护理保险费与基本医疗保险费一同征收。

第十条【缴费标准和扣缴渠道】长期护理保险缴费按照以下规定以本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0.1%按月缴费：

- （一）职工参保的，用人单位缴交0.05%，个人缴交0.05%，职工个人缴交部分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 （二）非在职人员参保的，由个人缴交0.1%，由其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开户银行、养老金发放银行或其指定的银行按月托收。

基本医疗保险一档参保人，其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从其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中按月划转。

第十一条【困难人员缴费】经本市民政局部门认定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和低收入家庭成员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财政给予全额资助；具体资助参保工作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负责。。

本市户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居民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财政给予全额资助，费用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中列支；具体资助参保工作由市残疾人联合会负责。

第十二条【基金来源】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来源为：

- （一）长期护理保险费及其利息；
- （二）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合法运营收益；
- （三）政府补贴；
- （四）社会捐助等其他收入。

第十三条【基金管理】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参照国家和本市社会保障基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实行市级统筹，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独立核算，专款专用。

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收支管理实行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

第十四条【预防照护保障费】预防照护保障费按不超过3%的比例每年从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中安排，用于失能失智延缓预防工作。

预防照护保障费用的安排使用计划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卫生健康、民政等部门制定，按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相关程序报批后列入下年度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下年度据实列支。

具体管理制度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市民政、财政、卫生健康等部门另行制定，经市政府批准后实施。

第十五条【支出范围】长期护理保险基金用于以下支出：

- （一）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 （二）照护等级评定费用；
- （三）商业保险机构经办服务费用；
- （四）预防照护保障费用；
- （五）市政府规定的其他费用。

第三章 照护等级评定

第十六条【评定委员会】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照护等级评定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定委员会）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民政、财政、人力资源保障、卫生健康等部门以及残疾人联合会等群团组织的代表组成。评定委员会具体负责以下工作：

- （一）评定工作流程和管理办法的修订；
- （二）评估人员与评定专家库的建立；
- （三）评估人员的培训、监督和管理；
- （四）评估工作的检查、督促和指导；
- （五）评定数据库与工作档案的管理；
- （六）照护等级评定相关的其他工作。

评定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负责评定委员会日常工作。

评定委员会工作经费列入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部门预算。

第十七条【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库】评定委员会根据照护等级评定工作实际，建立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库，并实行动态管理，定期对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进行调整和补充。

- （一）评定专家条件：本市行政区域内的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在临床科室执业8年以上的医、技、护专家。
- （二）评估人员条件：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定点医疗机构、养老服务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社会福利机构中具有中级及以上临床医学、护理、康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在岗医护人员。

第十八条【评估标准】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根据评估标准进行照护等级评定。照护等级按照评估得分划分为0-4级。

具体评估标准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民政、卫生健康等部门制定。

第十九条【评定条件】参保人因年老、疾病、伤残等导致照护依赖，失能失智状态持续六个月以上，病情基本稳定，且连续参加长期护理保险年限满足以下规定的，可以申请长期护理保险照护等级评定：

- （一）2023年之前首次申请照护等级评定的，不设连续参保年限条件限制；
- （二）2023年首次申请照护等级评定的，应当连续参加长期护理保险满1年；
- （三）2024年首次申请照护等级评定的，应当连续参加长期护理保险满2年；
- （四）2025年及以后首次申请照护等级评定的，应当连续参加长期护理保险满3年。

第二十条【评定流程】长期护理保险照护等级评定按以下流程办理：

- （一）登记。参保人在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服务机构（以下简称长护定点机构）办理服务登记手续后，由参保人或其监护人、代理人向长护定点机构提交失能或失智相关的疾病诊断证明、病历等材料。
- （二）初筛。参保人符合第十九条规定的参保条件的，长护定点机构安排工作人员对其照护依赖程度进行初步筛查。初筛通过的，长护定点机构将相关信息及材料提交评定委员会。初筛未通过的，长护定点机构应告知参保人或其监护人、代理人。
- （三）受理。评定委员会对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参保人符合第十九条规定的，评定委员会受理并组织评估。参保人提供的材料不能明确已丧失生活自理能力、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持续时间或第三方赔付情况的，评定委员会应进行前置调查。

（四）评估。评定委员会组织评估人员进行现场评估，现场评估信息由评定专家进行集体评审后形成评定结果。现场评估可为上门评估或集中评估。

（五）公示。评定结果在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门户网站及参保人所在的长护定点机构内公示，公示期7日。公示期内，接受社会监督。

（六）告知。经公示无异议的，评定委员会应在5个工作日内作出评定结论，并通知长护定点机构及参保人或其监护人、代理人。

第二十一条【复核评定】评定结果或评定结论有以下情形的，评定委员会应组织评定专家对参保人进行复核评定：

- （一）在公示期内，个人或单位对评定结果有异议并向评定委员会实名反映，评定委员会确认属实的；
- （二）参保人对评定结论有异议，在收到评定结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长护定点机构提出复核申请并补充佐证材料的。

复核评定结论为最终结论，不再进行公示。

第二十二条【变更评定】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失能失智情况发生变化的，长护定点机构应当组织测评，并向评定委员会提出变更评定申请。

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失能失智情况发生变化的，参保人或其监护人、代理人、照护人员应当及时向长护定点机构反映。

参保人在上次评定结论作出后满6个月的，可再次提出照护等级评定申请。评定流程与初次申请时相同。

第二十三条【动态评估】评定委员会对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的参保人每年随机抽取10%~15%的比例，定期对其照护等级进行动态评估。

第二十四条【不予受理的情形】参保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估申请不予受理：

- （一）未参加本市长期护理保险的；
- （二）连续参加长期护理保险未达到规定年限的；
- （三）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持续不足6个月的；
- （四）提供虚假材料的；
- （五）距上次评定结论作出未滿6个月的。

第四章 保险待遇

第二十五条【待遇起始时间】照护等级评定为照护2级至4级的参保人，从评定结论下达的次日起按照本办法规定选择服务方式并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第二十六条【待遇范围】参保人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所发生的基本照护服务费，含床位费、护理耗材费、护理设备使用费，由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按规定支付。

第二十七条【服务项目】基本照护服务分为基本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服务，具体包括清洁照料、睡眠照料、饮食照料、排泄照料、卧位与安全照料、管道照护、康复照护、失智照护及精神慰藉等项目。

评定委员会在对参保人进行照护等级评定时，根据参保人失能失智及照护需求情况，形成相应的照护方案。

基本照护服务项目及规范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市民政、卫生健康等部门另行制定。

第二十八条【服务方式】参保人可选择下列一种服务方式，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 （一）居家亲情照护。参保人或者其监护人指定的亲属或者其他人员，经培训考核合格后，为参保人提供居家基本生活照料服务。长护定点机构同时为参保人提供每周1次机构上门照护服务，其中照护2级每次2小时，

照护3级每次2.5小时，照护4级每次3小时。

(二) 机构上门照护。参保人或者其监护人选择长护定点机构为其提供居家上门照护服务，上门照护服务次数按照照护等级设定，其中照护2级每周4次，每次2小时；照护3级每周4次，照护4级每周5次，每次3小时。每天不超过1次。

(三) 机构照护。参保人入住长护定点机构，由长护定点机构提供24小时连续照护、日间照护或晚间照护服务。

第二十九条【短期托管服务】选择居家亲情照护或机构上门照护服务的参保人，向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备案后，按以下规定享受长护定点机构提供的短期机构照护托管服务：

(一) 照护等级3级或4级的，每个自然年累计不超过21天；

(二) 照护等级2级的，每个自然年累计不超过14天。

第三十条【生活照料待遇月支付限额】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对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费用(含床位费)，设定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月支付限额，根据参保人累计参保年限，按下列标准执行：

(一) 累计参保时间未满36个月的，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月支付限额为定额标准的70%；

(二) 累计参保时间满36个月未满60个月的，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月支付限额为定额标准的75%；

(三) 累计参保时间满60个月以上的，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月支付限额为定额标准的80%。

第三十一条【定额标准】照护2级、照护3级、照护4级的定额标准分别为3300元、4400元、5500元。

第三十二条【医疗护理待遇】参保人在享受基本生活照料待遇的基础上，享受医疗护理服务待遇。医疗护理服务包含管道照护、康复照护等护理项目。

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对参保人医疗护理服务费据实支付，每月支付限额为1000元，含护理耗材费、护理设备使用费。

医疗护理服务执行本市基本医疗服务四档价格。

第三十三条【生活照料费用支付】参保人选择机构照护和居家亲情照护实际服务天数不足一个月的，其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费用由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按实际服务天数支付；选择机构上门照护的，其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费用由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按照服务时长支付。实际服务收费标准低于支付限额的，按实际收费标准支付。

参保人选择居家亲情照护服务方式的，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居家亲情照护服务费最高不超过月支付限额的80%，支付机构上门照护服务费不超过月支付限额的20%。

居家亲情照护中的机构上门服务、以及机构上门照护的服务时间根据第三十条规定的月支付限额相应递增。

第三十四条【超范围费用处理】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及医疗护理服务费超出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和支付限额的，超出部分由参保人自负。

第三十五条【短期托管服务支付标准】参保人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享受短期托管服务的，由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按照长护定点机构的机构照护收费标准支付，最高不超过150元/天。

短期托管服务费不纳入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月支付限额管理。

第三十六条【服务方式变更】参保人变更服务方式的，向长护定点机构提出申请，长护定点机构应向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办理变更备案。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自完成备案手续次日起，按新的服务方式结算。

第三十七条【变更定点机构】参保人可变更提供服务的长护定点机构，自完成变更备案手续次日起，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变更后的长护定点机构结算。

第三十八条【待遇变更】参保人照护等级变更的，自评定结论下达的次日起按照新的照护等级享受相应的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第三十九条【待遇停止】参保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一) 参保人死亡的，自死亡次日起停止享受待遇；

(二) 经重新评估未达到照护2级的，自评定结论下次次日起停止享受待遇；

(三) 按规定应当重新进行照护等级评定，参保人及其监护人在评估期内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评估的，自评估期截止次日起停止享受待遇。

(四) 参保人在医疗机构住院治疗的，自住院登记次日起停止享受待遇。

(五) 享受待遇期间中断缴费的，从停止缴费的次月1日起停止享受待遇。

第四十条【待遇恢复】参保人按下列规定，恢复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一) 在医疗机构住院治疗的，自出院次日起，恢复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二) 参保人中断缴费的，自缴费到账的次月1日起恢复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参保人停止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期间发生的基本照护服务费用，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不予支付。

第四十一条【欠缴期间待遇处理】用人单位欠缴长期护理保险费的，欠缴期间参保人发生的长期护理费用，由用人单位按照本办法规定的待遇标准支付。

第四十二条【家庭病床】符合家庭病床建床条件的参保人，在家庭病床建床期间发生的医疗护理费用，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按规定支付。家庭病床建床期间，参保人可按规定享受基本生活照料待遇。

第四十三条【不予支付的情形】按规定属于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支付的费用，以及应由第三方依法承担的照护费用，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不予支付。

第五章 服务管理

第四十四条【长护定点机构】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提供基本照护服务的养老服务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社会福利机构，经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确定，并与之签订服务协议，纳入长护定点机构管理。

第四十五条【定点原则】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根据统一规划、合理布局、服务便利、鼓励竞争的原则，从优选择长护定点机构。

鼓励专业护理、医养结合、连锁机构发展；合理控制服务成本和提高长期照护服务质量。

第四十六条【定点资格条件】服务机构申请成为长护定点机构，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 依法取得民政、市场监管等部门规定的相关许可、证照或登记、备案管理，具有法人资质；

(二) 各项管理制度健全、业务管理规范，建立与长期照护相适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收费标准实行公示；

(三) 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等符合机构所属行业的相关规定，配备满足长期照护需要的软硬件设备；

(四) 具备与长期照护服务相适应的专、兼职人员。

长护定点机构管理办法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市民政、卫生健康、财政等部门另行制定。

第四十七条【协议管理】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长护定点机构签订协议，并按协议进行管理。

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根据长护定点机构履行协议的情况，每年进行一次信用等级评定并公布评定结果。

第四十八条【生活照料服务收费管理】长护定点机构应当坚持“以人为本、合理服务、按规定收费”的原则，按照本办法规定和协议约定向参保人提供服务。

长护定点机构提供的上门照护服务，属于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服务时长范围的，机构不得另行向参保人收费。

长护定点机构对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的服务收费价格不得高于本机构内同等护理级别的费用人员。

为参保人提供基本照护服务以外的服务项目，应事先告知参保人或其监护人并征得同意。

第四十九条【照护计划】长护定点机构应当根据照护方案为参保人制定照护计划并依照照护计划提供服务，每3个月进行一次照护效果评估和照护依赖程度测评。

长护定点机构应当留存参保人照护计划及服务记录。

第五十条【整合照护】鼓励长护定点机构建立居家、机构无缝衔接的照护服务保障机制，为参保人提供及时、连续的整合照护服务。

第五十一条【服务人员要求】提供长期护理保险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的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一) 经医疗护理员、养老护理员、健康照护、老年照护或失智照护职业技能培训并考核合格；

(二) 经长期护理保险基本生活照料服务专项能力培训并考核合格。

提供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护理服务的医生、护士应具有执业资格，其他医疗护理服务人员应当具备卫生健康部门规定的相关职业资格。

第五十二条【人员管理】长护定点机构应当对长期护理保险基本生活照料服务人员定期开展职业道德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

长护定点机构应当加强内部管理，提高服务人员的风险意识和应急能力。

第五十三条【结算管理】应由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的基本照护服务费用，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长护定点机构按月结算。

居家亲情照护服务人员的服务费，由参保人或其监护人指定的长护定点机构按规定向照护服务人员支付。

照护等级评定费用，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委托的商业保险机构向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按月支付，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受委托的商业保险机构按月结算。

第五十四条【质量保证金】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长护定点机构进行按月结算，预留服务费用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根据信用等级评定结果按比例进行年终清算。

第六章 监督检查

第五十五条【财务公示】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应当建立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基金财务制度，并将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收支情况定期向社会公布。

第五十六条【基金监督委员会】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收支、管理、使用等情况，纳入本市负责长期护理保险基金监督的基金监督委员会的监督范围。

第五十七条【主管部门监督职责】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应当对参保人待遇享受情况、纳入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服务行为和费用实行监督检查，并可聘请机构或者邀请社会监督员参与监督。

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照协议约定对长期护理保险行为进行检查，对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享受情况进行核查。

第五十八条【征收机构监管职责】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依职责对用人单位办理长期护理保险登记、申报及缴费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五十九条【综合监管协调机制】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市民政、财政、人力资源保障、卫生健康、税务、审计、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以及残疾人联合会等群团组织建立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使用的监督协调机制。

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在监督管理中发现用人单位、参保人、监护人、商业保险机构、长护定点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存在违法、违规或者违反长期护理保险有关服务协议的，在职责范围内依法处理；涉及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出的，应当将相关线索、处理结果等书面通知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

第六十条【协助调查】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在监督检查过程中，需要有关职能部门、单位和个人协助调查的，有关职能部门、单位和个人应当配合。

第六十一条【配合检查】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时，参保单位、长护定点机构、受委托的商业保险机构、参保人及其监护人应当如实说明情况，提供相关证明和资料，不得拒绝、阻碍和隐瞒。

长护定点医院未按规定提供长期护理保险有关资料的，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可以拒付相关费用；参保人或监护人拒绝配合调查的，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可以停止参保人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第六十二条【证据采集方式】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在进行监督检查时，可以要求被检查对象提供与长期护理保险检查事项有关的资料，可以采取记录、录音、录像、照相和复制等方式收集有关资料。

第六十三条【专家咨询委员会】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组织成立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的专家纳入医疗保障专家库管理，开展以下工作：

（一）为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依据本办法制订有关政策提供专业意见；

（二）为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进行长期护理保险监督检查提供技术指导，对监督检查中发生的疑难问题提供专家意见；

（三）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委托的其他长期护理保险工作。

第六十四条【参保人权益记录】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依职责以个人权益记录方式为参保人提供长期护理保险参保情况、待遇享受情况提供便捷查询途径。

参保人与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约定，以登录社会保险个人服务网页、电子邮件、官方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等形式获取个人权益记录的，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不再另行寄送。

第六十五条【违法检举】对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主管部门举报、投诉。相关主管部门对举报单位和举报人的信息予以保密。

第六十六条【举报奖励】鼓励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社会组织对欺诈骗取长期护理保险待遇或者基金支出的行为进行举报，经查属实的，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参照本市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有关规定予以奖励。奖励经费纳入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的部门预算。

第六十七条【人卡相符】参保人在申请评定、接受评估、接受照护服务时，应当出示其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包括医保电子凭证）。评定委员会、长护定点医院应当对参保人出示的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包括医保电子凭证）进行核验。任何个人不得冒用、伪造、变造、出借社会保障卡。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六十八条【不办理参保或未按时足额缴纳保费】用人单位不办理长期护理保险登记，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对用人单位处应缴长期护理保险费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的罚款。

用人单位未按本办法规定缴纳长期护理保险费的，由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改正并补缴应当缴纳的长期护理保险费。

第六十九条【单位未缴费处理】用人单位未按本办法规定缴纳长期护理保险费的，职工应当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两年内向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投诉、举报，由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仍不缴纳的，依职责由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第七十条【不正当手段办理业务的处理】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冒用他人证件、虚构劳动关系、隐瞒事实真相等不正当手段办理长期护理保险业务的，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不予办理，并将有关情况记入其信用档案。

相关单位和个人依前款不正当手段已经办理长期护理保险登记的，其登记参保行为无效，由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或者其行政主管部门依职责责令改正，并按按照违规登记人数每人一千元处以罚款。

第七十一条【骗取待遇】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冒用他人证件、虚构劳动关系或者其他手段骗取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的，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责令退还已骗取的长期护理保险待遇，并处骗取金额二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二条【机构法律责任】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委托的商业保险机构、长护定点医院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提供虚假服务、串换服务项目或者其他手段骗取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出的，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责令退回，并处骗取金额二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暂停或者解除服务协议；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三条【违反监管处理】被监督单位和个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予以制止，责令其限期改正，并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

- （一）拒绝、阻挠监督人员进行监督检查的；
- （二）拒绝或者无正当理由由拖延提供与监督事项有关的资料，或者转移、隐匿、损毁被封存资料的；
- （三）不按要求报送书面材料或者作出说明，隐瞒事实真相，出具伪证或者隐匿、毁灭证据的；
- （四）不按要求整改或者在整改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 （五）报复、陷害监督人员，阻挠、压制或者打击报复举报人、投诉人的；
- （六）其他妨碍长期护理保险基金监督的行为。

第七十四条【公职人员违规处理】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的工作人员在长期护理保险管理、监督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五条【信息安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委托的商业保险机构、长护定点医院应依法依规合理使用长期护理保险有关信息，保障参保人信息安全，泄露长期护理保险信息或未经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将长期护理保险信息用于其他用途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七十六条【信用惩戒】单位或个人违反本办法规定的不诚信行为纳入本市信用评价体系。

第七十七条【行政复议、行政诉讼】长期护理保险关系行政相对人对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可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第八章 附则

第七十八条【罚款限额】法律、法规对罚款有限额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七十九条【连续参保时间计算】连续参保时间是指参保人在本市实际缴纳长期护理保险费的连续时间。参保人在自然年度内累计中断参保不超过3个月的，重新缴费后其中断前后的连续参保时间合并计算；超过3个月的，重新计算。

用人单位按本办法规定参加并补缴应当缴纳的长期护理保险费后，补缴前后的参保时间合并计算为连续参保时间。

第八十条【过渡期单位缴费处理】在《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256号）修订实施之前，长期护理保险费的单位缴交部分从地方补充医疗保险基金中按月划转。

第八十一条【启动资金】长期护理保险的启动资金按不超过2021年度全市长期护理保险费月缴费金额从本市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累计结余中安排，周转时间不超过六个月。

第八十二条【配套文件】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可依据本办法制定长期护理保险配套文件。

第八十三条【名词解释】本办法所称参保单位是指已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用人单位。

本办法所称参保人，是指已参加长期护理保险的人员。

本办法所称照护等级评定费用，是指评估委员会的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开展照护等级评定工作产生的费用。

本办法所称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机构，是指按现行的机构职能，依据各自职责负责基本医疗保险费的参保登记、缴费核定和征缴等征收工作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税务部门的统称。

第八十四条【施行时间】本办法自2021年10月1日起施行。

附件2关于《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的说明

为了推进健康深圳建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社会保险体系，满足失能失智人员基本照护需求，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养老服务条例》等有关规定，市医疗保障局起草了《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送审稿）》，并报我局审查。经初步审查，我局形成了《深圳市长期护理保险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一）是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厚植“老有所养”治理基石的需要

2019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为健全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制度框架、实现老有所养提供了行动指南。十九届五中全会公报明确提出“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作出的战略部署，也是厚植“老有所养”治理基石的重要制度安排。

（二）是落实《深圳经济特区养老服务条例》推进“老有颐养”的需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明确要求我市在先行示范区建设中要实现老有颐养，构建高水平养老服务体系。2019年10月，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了《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构建高水平养老服务体系的决定》，对我市养老服务体系作出全面部署。2020年10月，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了《深圳经济特区养老服务条例》（以下简称《养老服务条例》），授权市政府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并明确了参保范围、缴费比例、保险待遇和实施时间。

（三）是紧抓前老龄化阶段关键时间“窗口”谋划“有备而老”的需要

深圳的人口结构现实状况使得应对老龄化面临的形势更为复杂。一是养老需求呈现断崖式增长，随着早期来深建设者“整批”进入老年行列，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预计深圳从2029年步入老龄化社会到步入深度老龄化仅需10年时间，亟需抓住“窗口期”提前布局；二是先行示范区的历史使命，要求深圳率先实现“老有颐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提升养老消费支付能力，实现“老有颐养”的关键支撑。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从建立到成熟需要较长的时间，目前我市需要保障的失能失智人群规模尚处于较少的阶段，利用这段“窗口期”不断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有利于做好充分的准备应付后续到来的老龄化潮，实现“有备而老”。

二、《办法》的主要内容

（一）关于参保对象及缴费标准

1.参保对象和缴费标准。《养老服务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分别规定了市长期护理保险的参保对象、缴费标准。《办法》规定，长期护理保险费按照本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0.1%按月缴费，其中职工参保的，用人单位缴交0.05%，个人缴交0.05%，职工个人缴交部分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非在职人员参保的，由个人缴交0.1%，由其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开户银行、养老金发放银行或其指定的银行按月托收（第十条）。按我市2019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测算，职工个人承担大约5.3元/月；其他人员个人全额缴纳保险费的，折合10.6元/月，约为128元/人/年。

2.关于单位和个人缴费部分。按《养老服务条例》的规定，长期护理保险费由单位和个人共同承担，为不影响营商环境，不增加企业负担，《办法》规定，《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256号）修订实施之前，长期护理保险费的单位缴交部分从地方补充医疗保险基金中按月划转（第八十条）。《办法》同时规定，基本医保一档参保人的长期护理保险个人缴费部分从个人账户中划转（第十条）。但二、三档为单建统筹模式没有个人账户且其基本医保的缴费非常低，月平均总缴费金额分别为85.17元、58.55元，不到基本医保一档的十分之一，无法从基本医保基金渠道解决其长期护理保险个人缴费部分，因此，二、三档参保人需要个人缴费。

（二）关于照护等级评定

1.评定委员会独立开展评定工作。《养老服务条例》规定，长期护理失能照护等级评定委员会由市医疗保障、民政、财政、人力资源保障、卫生健康等部门以及残疾人联合会等群团组织的代表组成。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负责评定委员会日常工作（第十六条）。参保人符合评定申请条件的，经评估达到照护2级及以上（分为0-4级）等级的，凭评定委员会出具的评定结论，按规定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第二十五条)；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以中级及以上职称医护人员为主(第十七条、第二十条)。

国内首批15个试点城市评估主体包括依托劳动能力鉴定中心、评定委员会、定点服务机构、第三方评估机构和商业保险机构五种类型，我市参照成都、宁波、北京等地经验，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照护等级评定委员会，负责照护等级评定工作。

2. 评定条件与连续参保年限挂钩。《办法》规定，2023年之前申请照护等级评定的，不受连续参保年限限制；自2023年开始申请照护等级评定的，应满足连续参保规定年限；2025年及以后首次申请照护等级评定的，应当连续参保满3年(第十九条)。这样设置主要有两方面考虑：一是鼓励、引导参保人主动参保、尽早参保；二是提高挂靠参保的“门槛”，降低形成“福利洼地”的风险，避免已经失能失智的非深户籍人员一经参加长期护理保险即可享受待遇。“等待期”的设置借鉴了国内其他试点城市的做法，国内首批试点城市中有4个城市设置了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享受“等待期”，如成都要求连续参保满2年且累计参保满15年，评定达到规定照护等级方可享受待遇。

3. 照护等级评定的流程。《办法》规定，参保人在长护定点机构办理服务登记后，提交疾病诊断证明等相关材料；长护定点机构核对参保人参保缴费情况并组织照护依赖程度初步筛查，筛查通过的，将相关信息及材料提交评定委员会；评定委员会进行资料审核，符合评定申请条件的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不能明确参保人失能失智情况及持续时间的，安排进行前置调查；评定委员会组织评估人员现场评估，现场评估信息由评定专家进行集体评审形成评定结果；评定结果经公示无异议的，评定委员会出具评定结论，通知长护定点机构及参保人或其代理人(第二十条)。公示期间，单位或个人对评定结果有异议并向评定委员会实名反映，评定委员会确认情况属实的，以及参保人对评定结论有异议并补充佐证材料的，评定委员会应组织复核评定，复核评定结论为最终结论(第二十一条)。

4. 照护等级的变更。参保人失能失智情况发生变化的，参保人或其监护人、代理人、照护人员应当及时向长护定点机构反映；长护定点机构应当组织测评，并向评定委员会提出变更评定申请(第二十二条)。为保证根据参保人失能失智情况变化及时调整保险待遇，规定长护定点机构每三个月进行一次照护依赖程度测评(第四十九条)。同时，评定委员会每年按照10%~15%的比例随机抽取正在享受待遇的参保人，对其进行照护等级动态评估(第二十三条)，确保参保人合理享受保险待遇。

(三) 关于长护保险待遇

《办法》明确，长期护理保险是为参保人基本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提供服务保障(第二条)，服务内容分为基本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服务两部分(第二十七条)。

1. 三种服务方式。坚持以“基本生活照料”服务为主，服务方式包括居家亲情照护、机构上门照护和机构照护三种，基本涵盖了现行主要的养老服务方式。《办法》规定，参保人可以从居家亲情照护、机构上门照护和机构照护选择一种服务方式。其中：(1) 使用居家亲情照护的参保人可指定亲属、保姆提供亲情照护，提供亲情照护的人员需接受培训并考核合格；同时由长护定点机构每周提供一次上门服务，保障服务质量，及时了解参保人的生存状态和照护情况。(2) 使用机构上门服务的参保人，按照“照护2级每周4次，每次不少于2小时，照护3级每周4次、照护4级每周5次，每次不少于3小时”的标准享受待遇；(3) 入住长护定点机构的参保人，由长护定点机构提供24小时连续照护、日间照护或夜间照护服务(第二十八条)。此外，为减轻家庭照护压力，对使用居家亲情照护或机构上门照护的参保人，可按规定享受每年14-21天不等的入住长护定点机构的短期托管服务(第二十九条)。

关于鼓励亲情照护服务，主要基于以下考虑：一是弥补现有从业人员不足的问题，各地试点初期，普遍面临照护人手不足的问题，鼓励提供亲情照护，既可以充实照护服务力量，也符合我国的文化传统；二是设定亲情照护支付门槛，《办法》规定亲情照护人员需经规范培训并考核合格，具备相应的照护能力，其提供的照护服务才由长护定点机构支付，避免亲情照护服务成为“变相发钱”；三是坚持专业化发展，《办法》规定，使用亲情照护服务的参保人，同时享受由长护定点机构提供每周一次上门服务，坚持专业照护带动亲情照护，促进照护服务的良性发展。

2. 关于生活照料待遇支付限额计算。《办法》规定，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费用，以照护等级对应的定额标准为基数，根据参保人累计参保年限设定月支付限额：累计参保时间未滿36个月的，月支付限额为定额标准的70%；累计参保时间滿36个月未滿60个月的，月支付限额为定额标准的75%；累计参保时间滿60个月以上的，月支付限额为定额标准的80%。定额标准的计算方法，参照本市2019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基数10646元(考虑到我市长期护理保险费自2021年10月1日起征，以便方便计算取11000元)，按照照护4级50%、照护3级40%、照护2级30%，定额标准分别设定为5500元、4400元、3300元。长期护理保险生活照料待遇核定，一是对标工伤保险1-4级伤残的生活护理费，原则上不能超过工伤保险生活护理费的支付标准；二是以低标准起步，起步阶段待遇适当保持相对稳定，有利于制度平稳运行，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物价等因素可适当进行调整。

3. 医疗护理待遇。《办法》规定，参保人在享受基本生活照料待遇的基础上，享受医疗护理服务待遇。长护定点机构具有医疗卫生许可的，可以直接提供；或依托与其签订医养结合协议的医疗卫生机构来提供。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对参保人医疗护理服务费每月支付限额为1000元，含护理耗材费、护理设备使用费。医疗护理服务执行本市基本医疗服务第四档价格(第三十二条)。同时，符合家庭病床建床条件的参保人，家庭病床建床期间的医疗护理费，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按规定支付，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不再支付。家庭病床建床期间，参保人可继续按规定享受生活照料待遇(第四十二条)。

4. 支付限额与累计参保年限挂钩。待遇方面坚持保障基本，对标目前试点城市中待遇较高的广州，按照略高一点的思路来设计我市的长期护理保险待遇标准。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费用，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根据照护等级设置不同的支付限额，同时支付限额和参保人的累计参保时间挂钩。照护等级越高，累计参保时间越长，基金支付限额越高，鼓励参保人早参保和连续参保。

5. 不同的照护服务方式，基金的支付方式不一样。机构照护和居家亲情照护，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费用按实际服务天数支付；机构上门照护的，按服务时数支付。参保人选择居家亲情照护的，用于支付居家亲情照护服务费最高不超过每月支付限额的80%，用于支付机构定期上门照护服务的费用最高不超过每月支付限额的20%。同时，《办法》规定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生活照料服务费及医疗护理服务费超出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和支付限额的，超出部分由参保人自负。

《办法》还对参保人变更服务方式(第三十六条)、变更服务机构(第三十七条)、变更照护等级(第三十八条)做了规定，对待遇停止(第三十九条)、待遇恢复(第四十条)的情形做了明确，参保人停止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期间发生的基本照护服务费用，基金不予支付(第四十条)。用人单位欠缴长期护理保险费期间，参保人发生的基本照护服务费用，由用人单位按照《办法》规定的待遇标准支付(第四十一条)。

(四) 关于服务管理

1. 长护定点机构的范围。《办法》规定，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提供基本照护服务的养老服务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社会福利机构，经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确定，并与之签订服务协议，纳入长护定点机构管理。对于长护定点机构范围的限定，主要考虑两个方面：一是坚持以生活照料为主的思路，将长护定点机构设定为提供长期照护服务的养老服务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社会福利机构，专业医疗护理服务为主的应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二是医疗卫生机构(尤其是护理院、护理站、社区健康服务中心等)取得养老服务资质或经营范围中包含养老服务内容的，即医养结合机构，可按规定申请纳入长护定点机构为参保人提供基本照护服务。

2. 生活照料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规定，长护定点机构提供的上门照护服务，在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服务时长范围内的，机构不得另行向参保人收费。同时，对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的服务收费价格不得高于本机构内同等护理级别的自费人员。长护定点机构为参保人提供基本照护服务以外的服务项目，应事先告知参保人或其监护人并征得同意。

3. 从业人员要求。《办法》规定，提供长期护理保险生活照料服务的人员应为经医疗护理员、养老护理员、健康照护、老年照护或失智照护职业技能培训并考核合格，或者经长期护理保险基本生活照料服务专项能力培训并考核合格的人员。提供医疗护理服务的医生、护士应具有执业资格，其他医疗护理服务人员应当具备卫生健康部门规定的相关职业资格。关于人员要求方面，主要考虑：一是目前人才证书体系分为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水平评价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国家正在全面取消职业水平评价证书，改为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医疗护理员、养老护理员、健康照护、老年照护或失智照护等均为目前力推的“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我市有部分培训机构已经开展相关培训发证工作；二是专项职业能力证书要求较为基础，从适合居家亲情照护人员的角度，鼓励培训机构与人力资源保障部门开发符合深圳实际的专业职业能力证书，为居家亲情照护人员提供专业能力培训。

4. 关于费用结算。《办法》规定，应由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的待遇费用，由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长护定点机构按月结算。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长护定点机构进行按月结算时，每月预留服务费用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根据信用等级评定结果按比例进行年终清算。居家亲情照护服务人员的服务费，由参保人或其监护人指定的长护定点机构按规定向照护服务人员支付。照护等级评定费用，由商业保险机构向评估人员和评定专家按月支付，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与商业保险机构按月结算。其中，设立质量保证金，主要借鉴基本医疗保险的经验，坚持以评促建，引导长护定点机构规范运营、持续改善服务质量，为参保人提供优质照护服务。

5. 关于社会经办服务。为充实经办力量，提高经办效率，《办法》规定，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可委托有资质的商业保险机构参与长期护理保险相关经办工作，包括组织评定、机构管理、费用审核、日常巡查、业务培训、信用等级评定、政策宣传等工作。《办法》明确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照职责承办长期护理保险工作，商业保险机构受其委托参与长期护理保险相关经办工作，商业保险机构经办服务费纳入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范围。

(五) 关于预防照护

为预防或延缓失能失智，缓解中重度失能失智人群的过快增长，保障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良性运行，参照工伤保险工伤预防费的经验做法，每年从长期护理保险基金中按不超过当年筹资总额3%的比例安排预防照护保障费用，用于失能失智延缓预防工作。参照《广东省工伤保险条例》有关工伤预防费的使用规定，《办法》规定，预防照护保障费用的安排使用计划由市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会同卫生健康、民政等部门制定，按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相关程序报批后列入下年度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下年度据实列支。

(六) 关于商业保险

《办法》明确，鼓励发展商业长期护理保险产品，满足多元化照护需求。构建以长期护理保险为基础，以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商业保险、慈善事业为补充，各类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的多层次照护保障制度。长期护理(社会)保险，定位为广覆盖、保基本、可持续，切实保障长期失能失智参保人基本生活权益，维护其体面和有尊严的生活。同时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发展与长期护理社会保险相衔接的商业长期护理保险产品，通过待遇叠加、保障范围延伸等方式，满足参保人多层次的照护需求。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62&aid=87555>

(来源：深圳市司法局)

养老类型

北京：2025年朝阳实现95%以上公办养老机构公办（建）民营

1月14日，记者从朝阳区“两会”上获悉，“十四五”时期，朝阳区将开辟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专区，护理型床位不少于70%，探索具备条件的公办养老机构改制为国有养老服务企业，完善公办（建）民营程序，到2025年实现全区95%以上的公办养老机构公办（建）民营。

根据计划，“十四五”期间，朝阳将在垡头、东坝、来广营等街乡新建12家养老机构，推进社区养老、居家养老提升，实现千人养老床位数达到7张。同时，朝阳区将开展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示范创建工作，形成多元化的保险筹集模式。

在过去五年，朝阳区不断探索为老服务的“朝阳模式”。目前，覆盖区、街乡、社区村“三级”和老年人“周边、身边、床边”的“三级三边”养老服务体系和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43个街乡养老照料中心、N个社区村养老服务驿站的“1+43+N”养老服务设施体系基本形成。截至目前，朝阳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共82家，养老服务驿站172家，基本全面覆盖街乡地区，实现城乡居民“家门口养老”。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0&aid=87611>

(来源：北京商报)

重庆：已有100多家养老机构实行公建民营

养老机构开展公建民营改革后，提升了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让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

在2020年初召开的市人代会上，市人大代表、万州区龙驹镇政府村环中心工作人员刘吉彬提出了《关于加快出台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实施办法的建议》，希望进一步规范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工作，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满足更多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实现老年人对美好晚年生活的向往。

该建议由重庆市民政局办理，已就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探索试点。

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局已指导武隆、万州、大足等区县开展乡镇敬老院公建民营试点工作，以科学界定公建民营范围、原则，细化评审标准、遴选规则，规范合同约定、退出条件和违约责任追究内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为下一步全面推开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工作积累经验。

其中，大足区对万古、国梁、宝顶、龙水、宝兴、龙石、高升等床位富余的乡镇敬老院进行热水供应常态化、房间寝具标准化、公共卫生空间适老化升级改造，以租赁的方式承包给有养老院经营管理经验的社会力量经营管理，推动自理型、失能型、失智型老年人分类精准享受养老服务，全区养老服务进入提质增效快车道。

万州区研究出台《重庆市万州区乡镇街道敬老院公建民营改革方案》，将政府投资兴办的28个乡镇街道敬老院的运营权整体打包委托给南京银杏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利用其专业的养老服务能力，将养老服务质量考核与运营补贴挂钩，不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解决农村社会养老问题。

武隆区则针对辖区老龄化程度高、老年人可支配收入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滞后等现象，制定《武隆区乡镇敬老院公建民营改革实施方案》，对全区20家乡镇敬老院进行资源整合、提档升级。运营方成立“敬老院物资配送中心”、“特困人员失能护理中心”，提供公建民营整合托管“一站式”养老服务。

对于建议办理的过程和效果，刘吉彬代表均表示满意。他了解到，目前重庆已有100多家公办养老机构实行了公建民营，探索形成了一批值得复制推广的鲜活经验，为制定重庆市公办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实施方案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目前，市民政局在借鉴兄弟省市经验和重庆试点经验的基础上，起草了重庆市推进养老机构公建民营规范化的指导意见，待进一步完善后出台实施。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81>

(来源：上游新闻)

江苏：坚决切断传染源，阻断传播途径，养老机构原则上封闭管理

江苏省民政厅12日下发《关于做好2021年春节期间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即日起至春节期间，全省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将执行最新要求，原则上实行封闭管理。

《通知》要求，单个建筑物整体作为养老机构或养老机构有院落围墙的，应减少非必要的进出通道和人员出入；使用部分楼层、区域开办养老机构的，应加强公用通道、电梯，以及养老机构所在楼层区域公共环境的日常消毒。同时，各机构加强出入口人员值守，落实人员入院检测以及入院物资的检验消毒，坚决切断传染源，阻断传播途径。

各养老机构严格实行预约探视制度，鼓励以视频等方式远程探视。对确需入院探视人员，严格入院前信息登记，体温检测，“苏康码”、行程卡、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信息核验。全程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及手脚消毒，经专用探视通道在通风较好、空间较大的场所或探视专用房间进行探视，合理控制流量，不进入老年人生活区域。

居住在养老机构内部的工作人员，每日都需体温监测和观察健康状况。严格控制本地通勤员工数，减少不必要的通勤，对通勤人员进行定期核酸检测。即日起至春节期间，养老机构暂停现场来访咨询接待业务，不对外接待参观访问活动，不在机构内组织慈善捐助和走访慰问等活动，谢绝任何人员进入老年人生活区检查、调研。禁止快递、外卖、送药人员进入养老机构。负责接收外来物品的工作人员要做好个人防护和事后消毒，不进入老年人生活区域。

鼓励工作人员“非必要不返乡”，返乡工作人员返院时执行核酸检测和隔离等防控措施。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0&aid=87579>

(来源：中国江苏网)

江苏：句容星级评定助推居家养老服务升级

近日，句容市民政局带领第三方评估机构句容市子鉴老年服务指导中心，来到句容市黄梅街道寨里社区开展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星级评定工作。

走进大门，火热的气氛瞬间驱散了冬天的寒意，老人们打牌、下棋、聊天玩的亦乐乎。中心内各功能区域配置齐全，包括健身房、娱乐活动室、日间照料中心、餐厅、医务室、阅览室等。不同于养老院的全托管，也不是简单的老年活动场所，中心有社区工作人员专人负责开展各类养老服务及活动，工作时间免费对社区老人开放。社区负责人介绍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建设运营情况。评估小组从场所面积、人员配备、开放情况、安防措施等方面进行评估打分，并根据评估标准提出存在的问题和整改建议，并由负责人进行签字确认，一个月后评估小组将回访整改情况。

为进一步推动句容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快速发展，促进养老服务质量整体提升，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元化养老服务需求，句容市民政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联合第三方评估机构推进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星级评定工作顺利开展。

句容市各社区、行政村共有176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此次星级评定结果共分为AAA、AA、A三个等级，评估结果将直接与政府购买服务、发放建设运营补贴等挂钩，各级部门对此次评估工作高度重视。较2019年相比，132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新建、改建、更新。目前，句容全市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已服务老年人达10000人次以上，并与周边医疗机构签订合作协议，有效促进了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养老服务体系的形成。

句容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本着“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发展”的原则，高质量开展星级评估工作，能够有效提高政府养老资金使用效率，切实助推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大力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最终使老年人的获得感、满意度和幸福感进一步加强。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609>

(来源：中国江苏网)

江西：会昌推进“医养结合”实现老有所医

“多亏这里的护理员，我现在康复得很好，原来不会走，也不会坐，天天起来做康复训练，现在已经能自己走路了。”近日，在会昌县老年护理院做康复训练的73岁老人刘冬庆说。

据悉，2019年1月，刘冬庆入住会昌县老年护理院时，已卧床半年多，身上多处压疮，生活不能自理。在医护人员的悉心照料下，最近老人身体情况逐渐好转，压疮从有到无，从卧床到现在能够独立行走，晚年生活有了健康保障。

像刘冬庆这样的失能老人，在会昌县老年护理院是大多数。据了解，会昌县老年护理院现收住的138位老人中，失能五保户就有79人。2018年，会昌县老年护理院成立了江西省第一家失能五保户介护院，集中照护全县失能五保户，内设医院也成为全县特困人群大病救治的定点医养机构。

会昌县老年护理院不断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服务能力，形成将生活照料与医疗、康复、关怀融为一体，为失能五保户提供最科学化、专业化、人性化的服务。

“我们招收的都是一些失能、失智对象，自己设立了专业的医护团队，针对每一个老人的身体状况，制定专业的康复计划，进行专业的康复训练，促进其尽快恢复生活及自理能力。”会昌县老年护理院院长张智勇说。

为打造多元化的“医、养、康、护、乐”五位一体的服务模式，会昌县老年护理院着眼生活细节，坚持日常照护从小事抓起，积极组织开展节日庆典联欢和老年公益活动，引导老年人树立健康的生活理念，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

近年来，会昌县积极推进“医养结合”健康养老新模式，拓宽社会老年机构养老服务内容，构建了较为完备的养老、孝老、敬老服务体系，社会养老工作取得较好成效。前不久，会昌县老年护理院被国家卫健委、全国老龄办授予“全国敬老文明号”称号。

“这次我们荣获全国敬老文明号，这是一种荣誉，更是一份责任和担当，也是对我们所有工作人员的一种鞭策。我们全体工作人员将以此为荣，继续规范管理，完善护理措施，提升护理质量，加快建设这个老人颐养天年的美好家园。”会昌县老年护理院院长张智勇说。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0&aid=87597>

(来源：客家新闻网)

广东：汕头市“医养结合”打造健康养老新模式！

近年来，随着城市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老年人养老和医疗问题日益突出，我市的十四五规划也将发展养老服务业列为重点民生项目。围绕打造“养医融合的老年人乐园”的目标，前天上午，粤康颐养医院与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签约，双方为打造粤东地区“设施一流、功能完善、养医融合、人性服务”的崭新养老服务机构达成共识，开展“分级诊疗、双向转诊”医疗合作。

早上10点，李凤香老人在医务人员的陪伴下，来到粤康颐养医院的中医馆里接受艾灸理疗。对于85岁的李凤香来说，肩颈和膝盖的老毛病已有很多年，天气不好的时候，她就经常全身酸痛，在日常生活中，每周跑医院治疗并不方便。

李凤香说：“老人这方面的疾病比较多，每天要上医院很麻烦。住院的话，家里人负担也重。我们觉得中医治疗是很好的方法，来颐养中心治病对我们老人来说很方便，不用去排队挂号。我们的孩子也是老人了，60多岁了。我来了养老院，他们也放心。”

像李凤香一样的老人还有很多，他们年岁已高，生活自理不方便，还需要定期到医院接受康复治疗，粤康颐养中心就是在这一条件下经龙湖区民政局批准成立的粤东首家“公建民营”的专业性养老服务机构。这也是响应我国“聚焦民生促发展”战略，发展健康、养老等服务产业的一项举措，着力为老年人提供医养、医疗、康复、护理等为一体的个性化和全方位的综合专业服务。

粤康颐养中心里面设置了超过300个床位，除了提供日常生活照料等养老服务，与其他养老机构不同的是这里创新医养融合的养老服务模式，配套了粤康颐养医院，设置全科医疗科、康复医学科、中医科等。此外，粤康颐养中心毗邻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此次合作签约，也引进医院医疗资源下沉到这里，针对老年人这一特殊群体提供疾病筛查、慢病监测、巡诊治疗等服务，为入住长者的健康保驾护航。

张常耀介绍说：“我们除了自身的医疗团队以外，还和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结成了医联体，更好为老人提供服务和保障。我们还实行‘分级诊疗、双向转诊’，就是说我们这里的入住老人一旦身体出现危重情况，我们第一时间转送到医院进行急救治疗。一旦病情稳定，就转送颐养医院进行恢复”。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570>

(来源：网易)

养老产业

《健康老龄化蓝皮书》发布：五个维度看重庆健康老龄化发展

《健康老龄化蓝皮书：中国大中城市健康老龄化指数报告（2019-2020）》（以下简称《蓝皮书》）由西南交通大学国际老龄研究院发布。西南交通大学国际老龄研究院是全国第一批“国家老龄科学研究中心”之一，已连续3年发布中国大中城市健康老龄化指数报告。

报告选取全国38个大中城市作为研究考察对象，基于层次分析法构建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城市健康老龄化指数评估体系。以此为契机，重庆也获得了难得的一次以第三方客观视野和专业视角，审视重庆养老水平、养老现状与养老位置的宝贵机会。

日前，重庆日报记者专访了《蓝皮书》课题组组长、国际老龄科学研究院副院长、西南交通大学公共管理与政法学院教授杨一帆，以期为读者带去一个新视角下的重庆养老。

人口多、底子薄、区域发展不平衡

重庆健康老龄化水平名列25位已是不易

38个大中城市，38个代表了我国较高养老环境和水平的城市样本，《蓝皮书》按照科学专业的方式进行全方位分类比较。

居于西部的重庆市健康老龄化水平总得分，居于这38个大中城市的第25位。

与以往采取直观的感性认知或以某一方面为指标衡量城市养老整体水平不同，《蓝皮书》构建了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城市健康老龄化指数评估体系。

该体系从“健康医疗”“人居环境”“交通出行”“社会公平与社会参与”和“经济金融”五大维度，并采取公开权威数据，对这38个大中城市健康老龄化发展水平进行系统分析。

“重庆作为西部地区，本身老龄化发展速度就呈现不断加速态势，再加上人口多、底子薄、区域发展不平衡等市情，能够取得这样的排名，侧面反映了重庆在应对老龄化之路上所做的不懈努力。”杨一帆教授表示。

杨一帆介绍，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发展速度明显呈现东部放缓、中西部不断加快的态势，我国人口老龄化与城镇化进程相伴随，农村老龄化程度深，超前于城镇。重庆作为西部主要大中城市之一，面临的老龄化压力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

根据相关研究，到2053年前后，我国老年人口规模将达4.87亿，占总人口比重34.8%，老年抚养比将达到70.8%、社会抚养比将达到103%。

到达这样的峰值，就意味着届时我国100个劳动年龄人口要承担扶（抚）养71个老人和32个少年儿童的沉重压力。

“人居环境”和“交通出行”维度上高于均值

重庆健康老龄化优势和劣势都较为明显

按照五大维度比较，重庆在“人居环境”和“交通出行”维度上高于均值，在“健康医疗”“社会公平与社会参与”和“经济金融”维度上低于均值。

数据总显枯燥，杨一帆解释，就健康老龄化水平而言，即便是排名第一的珠海市，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宜居城市竞争力报告》中，珠海已连续3年位居第一，但总得分也并不高，为61.49分。

“这说明我国各大中城市在健康老龄化发展层面仍需进一步加强建设。”杨一帆说。

杨一帆举例，包括重庆在内的全国各省市都已组建卫生健康委员会，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划转到卫健委。但是从其职能来看，仍在五个领域存在不足：

对生命全周期的视角和立足全人群的理念关注不够，往往将“健康老龄化”简单地理解为提高老年人身体健康水平。

数十个部门组成的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作用发挥不明显，部门间政策、行动的协调性不够，大老龄工作格局亟待加强。

基本概念不清晰，如“健康产业”“医养结合”“老年长期照护”等界定不清晰，这导致各政府部门包括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执行标准参差不齐。

忽视老年人的主体性发挥，仅关注老年人身体健康水平的提升，缺乏对老年人价值创造能力的重视。

健康老龄化建设的资源短板明显，老年群体健康服务机会不均等，城乡差异、地区差异和阶层差异大。

“重庆在健康老龄化水平的各考察维度上，优势和劣势都较为明显。”《蓝皮书》课题组表示。

从第35名到第7名

重庆老年人健康医疗呈跨越式发展

在这场全国健康老龄化大PK中，重庆还以一项特殊的成绩被课题组列为重点研究和阐述对象。

在综合了8个一级指标得分后，重庆在各城市健康医疗总得分与排名中，以57.04分的总分，排名全国第7。

值得一提的是，排名前10的城市中，仅有重庆、昆明、成都三座西部城市入选。重庆从2017年的35名跃升至2019年的第7名。

《报告》指出，拉长时间段观察，重庆城镇家庭人均医疗保健支出占家庭消费支出的比重、每万人拥有医院数，以及人口平均预期寿命指标，均出现大幅度增长。

重庆老年医疗现状

政府医疗投入大，居民健康意识弱

在人口老龄化的大背景下，健康医疗作为实现健康老龄化的核心要素，重庆即便是在38个大中城市中，也居于非常领先的位置。

《中国大中城市老年人健康医疗发展报告》对38个样本城市的人均医疗支出、医疗卫生支出占GDP的比重等8个一级指标，进行了综合评分和排名。

此外，课题组还综合分析了这些城市在2015年、2017年、2019年的健康医疗维度指标变化情况，因此具有客观性和趋势性。

在医疗卫生支出占GDP的比重得分与排名中，重庆以11.64的分数，高居38个城市中的第2位。

“医疗卫生支出占GDP的比重，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城市政府对该城市医疗卫生服务的重视程度。”课题组表示，这个比重越高，则说明政府财政对医疗卫生事业的投入越多。

另一个关键指标“每万人拥有医院数”排名，重庆也以全国第2的成绩，佐证了重庆政府层面在医疗卫生领域所做的努力。

尽管课题组认为，众多中西部城市存在着人口外流因素，导致每万人拥有医院数指标得分相对较高，但考虑到重庆相当于一个中等省份的3400万人口，这项关键指标的全国第2名，依旧含金量十足。

但与重庆政府层面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高度重视相比，重庆居民的整体健康意识，却显得很不够。

城镇家庭人均医疗保健支出占家庭消费支出的比重排名中，重庆排在了第29位。在这一指标排行中，排名靠前的基本都是东部经济发达地区；排名靠后的多是中西部欠发达地区。

“这意味着包括重庆在内的地方政府，应在进一步加大医疗卫生服务财政投入的同时，引导居民开展自我健康管理，主动投资个人健康，转变不健康的生活方式。这既是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需要，也是提振内需、搞活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需要。”课题组坦言。

重庆人居环境发展指标稳步提升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有待提高

城市人居环境是社会老龄化的重要载体，为此课题组也发布了《中国大中城市老年人人居环境发展报告》，以空气优良率等9个一级指标作为评价基础得出综合评分和排名。

重庆在“人居环境”维度上，综合排名全国第13名。在9个一级指标上，重庆在“城市区环境噪声等级”和“道路交通等效声级”指标跻身全国前10。但是，在“每万人拥有绿地面积”指标上，重庆仅仅名列第28位；在“建成区绿化覆盖率”指标上，重庆名列第22位。

尽管重庆有些指标不太理想，但近年来在城市人居环境发展上一直在稳步前进。城市人居环境排名也从2015年的排名第18，前进到了2019年的第13。

“适老化交通”需要打造慢行系统

改造公交系统有三点建议

在城市老年人人居环境中，城市交通状况和居民出行条件深刻影响着城市老年人的发展机会，课题组因此专门在《中国大中城市老年人交通出行发展报告》中，从38个大中城市的交通出行角度进行了量化分析。

课题组建议，重庆交通地理条件的改善，要从规划、从组织、从细节等角度下“绣花针”功夫，更加考虑人性化，尤其是儿童、老人、残疾人等脆弱群体，构建全龄友好包容的人民城市。

课题组研究显示，老年人的主要出行方式为公共交通（公交）和慢行（步行），因此应通过优化、改进公共交通和慢行系统，投入新要素，以构建老龄友好型交通系统。

在老年人的中短距离出行中，主要出行方式是慢行（步行），因此构建好年龄友好的慢行交通系统非常重要。

而构建一个好的慢行交通系统需要做到三点：

增加慢行交通道路的面积，优化慢行交通道路的分布和规划，扩大慢行交通道路的辐射范围和提升慢行交通道路的使用效率。

加强慢行交通道路的服务性，通过设立休憩点、服务站和提高道路绿化程度等措施，提高老年人出行舒适度。

提高道路安全性，通过控制机动车速度，设立“老年人安全区”、增加安全防护设施等手段，保障老年人的出行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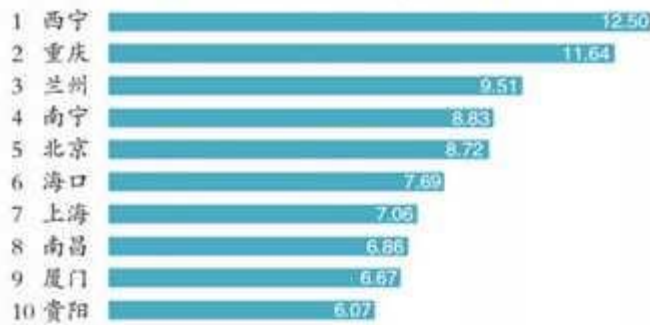
至于公交更是老年人出行的另一种主要方式，对老年人友好的公交系统也需要注意三点：

合理规划公交站点分部，增加城市公交车的数量，构建辐射范围广、服务可及性高的公交网络。

公路上加装老年人专座、对候车厅进行适老化改造等方式，降低老年人乘坐公交的难度，提高老年人出行舒适度。

对交通信息系统进行适老化改造，通过智能线路规划、高峰提示、乘车信息平台适老化改造等措施，提高老年人出行的便捷性。资料来源：《健康老龄化蓝皮书：中国大中城市健康老龄化指数报告（2019-2020）》

医疗卫生支出占GDP的比重得分与排名 单位:分



各城市健康医疗总得分与排名 单位:分



城市健康老龄化水平总得分及排名(2019年) 单位:分

城市	城市健康老龄化水平		健康医疗	人居环境	交通出行	社会公平与社会参与	经济金融
	排名	得分					
珠海	1	61.49	10.19	17.53	11.44	11.67	10.67
北京	2	56.96	14.12	11.67	5.26	9.70	16.21
南京	3	50.80	10.38	11.71	9.24	10.31	9.16
深圳	4	49.91	7.84	14.02	7.88	6.15	14.03
上海	5	49.19	10.54	9.96	5.95	6.76	15.97
广州	6	48.57	9.66	10.66	8.72	8.96	10.57
苏州	7	48.00	10.37	13.81	5.38	8.33	10.11
杭州	8	47.44	12.54	10.46	5.96	9.52	8.97
太原	9	47.08	10.11	11.32	9.63	9.85	6.16
昆明	10	45.78	8.56	12.13	7.99	7.00	10.10
厦门	11	45.63	7.53	11.49	12.93	9.11	4.58
成都	12	45.21	11.59	12.03	6.00	10.51	5.09
乌鲁木齐	13	44.74	12.90	10.62	8.13	7.54	5.55
无锡	14	44.65	11.52	9.21	6.56	9.35	8.02
海口	15	44.21	7.80	9.63	10.30	7.93	8.55
天津	16	42.96	9.89	8.80	6.95	8.54	8.79
宁波	17	42.58	9.33	8.99	9.03	5.57	9.66
武汉	18	41.99	12.15	9.48	7.66	8.10	4.60
沈阳	19	41.77	9.62	9.61	6.84	9.90	5.79
长沙	20	41.62	10.34	9.53	6.41	9.24	6.11
青岛	21	41.08	10.36	10.06	7.02	6.71	6.93
济南	22	40.26	10.68	9.92	5.02	8.77	5.88
西安	23	40.09	8.33	8.39	7.18	9.19	6.99
大连	24	39.55	8.58	10.44	6.31	7.11	7.11
重庆	25	39.55	7.70	11.45	8.27	6.62	5.50
贵阳	26	39.43	5.81	11.28	8.76	8.14	5.44
郑州	27	38.99	9.04	8.64	5.56	9.82	5.93
南昌	28	38.78	9.24	8.84	6.21	7.64	6.85
呼和浩特	29	38.70	11.41	11.14	3.80	6.53	5.83
银川	30	38.65	8.91	11.16	6.13	7.73	4.71
南宁	31	38.09	9.62	8.20	7.29	7.85	5.13
西宁	32	37.56	8.11	10.41	5.27	8.96	4.81
福州	33	36.67	8.42	8.53	6.36	7.14	6.22
合肥	34	34.95	7.45	6.03	6.85	9.05	5.58
兰州	35	34.76	7.82	6.03	5.65	6.08	4.95
长春	36	34.24	7.68	8.46	7.71	5.36	5.03
石家庄	37	33.94	5.59	9.99	6.58	7.41	4.36
哈尔滨	38	32.37	7.72	5.89	5.26	7.25	6.24

资料来源:《健康老龄化蓝皮书:中国大中城市健康老龄化指数报告(2019-2020)》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2&aid=87578>

(来源: 重庆日报)

健康养老迎来新保障

生病住院保险理赔, 专业医生在线服务, 在一流养老社区安享晚年.....新年伊始, 泰康人寿“爱家之约”大健康保险产品上市路演走进宁波, 医养结合的健康养老新方案受到市民关注。

去年12月9日, 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人身险扩面提质稳健发展工作, 鼓励商业养老保险纳入全国养老保障体系, 成为提高老年人生活品质的“第三支柱”。此次泰康人寿推出的“爱家之约”大健康版产品在产品端创新推出健康尊享门诊险, 填补门诊费用报销缺口; 在服务端引入互联网医疗, 通过“泰家医”实现全科医生全天候在线视频服务。

据悉, 此次推出的“爱家之约”大健康版方案, 住院有医疗险, 门诊有门诊险, 一站式配齐全家健康保障。“重疾险主要为家庭提供收入补偿方案, 医疗险侧重解决社保外医疗费用高问题。”相关业内人士说。

“一键”挂号、“一键”问诊、“一键”购药.....泰康人寿此次推出专享“泰家医”服务, 依托现有“泰康医生”APP平台, 为客户提供全天候家庭医生服务, 打通问诊、处方、购药、挂号、重疾就医全过程。

长寿时代, 泰康人寿瞄准老年人现代生活需求, 将保险、医疗与养老服务相结合, 打造高端养老社区“泰康之家”。目前, 位于东部新城的泰康之家“甬园”正在加紧建设。与一般的养老社区相比, 泰康之家“甬园”配备了一流的国际医院, 形成“长寿+健康+理财”三大闭环, 将为我市老年人提供“健康产品+健康服务+健康生态”全保障解决方案。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2&aid=87560>

(来源: 宁波日报)

“养老+民宿”模式唤醒农村“沉睡资源”

1月12日, 平水镇王化村85岁的村民高阿娥像往常一样走出家门, 跟几个相熟的老邻居一起拉家常。11点半, 有人招呼大家进大厅吃饭, 当天是高老太喜欢吃的卷心菜, 还有红烧肉和番茄蛋汤, 30余个老人直夸吃得“喷喷香”。这处院落有一个特别温暖的名字, 叫金秋食堂, 而在一年前, 这里还是高老太破旧的老家。

“多亏了宋乡贤, 把我的老屋修好了, 不仅每年能拿租金, 还让大伙儿能吃上热气腾腾的饭菜, 我们老年人心窝暖暖的!”高老太难掩激动。

原来, 2020年4月, 由乡贤宋如华创办的金秋年华在线服务平台来到王化村, 投入1200万元, 创新开展王化村“金秋年华”闲置农房盘活项目。期间, 公司租下了高阿娥闲置的两间老台门堂屋, 并改造成爱心食堂, 为村内80岁以上老年人、残疾人等提供免费午餐和晚餐。同样的喜事也发生在宋家店自然村, 村里780多平方米的废旧茶厂, 如今成了温馨的金秋食堂, 有近八十位村民成了“常客”。

“爱心食堂盘活了闲置资源, 真真切切开到了老年人的心坎上, 可谓双赢。”王化村党总支书记宋伟元说, 村里2000多常住人口中, 60岁以上老年人占了三分之一, 老年人吃饭、闲置农房无人问津等问题, 成了横亘在美丽乡村建设上的一道难题。

在村里大力支持下, 宋如华筹备着一个更大的项目: 将长塘头自然村打造成“民宿式”的休闲养老社区。“对年久失修的老旧危房进行维修和翻修, 对于结构不合理的新建房屋, 则进行改造。修缮或改造好的房屋出租给上海、杭州等大城市前来养老的退休人员。”项目现场相关负责人说, 这非常符合新兴的“旅居养老”模式, 老人们可以在村里长住下来, 一边旅游一边养老。

据悉, 金秋年华项目目前已盘活王化村内土地、山林、农田等100亩, 流转闲置农房202间, 通过路面修复、管网改造、危房加固等, 带动村民开展合作经营。“不仅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村民的幸福指数飙升, 而且发展乡村旅游也有底气了。”宋伟元说。

此外, 该项目还通过“农村居家养老+城市生鲜配送”服务新模式进一步激活“沉睡资源”, 为项目打开良性循环。“通过租赁三十余亩荒地, 种植有机蔬菜, 并将本地农副产品从农村直接销售到城市小区, 势头不错, 我们还打算前往上海开拓市场。”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2&aid=87566>

(来源: 柯桥传媒)

远洋养老谭超：中国养老产业迎来新变局

2021年1月13日下午, 由中国互联网新闻中心主办、中国网地产承办的第十二届地产中国论坛暨中国房地产红榜在北京举办。论坛以“思危思变思远”为主题, 开启了一场中国房地产行业的三思之“辩”, 探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之下房地产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

论坛上, 远洋养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谭超发表了题为《打造属于中国人自己的养老社区》的演讲。

他表示, 与以往相比, 中国养老产业迎来了新变局。一是规模之变。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持续增长, 2020年老年人口达到2.55亿, 这为养老产业的发展规模奠定了基础。二是产业之变。养老产业经过十年探索期, 其发展较为粗放。三是商业模式之变。目前, 养老产业的商业模式类型多, 其中较为普遍的是“重开发轻运营”。四是政策之变。尽管政策相继出台, 但实质上养老用地的土地属性仍然比较稀缺。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2&aid=87594>

(来源: 中国网)

养老访谈

专访季为民：让老年人在信息化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编者按: 近期, 互联网应用适老化改造成为舆论热点。相比尚不熟悉互联网的老人, 已经能够熟练掌握互联网应用操作的老年网民同样面临网络谣言、网络诈骗、虚假广告等陷阱, 他们抵御风险的能力远低于年轻网民。长辈在家族群内转发谣言或沉迷手机娱乐等类似的新闻也时常见诸报端。相比社会舆论对未成年人网络生活的重视, 老年网民的网络生活似乎尚未成为焦点。记者就此话题专访了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副所长季为民。

记者: 为什么老年网民极易受到网络谣言、“标题党”等不良内容的影响?

季为民: 当前, 我国正逐步进入老龄社会。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 截至2019年末, 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约有2.54亿, 占总人口的18.1%。据第46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截至2020年6月, 我国网民规模达9.40亿, 60岁以上网民持续增加, 已占10.3%, 达9682万人, 另有约1.57亿老人不上网。

中山大学传播与设计学院关于中老年人上网状况及风险网络调查报告显示, 网络谣言是中老年网民群体遭遇比例最高的网络风险, 部分中老年网民成为信谣与传谣的主力军。腾讯公司辟谣产品较真平台显示, 中老年人易感谣言大致分为4类: 饮食养生类谣言, 疾病医疗类谣言, 公共安全类谣言, 公共管理政策类谣言。

老年网民之所以易受到网络谣言、“标题党”等不良内容的影响, 主要原因包括: 一、受教育水平低, 缺乏基础科学常识, 多以老经验判断新事物; 二、接受信息多通过口耳相传, 缺乏分析鉴别能力, 易被误导; 三、生理和社会活动能力降低, 从众心理和“善意关心”利他心态又较重; 四、空巢老人、流动老人增加, 缺少代际交流关心, 亲情关爱缺失, 精神世界孤独空虚。以上原因导致老年网民易轻信网络谣言、“标题党”等, 特别是谣言制作者利用老年人的善意, 用“不转就会如何如何”的套路, 使他们上当受骗, 自觉甘当“二传手”。

记者: 您认为目前媒体在互联网内容传播上是否存在忽视老年网民的问题?

季为民: 目前, 媒体在互联网的功能设置和内容生产方面都存在忽视老年网民的问题, 导致他们学网、用网、读网都有难以逾越的门槛。他们不会发红包、不会用导航、不会网约车、没有健康码.....这些都给人们的生活造成各种不便和困难。而网络文化更是以消费预期更高的年轻人应用为主导, 尽管针对老年人的专门手机设计供应, 但简化功能的同时也简化了内容和服务。

记者: 向老年网民提供更权威、更易读、更有价值的内容, 主流媒体应该如何做?

季为民: 由于老年人的消费预期低, 媒体在适合老年人阅读的内容生产上也不积极。主流媒体应该针对老年人用户的日常需求, 帮助老年人解决日常困难方面提供帮助, 如, 提升老年人出行、交流、娱乐等网络“能力”, 提供更多科学易用的健康知识、时事新闻、社交平台、金融工具、娱乐内容等智能化产品和服务。

记者: 您认为互联网的“内容适老化”改造有哪些急需迫切改善的问题及难点?

季为民: 当前, 适老化不足问题成为智能化时代的重要问题。我国老龄人口数量快速增长, 不少老年人不会上网、不会使用智能手机。中国近1.57亿60岁以上老人没接触过网络, 在出行、就医、消费等日益智能化、网络化的日常生活中遇到诸多不便, 无法享受智能化服务带来的便利, 老年人面临的“数字鸿沟”问题日益凸显。

在内容适老化方面, 应主动对接老年人的需求, 推进互联网应用适老化改造。首先, 在内容设计上, 应重点关注老年人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 如政务服务、社区服务、新闻媒体、社交通讯、生活购物、金融服务等日常生活内容, 使其更契合老年人的信息和服务需要。其次, 在形式功能上, 要适合老年人的生理实际, 优化界面交互、内容朗读、操作提示、语音辅助等功能, 既较为容易辨识, 又操作简单。第三, 在服务维护上, 应制定和确立日常更新无障碍的适老改造标准和目标, 适当推出“关怀模式”“长辈模式”, 方便老年人使用。

记者: 您认为在提高老年人媒介素养方面, 政府相关部门、企业 and 家庭应该承担哪些责任?

季为民: 2020年11月24日,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0〕45号文件), 为政府相关部门、企业和家庭在推动网络适老建设, 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 充分享受智能化服务建立了愿景, 指明了方向。

媒介素养是一种综合性的媒体运用能力, 主要包括选择能力、理解能力、质疑能力、评价能力、思辨反应能力和创造生产能力等。在提高老年人媒介素养方面, 应建立政府相关部门、企业和家庭各方面共同帮助老年人提升网络素养的机制。

政府有关部门应加强调研, 重点做好适老网络生态的顶层设计, 通过制定相关政策激励媒体、公司和平台为老年人提供会对性的服务, 建立从中央到地方的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适老评价体系 and 标准, 支持第三方开展网络适老的评价。

社会各界应建立倡导推广网络适老媒介素养的风尚, 建立网络适老多维支撑的体系化文化, 通过评选网络素养文明家庭, 树立代际反哺文明典范。还要健全适老素养培训体系, 督促公立学校、老年大学优化网络素养教育, 提供简明易学的教材和课程。

企业应积极落实社会责任, 要立足老年人的刚性需求, 全方位研究和设计适老化应用和内容, 对政府的相关政策要积极落实, 对网络适老问题应和学界共同跟进研究, 同时通过适老场景的创新设计细化落实各种适老需求, 提供更多的适老终端产品、适老软件应用、适老产品说明指南等。

家庭是提升老年人网络媒介素养、落实网络适老服务的重要终端。有调查表明，四成以上的老人希望子女教自己学习新事物，要重视倡导这种后喻文化，在家庭中建立良性代际反哺氛围。媒体应为家庭互助反哺提供内容、平台、场景等方面的分类服务。老年人自身也应积极面对网络的智能化创新功能，适需学习，主动拥抱互联网，提升改善自己的生活质量。

总之，应加强社会各方的网络适老协同，破除各种壁垒，真正形成统筹推进、分工负责、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加快建立解决老年人面临“数字鸿沟”问题的长效机制。同时，针对网络适老目标开展针对弱势群体的深度改革，弥合数字鸿沟，增进包括老年人在内的全体人民福祉，让老年人在信息化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6&aid=87599>

(来源：金台资讯)

智慧养老

江苏：扬中成立智慧养老服务中心，24小时为老人提供一站式服务

近日，扬中市智慧养老服务中心举行揭牌仪式，该中心是镇江范围内首家成立的智慧养老服务中心。

据了解，扬中市智慧养老服务中心以养老服务综合信息系统为核心，形成包含养老大数据、运营监管、服务监管、养老评估、决策支持等内容的“互联网+”智慧养老服务体系。以养老服务热线为纽带，在老年人和服务商之间搭建一座快捷的桥梁，24小时为老人提供一站式服务。同时，统筹、整合各类养老服务资源，依托老年协会、慈善总会、为老公益组织等，以各类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时间银行、慈善超市等为载体，落实老年人定期探访、互助养老、服务顾问、老年维权等制度，并通过智慧平台，监管各类养老服务的实施情况和质量，实现各项养老补贴精准发放。

目前，中心已建成囊括7.8万余老年人信息的大数据库，该市66家标准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42家助餐点、29家养老机构已纳入系统统一管理，1.6万名重点独居、空巢、重点优抚对象、低保等特困老人，通过拥有12家组织签约加盟的江洲虚拟养老服务中心，足不出户就可以享受到400余名专业养老服务人员提供的家政、物业维修、娱乐学习、法律援助等各类服务。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29&aid=87595>

(来源：中国江苏网)

养老培训

湖北：咸宁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毕业生做护理员连续3年享最高万元补贴

近日，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教育局等5部门联合印发《咸宁市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努力打造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尊老敬业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推动养老服务业加快发展，全域推进养老公园建设，打造中国中部康养城。

我市将建好养老护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养老管理人才、家庭护理员4支队伍，并拓宽人才渠道、畅通发展通道。鼓励卫生专业技术人才转岗养老行业，鼓励家政服务人员、医院护工和城镇就业困难人员通过专业培训从事养老服务，鼓励退休医务工作者、低龄老年人参与提供养老服务；鼓励通过订单培养等方式扩大招生渠道，以及国家助学金、社会捐助等支持，吸引养老服务、养老护理、医疗护理等相关专业高校毕业生到养老行业就业；鼓励县（市、区）和有实力的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制定人才吸引计划，积极吸引市外、省外、国（境）外优秀人才，充实养老服务人才队伍。

我市依托湖北科技学院、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湖北健康职业学院、咸宁职教集团等大专院校，加强养老服务专业建设和课程开发，建立培训基地。鼓励高等院校设置老年服务与管理、健康管理、康复治疗、康复辅助器具应用与服务、护理学、应用心理学和社会工作等养老服务相关专业，开设老年社会工作、老年护理、老年人保健与营养、老年医学、老年心理学、生命伦理学等课程。推进养老服务专业院校建设，鼓励社会资本举办养老服务职业院校，支持社会资本、企业与职业院校进行校企合作。对优秀的实习实训基地，给予相应补贴。

我市持续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百千万”工程，每年组织开展百名养老院院长、千名养老护理员、万名老人家属培训活动，每年对养老服务业从业人员开展一次全员轮训。建立养老服务业从业人员信用评价体系，规范管理。建立完善褒扬机制和养老服务行业社会评价机制，对优秀的养老机构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每年给予的奖励，对优秀的养老服务人才，优先给予深造学习机会、优先推荐评优、聘请作为实训基地教师。

我市还将拿出真金白银，努力提升养老服务行业薪酬待遇。普通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的应届毕业生和毕业两年以内的往届毕业生，进入我市非营利性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从事养老护理工作，且连续从业2年以上的，由行业主管部门分别给予本科及以上每人不少于10000元、专科每人不少于6000元、中专每人不少于3000元的一次性补贴，连续补助三年。对取得五级至一级职业资格证书的护理员，且连续从业2年以上的，由行业主管部门分别给予4000元至10000元的一次性岗位补贴；对在非营利性养老机构护理岗位上从事一线护理工作的养老护理员，由行业主管部门发放一线养老护理服务奖励津贴，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不少于200元。其他营利性养老机构参照执行，经费由企业自行负担。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32&aid=87610>

(来源：咸宁新闻网)

养老从业人员年轻化困难重重

“10年前，养老行当不景气，没有年轻人愿意来就业；现在行业景气了，年轻人还是不愿来。”这是一位养老机构管理者的困惑，也是眼下养老产业人才输入困境的写照。人才缺失，让养老这一“朝阳产业”发展动力不足。究其原因，一方面是社会对养老服务认可度有待提高，另一方面是行业没有探索出合适的商业模式，“不赚钱”的行业留住年轻人太难。

40岁50岁是养老机构主力军

早上7时，49岁的养老院护理员庞大姐就开始围着几位老人忙碌起来，量血压、擦背、洗脚、按摩，陪老人聊上几句。老人们有需要，只要按下床头的呼叫铃，她就赶紧跑过去。

像庞大姐这样年龄在40岁、50岁左右的，正是养老机构护理老人的主力军。“从业者每天工作的时间比较长，但培训时间比较短，人员流失率比较高。”一家养老机构负责人向记者直言行业目前的“痛点”。

“待遇低，工作脏累，社会认可度低，职业上升空间有限，很少有年轻人愿意从事护理工作。”北京一家养老机构运营负责人甚至担忧，照此下去，10年以后，养老护理甚至可能会出现结构性“无人可用”的局面。

养老“科班生”望而却步

近年来，国内开设养老服务相关专业的高校越来越多，每年毕业的养老“科班生”也越来越多。

广西姑娘小于2017年考入北京一所高校，专业是社区管理与服务，养老服务是其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小小于2019年7月来到黑庄户一家养老驿站实习。“院里所有活儿都得搭把手，几乎没有放松的那一刻，心理落差挺大的。”最终，小小于到一家母婴公司去上班了。

“科班生”未能从事养老行业，小小于并非个例。小小于的同学中，有人去做新媒体运营，有人去考教师资格证当老师，就是没有人去干养老。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护理分会秘书长宋梅介绍，2018年起，她和合作者对全国65所高职院校养老相关专业近1000名毕业生做了三年就业跟踪调查，结果显示，从事养老服务的毕业生，第一年离职率为50%，第二年达70%，第三年已接近100%。

创新管理满足年轻人需求

良乡大学城附近的房山万科随园养老中心是一家公建民营养老院，这家养老院目前的服务团队主流是30多岁的年轻人。

近3年来，企业一直在推进团队年轻化建设，引进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的大专科班生。扁平化管理，正是随园打动年轻人的一点。在传统养老机构，老人要反映问题，常常是护理员、层长、楼长、副院长、院长一层层往上找，可随园只有护理员和楼长两个层级，楼长可以自行拍板决定绝大多数事项——年轻人有更多施展空间。

护理、医疗、营养餐饮、缤纷生活……线上的智慧管理平台也发挥着留住人才的作用。随园养老中心副院长赵婷婷是一名“90后”，她介绍，平台把8大类服务模块细化为165个细项，把护理员的每一个护理动作都记录下来，进行积分，工作成绩就变得更直观，同时也在告诉护理员：“你的辛苦工作，我们都知道。”

入职奖励吸引人才，引导社会价值导向

去年底，北京出台《北京市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培训实施办法》，进一步加强引导入职从业、健全培训体系等方面的制度设计。

鼓励有一定学历水平的人才进入养老行业，这样放出一个明确的政策信号。北京国资公司下属诚和敬养老集团相关负责人认为，出台这一政策对养老行业人才建设发展起到导向作用，将吸引更多的年轻人进入这个行业，改善目前养老行业从业人员受教育程度低、专业化不足的问题。

也有养老从业者认为，养老人才队伍的培育和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结合养老产业应用实际，明确人才培育方向。这就意味着，培养养老人才不仅仅是解决一线养老护理服务不足的痛点，还需要培养对养老行业有深入了解、具备专业知识及运营管理思维的复合型人才，加强从业人员的职业归属感。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32&aid=87567>

(来源：青岛大搜索电子报)

健康管理

江西：出台老年人看病就医36条便利举措

日前,省卫生健康委、省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印发《关于人性化落实好全省老年人看病就医36条助老便利举措的通知》,明确提出2021年3月底前,所有医疗机构要开设老年患者就医绿色通道,解决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就医等方面遇到的突出困难。

《通知》明确,医疗机构应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同时,在入口增设老年患者“无健康码”绿色通道,配备工作人员、志愿者、社会工作者等人员,通过使用自助流调机、手工填写流调表等方式,协助没有手机、确实无法提供健康码的老年人完成流行病学史调查,帮助老年人进行健康码查询操作,缩短老年人在诊区外等候时间。

《通知》要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提供多渠道挂号服务,完善电话、网络、现场预约等多种预约挂号方式,畅通家人、亲友、家庭医生等代为老年人预约挂号的渠道。医疗机构在做好非急诊全面预约的基础上,应根据本机构老年人就医实际情况,为老年人提供一定比例的现场号源。增加人工窗口专项服务,配备导医、志愿者、社会工作者等为老年人提供就医指导服务。任何医疗机构不得以通知、声明、告示等方式拒收现金,应支持现金和银行卡支付医疗费用。另外,在就医软件使用上应当注意“适老化”开发设计,充分考虑老年群体的感受,尽可能地简单易操作,全面提升老年患者就医看病体验。

《通知》明确,我省要进一步扩大社区家庭医生预约号源数量,方便老年人就近预约挂号,并对转诊签约患者提供优先就诊服务,简化诊疗流程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为养老机构开通预约就诊绿色通道,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巡诊、健康管理、康复指导、保健咨询、预约就诊、急诊急救、中医养生保健等服务,确保入住老年人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

此外,针对网上办理就医服务,《通知》要求医疗机构要简化网上办理就医服务流程,为老年人提供语音引导、人工咨询等功能,多措并举满足老年人多方面、多层次医疗需求。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87614>

(来源:江西日报)

互动养老

吉林：“候鸟”在澄迈创办养老协会，为“候鸟”撑起一个“家”

说起“模特”“T台”，人们联想的往往是“年轻”“时尚”等词汇。而在澄迈，有一群平均年龄超过60岁的老人也是T台模特。

冬季，澄迈康乐美老年大学迎来一年中最热闹的时候。160多名新学员，10多个班级开课。1月12日，海南日报记者来到位于金江镇的康乐美养老协会时，由“候鸟”老人组成的模特队、声乐团正顶着寒冷天气排练，为欢迎新一届会员做准备。

“人员是流动的，每年都会重新登记。今年协会准备了14个节目，让新人感受这个大家庭的温暖。”康乐美养老协会会长王文艳说，按照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演出以线上方式进行。

一次聚餐促成养老协会成立

2002年12月，吉林籍退休警官王文艳和丈夫张大明一同来海南定居养老。“当时就是想在海南好好养病，没想别的。”王文艳说。

为什么想起创办一个养老协会？王文艳说，这缘于一次聚餐。2011年元旦，10名来琼养老的东北候鸟在海口聚餐，推杯换盏之间，有人意外地提出一个疑问：“海南这地方尽管适合我们这些人来养老，可我们走不动怎么办？”

不经意间的一句感慨，让全桌人陷入沉思。经过商谈，大家决定成立一个养老协会，并取名为“康乐美养老协会”，意思是要让大家过一个“健康快乐美好的晚年”。大伙推举张大明来筹办这件事。

“年纪越来越大，身体也不好，哪还有精力去折腾？”刚开始，王文艳不赞同由丈夫来主持协会。不少亲友也反对，认为没必要做这种吃力不讨好的事。

“人这一生总不能碌碌无为地度过，老年化社会来临，我们也有责任为政府、为社会分担，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张大明认为，这件事值得做，很快便与其他9名东北老人人为协会的事张罗起来。

“在他们家客厅、阳台、院子里上课，没有条件创造条件。”协会的“元老级”会员、70岁的候鸟老人车保芬回忆，当年为了工作方便，王文艳家从三楼搬到一楼带院子的房子。屋内办公，屋外就是活动场所。王文艳的家就这样成了候鸟老人共同的“家”。

2013年3月15日，康乐美协会在澄迈县民政部门正式注册登记，并根据会员的特长及需求成立了46个团队，同时创办老年大学，先后开设了18个兴趣班。

然而，协会始终没有稳定的外来资金支持，经常“开不了张”。车保芬说，在张大明带领下，最早入协会的10户候鸟到澄迈各单位去争取赞助支持。最终联系到一家物业公司，免费腾出一间车库房给会员当上课场地；联系到医院，办理了定点医院医疗卡，老人们看病买药能享受打折；还为协会的老人办理了商超购物打折卡。

会员发展遍布岛内各地

“来了海南岛，都是海南人。”王文艳说，协会成立至今会员已达3000多名，遍布海口、澄迈、琼海、文昌、万宁等地，共开设了合唱团、舞蹈队、民乐队、管弦乐队、模特队、柔力球队、门球队、气功队、空竹队等46个团队，创办了有18个兴趣班的老年大学、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康乐美“候鸟”人才工作站、康乐美社区学校等。

2016年，在澄迈县委组织部的指导下，康乐美养老协会以“候鸟”人才联络站为依托，成立了协会党支部。澄迈县委组织部还协调到一间办公场所，并装修一新交给协会使用，协会从此有了正式办公活动场所。如今在康乐美党支部在册党员22个，流动党员54个。“候鸟”党员们在澄迈开展“双创”期间，将“双创”知识编入歌曲、舞蹈中，在金江镇金马社区等人群较为集中的区域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将文化送下乡，在金江镇多个村庄、敬老院进行文艺演出，丰富村民及孤寡老人的文化生活……

来自辽宁省沈阳市的“候鸟”党员福德生，对国学等领域有研究。康乐美社区学校开办以来，他一直担任诗词班教师。去年初疫情发生以后，福德生开展网上教学，传播优秀传统文化。

协会还组织了一个有80多名志愿者的服务团队。在共青团澄迈县委的牵线下，协会向澄迈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表达了由志愿者义务担任交通协管员的意思，每天上午8时至9时30分、下午5时至6时，在四季康城小区前的人行斑马线处维护交通秩序。

从反对到全力支持，王文艳见证了康乐美协会发展壮大的过程。在丈夫张大明过世后，王文艳成为康乐美养老协会会长，一手接过丈夫的工作。“看到大家这么开心快乐，我们一家人付出再多也是值得的！”王文艳说，因为担心外界认为他们成立养老协会是为了敛财，几年来协会才收一次100元的会费，其中买会服就花了85元，办会员卡10元。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22&aid=87571>

(来源:海南日报)

养老金融

养老保险公司主体扩容至9家，业内建议聚焦运营管理、投资能力构建护城

河

日前，恒安标准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安标准养老”）获批展业，注册资本金2亿元，为国内首家合资寿险公司开设的养老保险公司，也是第9家专业养老保险机构。

从现有市场看，其余8家专业养老保险公司经营模式各有差异，有专注信托型资产管理业务者，有兼顾资管业务与商业保险业务者，过往的2019年均实现正向收益。但在业内人士看来，专业养老保险公司也还面临专业性不够突出、创新能力有所欠缺的局面，需加以改进。

针对如何铸就核心竞争力，业内表示，养老保险公司的运营管理能力和投资能力是要点，投资机制更需注重长期性和稳定性，把握市场机遇，构建经营护城河，不断创新产品，优化服务，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养老和健康保障需求。

获批开业、高管到位，恒安标准养老借力股东优势

与核准开业一并批复的，还有恒安标准养老的董事长和总经理任职资格，银保监会分别核准万群、陈韶峰担任恒安标准养老的董事长和总经理。

据悉，万群现任恒安标准人寿董事会秘书、恒安标准人寿（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恒安标准人寿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法务部总经理；陈韶峰现任恒安标准人寿副总经理，历任恒安标准人寿总经理助理等多个职务。近两年来，恒安标准人寿加大业务布局。2018年底，恒安标准人寿完成13亿人民币增资。2020年6月底，恒安标准人寿完成收购标准人寿保险（亚洲）有限公司，将之纳为全资子公司。此前，恒安标准人寿总经理对外表示，终身寿险、年金和养老保险业务，是未来中国保险行业的主战场。恒安标准人寿的系列动作，或也是基于对长期市场的判断进行的布局。

组建专业养老保险公司，看重的是未来前景。随着中国人口老龄化趋势日益凸显和公众保险保障意识不断上升，商业养老保险市场的广阔前景无需赘述，更可配合国家推进养老金市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此过程中发挥保险公司的专业优势。

相关政策支持，也令行业看好养老保险市场。更进一步，监管机构也支持设立养老保险公司、养老金管理公司等专业机构，扩大商业养老保险领域对外开放等。

作为一家具有外资背景的专业养老保险公司，利用好股东优势，给养老保障市场注入活力，是恒安标准养老的展业后的长期命题。

对于如何将成功的海外养老经验带入中国，恒安标准人寿在接受蓝鲸保险采访时表示，外方股东在近200年的养老金管理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管理模式，“恒安标准养老将会结合中国市场特点、客户特征，将

外方股东的海外经验本土化后运用于中国市场，围绕客户真正的养老财富储备和养老服务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同时密切关注政策的变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探索适合自身的业务发展模式”。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所保险与社会保障研究室副主任王向楠分析指出，“恒安标准人寿外方股东擅长资产管理和养老保险产品，这也意味着恒安标准养老具有股东优势。中国市场发展快、机会多，投资者整体上还不够成熟理性，主动投资具备超额收益，这为恒安标准养老借鉴股东经验创造了环境”。在其来看，如何设计长期导向、给付和领取灵活、清晰透明的养老保险第三支柱产品，英国有很多积极的经验值得参考，也有某些金融危机时期应对经验。

内化运营管理和投资能力，外化发掘客户养老储备需求

近年来，我国养老金市场化运作步伐加快，为养老保险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

自2004年12月首家养老保险公司成立以来，目前国内共有8家养老保险公司，分别为人保养老、国寿养老、太平养老、长江养老、泰康养老、平安养老、新华养老和大家养老，均由大中型保险集团发起设立。

养老保险公司核心业务按大类可分为信托型资产管理业务和契约型商业保险业务，信托型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养老金产品、养老保障管理产品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发行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开展第三方机构专户资金管理）等；契约型商业保险业务主要包括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养老年金保险等。

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各家养老保险公司业务发展路径有所不同。比如在商业保险方面，尽管各家公司均有相关经营资质，但人保养老、国寿养老、长江养老和新华养老均未开展商业保险业务，主打养老保障产品和企业年金、职业年金投资管理业务等。

仅看保险业务，平安养老保费收入达到236亿元，泰康养老、太平养老保费收入分别为90亿元、50亿元。

净利润方面，公开数据显示，2019年，除未披露年报的大家养老外，各家专业养老保险公司都实现了正向净利润，其中平安养老净利润最为可观，达到13.46亿元，国寿养老实现净利润6.36亿元，其余养老保险公司净利润均在0.5亿元至3亿元之间。

“从长远看，监管导向是持续扩大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鼓励养老保险机构坚持专业化发展方向，深耕养老金融业务领域，积极探索长期养老金管理和养老金融服务路径”，一位寿险公司业务负责人指出，但当前专业养老保险公司的专业性体现得还不够充分，创新度不强。

事关国计民生，养老保障领域，专业养老保险公司的经营任重道远，长期稳定持续经营乃第一要义。

对于专业养老保险机构如何把握机遇，打造核心竞争力，恒安标准人寿表示，主要体现在运营管理能力和投资能力两个方面，“未来公司也会着重打造这两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面对处于不断变化市场环境，把握市场机遇，构建护城河，最重要的是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唤醒并深度发掘客户真实的养老储备需求，并在此基础上从服务客户、便利客户、为客户创造价值的角度去创新，提供客户真正需要的养老金管理产品和服务。

“最核心的是提升资产管理能力”，王向楠指出，专业养老保险公司在练就核心竞争力方面，应当思考和明确以下要点。

一是将养老金支出需要的长期性作为资产管理的优势而非约束。外部评价者、监管者和资产管理机构本身，在评价养老金投资业绩时，要关注在满足了风险约束的情况下，追求投资收益，而不是过度关注降低投资收益的波动性。例如，采用“夏普比率”指标衡量投资收益率时，应当采用更长时间窗口来计算做为分母的投资收益的波动率。二是中国正处于经济转型升级时期，“新经济”在不断崛起，虽然短期波动较大，但长期的平均回报率较高。养老金投资应当更关注战略新兴产业和科技创新企业。三是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的理念当前不宜作为太重要的标准。因为ESG评级难以有效测量资金委托人/收益人对可持续性的偏好，存在“漂绿”情况，若基于ESG标准进行投资，建议设计专门基金，供个体投资者选择。

聚焦到保险产品上，前述寿险公司业务负责人表示，专业养老保险公司要不断创新产品，优化服务，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养老和健康保障需求。譬如，创新养老保险产品，适当增加保障范围，进一步增强产品灵活性和吸引力；适应老年群体消费特征的变化，不断拓展符合老年人个性化需要的产品，提高投保和理赔服务水平，探索保险产品与健康管理服务融合发展等。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72&aid=87562>

（来源：蓝鲸保险）

社会保障

河南：居民低保金、养老金再提高，2000多万人养老钱涨了

1月13日，记者从河南省政府新闻办新闻发布会获悉，2020年河南省保障力度持续加大，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水平不断提高，有力保障了全省330万低保对象、50万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

居民低保标准再提高

2020年，中央和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共下达111.2亿元，全省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570元，实际平均达到582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不低于4260元，实际平均达到4503元，高出全省脱贫标准503元。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提高到不低于286元，实际平均达到335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提高到不低于178元，实际平均达到201元。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全省2451个乡镇(街道)全部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发放临时救助金1.8亿元，救助困难群众20万人次。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阶段性保障范围，发放临时价格补贴10.4亿元，惠及困难群众2988万人次。

养老金再提高

从2020年1月1日起，我省为2019年12月31日前已经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调整提高基本养老金。2020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工作，是我省从2005年以来连续第16次调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这次调整也实现了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办法的统一和并轨。此次养老金调整共惠及全省503.2万名退休人员，其中企业退休人员382.4万人、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120.8万人。

从2020年7月1日起，全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年增加60元，惠及1559万名老年城乡居民。提高后，全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达到每人每月108元。到2020年底，全省城乡居民平均基础养老金水平为每人每月116元，其中待遇水平最高的郑州市每人每月249元。

提前下拨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75.9亿元

去年底，省民政厅联合省财政厅提前下拨了2021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75.9亿元，统筹用于城乡低保、特困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救助，以及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保障。近期，省民政厅下发两个明电，对困难群众冬季救助工作提出新要求。为让全省特困老人都能过一个温暖的冬天，省慈善总会为全省集中供养特困老人赠送棉衣，已公开募集善款750万元。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73&aid=87585>

（来源：中原网）

川渝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全程网办

随着上个月底首批95项“川渝通办”事项全面落地实施，川渝之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更加方便快捷。1月14日，记者从四川省社保局了解到，四川和重庆之间已实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全程网办，不仅办理时长从以前国家规定的45个工作日缩短至15个工作日，而且实现了手机端随时随地办理申请。

[直击]手机端随时可办两分钟完成申请

“通过四川人社APP，足不出户、随时随地可以申请川渝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1月14日，在省社保局参保登记及权益管理处副处长晏琦指导下，记者体验了川渝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网上申请过程。

下载四川人社APP后，记者用个人信息登录，在首页找到“川渝人社合作服务专区”。进入专区后，便有“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事项，继续点击进入，根据系统提示逐步操作，不到两分钟就完成了申请。

“现在比过去方便高效多了。”成都岸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王燕玲告诉记者，公司总部在成都，但在重庆市有两个生产基地。由于工作需要，公司部门与生产基地常有人员流动，办理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很麻烦。首先公司工作人员要到成都高新区办理参保证明，来去就要花掉半天时间。办好证明后，还要将资料邮寄到重庆的社保机构。所有事项全部办完，要1至2个月。从去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工作人员不需要再去社保窗口办理手续，在办公室就可以完成员工的养老保险关系转移申请，一两周即可全部办完。

同样感到便捷高效的还有四川航空公司的飞行员刘昕宇。2014年，刘昕宇入职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成都参保。次年他调到四川航空重庆分公司，并在重庆参保。由于办理不方便，在成都的参保关系一直没有转移。就在今年1月11日，刘昕宇得知，同事通过手机不到一周就申请办好了养老保险转移手续，他也在手机端通过“重庆掌上12333”APP，几分钟就办好了申请。

[幕后]推进养老保险关系无障碍转移接续

是什么让川渝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变得快捷高效？

“过去的群众跑路变成了现在的数据跑路。”省社保局参保登记及权益管理处处长晏巍介绍，近年来，随着川渝两地间流动就业人口不断增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已成为两地社保领域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但是，以前参保人办理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需先到原来的参保地开具《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再回到转入地办理手续，在转出地和转入地之间两头跑。

去年以来，川渝两地社保部门通过减材料、减时限、减环节、网上办、联动办5大举措，推进川渝两地养老保险关系无障碍转移接续工作。去年4月29日，川渝人社部门签署优化养老保险关系工作流程合作协议，从5月1日起，在成都市全域和重庆市全域实施取消两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纸质表单邮寄传递的试点。2020年底，川渝两地全面实现取消纸质表单邮寄传递，以电子数据办理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从根本上解决了群众多头跑路、手续繁杂、经办周期较长等堵点问题。

晏巍介绍，现在川渝两地参保人办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只需要在手机端就可以随时随地申请，也可以到社保窗口办理。由于去年四川和重庆两地社保部门已经打通数据通道，由数据跑路替代以前的群众跑路，所以现在参保群众即使到社保窗口办理转移接续，也不用再像以前一样到参保地开具《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办理时限也从以往的45个工作日缩短至15个工作日，真正实现了川渝两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业务“网上办、马上办、一次办”。

[展望]就业社保便捷行动提升获得感幸福感

据统计，2020年，川渝两地累计为在四川省和重庆市之间流动就业人员办理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2.2万人次。

省人社厅和重庆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双方将根据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和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共同印发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便捷生活行动方案》，大力实施就业社保便捷行动，不断提高两地参保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加强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持续深化川渝两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业务协同，通过网上申请、电子化转移模式，确保川渝两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高效顺畅。推进社会保险协同认证，推动农民工、新业态新经济从业人员和灵活就业人员等不受户籍限制，在两地便捷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协同开展川渝两地退休人员、工伤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实现工伤认定协查、劳动能力鉴定结果互认。推动异地参保人员缴费年限互认。实现两地失业保险关系无障碍转移接续。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73&aid=87573>

(来源：上海热线)

中央层面划转1.68万亿国资充实社保基金，充分体现国有企业全民所有、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据财政部网站12日消息，中央层面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全面完成。截至2020年末，符合条件的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机构划转工作全面完成，共划转93家中央企业和中央金融机构国有资本总额1.68万亿元。

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是改革和完善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重要举措，也是国企发展成果全民共享的充分体现。

业内指出，中央层面划转工作的全面完成，为促进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提供了有力保障，充分体现了国有企业全民所有，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副研究员蒋震表示，国资划转社保是立足当前、着眼中长期的应对老龄化问题的重要举措。通过划转国有资本，更好提升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可持续性是关键。下一步要研究如何更好地把国有资本用活用好，服务于养老保险制度的良性运转，这需要更多细化的改革举措。

“93家央企和中央金融机构带了个好头，划转国有资本1.68万亿元，为中央政府有力解决基本养老保险收支平衡问题，提供了坚实的财力基础。”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杨良初表示，当前背景下，缓解基本养老保险收支平衡的矛盾，从国有资本补充社保基金的资金中拿出一部分弥补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是比较现实的方法。中央和地方政府形成合力，才能较好地解决基本养老保险收支平衡问题。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73&aid=87593>

(来源：羊城晚报)

快乐生活

上海：体育“智慧助老”帮助老年人跨越健身“数字鸿沟”

上海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处于全国前列，众多上海市民尤其是老年人养成了“爱健身、乐健身”的良好生活习惯。截至2019年底，上海户籍人口中60岁及以上老年人有518.12万人，占户籍总人口35.2%。市体育局开展“智慧助老”行动加强老年人体育服务，多措并举满足老年人体育健身需求，助力提高老年人生活品质。

新年伊始，为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面临的困难，上海市体育局近日印发《关于开展“智慧助老”行动加强老年人体育服务的指导意见》，送出上海体育领域六个方面的“智慧助老大礼包”。

一、明确“智慧助老”行动工作目标

实施全民健身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及时发现和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面临的困难。到2022年，本市各级各类体育场馆设施普遍建立亲民便民的智慧助老服务体系，实现体育场馆设施助老服务便利化、常态化、长效化，形成比较完善的老年人体育赛事活动体系，老年人科学健身指导和智能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老年人体育健身组织更加健全；推动“十四五”时期本市老年人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老年人体质健康水平保持全国前列，增强老年人运动健身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提升体育场馆智慧助老服务水平

体育场馆应坚持传统服务与智能创新相结合，结合实际保留前台与人工窗口、现金支付、电话预约等传统服务方式，为老年人提供一定数量的免预约、现场购票名额，应允许老年人家人、朋友帮助代为预约，老年人可凭有效预约码、购票信息截图等凭证进入。鼓励场馆在全民健身日免费开放等时间设置老年人时段，适当预留老年人锻炼名额。不将“健康码”作为老年人进入体育场馆的唯一凭证。有条件的场馆要为不使用智能手机的老年人设立“无健康码通道”，可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安排老年人凭有效证件登记进入，同时做好服务引导、健康核验、信息登记和保存等工作。全面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向老年人优惠开放。

三、优化社区老年人体育健身环境

将老年人喜爱的市民健身步道、市民益智健身苑点等社区体育设施纳入政府实事项目。支持在公园、绿地、沿江、沿河等区域建设适合老年人的嵌入式体育设施。新建或改建市民益智健身苑点充分考虑老年人的健身需求，配置适老健身器材，保障器材安全使用。在建设多功能运动场时合理兼顾老年人的健身需求，鼓励设置无障碍门禁等适老绿色通道。在社区推动建设一批体医结合的长者运动健康之家等新型体育健身设施。鼓励在社区、公园等老年人经常锻炼的场所，配备社会体育指导员等志愿者，指导老年人正确使用健身器材。

四、加强老年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

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开展适合老年人的居家、视频和线上健身指导活动。支持社会体育指导员进社区、进家庭为老年人提供锻炼指导。推广社区体育服务配送，把体育技能传授、健身和健康知识讲座送到社区老年人身边。依托智慧健康驿站、体质监测站点，为社区老年人提供运动健康指导。结合第五次全国国民体质监测和全民健身活动调查，有针对性地加强老年人健身服务。推进老年人常见慢性病的运动健康干预，支持社区健康师等专业人士为老年人提供健身指导。

五、广泛开展老年人体育赛事活动

将老年人作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重点人群，完善适合老年人的报名参赛方式，为老年人提供纸质版秩序册、成绩册、证书等。推出一批全市和区域特色的老年人公益健身品牌。依托“科技+体育”“互联网+健身”举办适合老年人的线上赛事活动，通过设置较大字体、醒目标注、简化功能和流程等方式，使线上比赛更加便于老年人参与。鼓励组织老年人喜爱的健步走、太极拳、健身气功、操舞、门球、棋牌等运动项目，保留电话专线、现场报名等传统报名渠道。各类体育赛事要方便老年人购票观赛，帮助老年人便捷享受在线观赛等智能化服务。

六、发挥老年人体育健身组织作用

市、区体育部门要支持老年人体育健身组织发展，加强指导服务，积极参与“智慧助老”行动。进一步健全老年人体育健身组织，推动市、区两级老年人体育协会完善治理结构，加大政府购买服务、专项资金奖励等支持力度。支持做好老年体育示范镇创建工作。引导扶持基层老年人体育健身组织发展，培育具有引领作用的社区老年人健身团队，发挥老年健身爱好者、老年健身明星等人员的示范作用，推动老年人体育生活化、健身常态化。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87592>

(来源：上海体育)

老年说法

“民法典时代”的养老新变化 | 居住权让“以房养老”有了保障

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老年人特别是高龄、空巢、独居等特殊老年群体日益增长，他们的服务需求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老年人权益保护工作也面临许多新情况，如精神赡养、民间借贷、以房养老、老年消费法律纠纷等。

今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对老年人诸多新情况给予了立法回应和规范，标志着我国老年人权益保护将进入全新的“民法典时代”。湘潭日报和湘潭在线特推出系列报道，对新变化进行解读，敬请关注。

跨入新的一年，73岁的杨翠玉（化名）又到了收房租的时候。1月11日，她的银行账户如约收到一笔3万余元的租金。这笔钱，将支撑她接下来这一年的生活、医疗、人情往来等各方面开支。这个位于砂子岭建材市场的门面，是杨焕驰和老伴在20多年前以较低的价格购买的，当时想着余钱存着不如投资。没想到，老伴去世后，这个门面就成了杨焕驰唯一的经济来源，她也成了“以房养老”的典型，靠收租为生。

实际上，“以房养老”的模式很多，包括倒按揭、售房养老和房产养老寿险等金融模式，及房产置换、房产租换、售房入院、投房养老、异地养老、养老基地等非金融模式。而《民法典》物权篇新增的“居住权”，正是为“以房养老”的老年人上了一份“保险”，确保他们老有所居。

非金融模式：种类繁多，市场需求旺

2020年8月初，市民郑跃武赶了一回时髦，和朋友一起前往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市的抚仙湖避暑。说是避暑，其实是“异地养老”的一种模式。他们住在抚仙湖景区里的民宿，短租（以天为单位）每人每天80元，长租（以月为单位）每人每天70元，包吃包住。“夏季那里白天的温度都不超过20摄氏度，人体感觉特别舒适。”郑跃武说，他有几个朋友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外地养老，夏季在云南、贵州，冬季在海南，秋天在山东。

对此，郑跃武十分感兴趣，他计划将闲置下来的多余住房出租，租金就用来“异地养老”。

国企退休职工黄爱敏的选择与郑跃武类似，只是养老的地点，从异地换成了农村。2018年，她约了3位好友，在株洲市炎陵县的农村共同租了一栋民房，租赁期为10年，姐妹长期同住一个屋檐下，相互照顾，消磨时光。

记者从了解到的情况来看，包括异地养老、房产置换、房产租换等在内的非金融“以房养老”方式较为普遍，市场需求旺且形式多样，老年人的接纳程度较高。

金融模式：老人顾虑多，市场遇冷

与之相反的是，“以房养老”的金融模式市场遇冷。“我们自己既有房子住又有退休金，如果只是为了养老，没必要选择高风险的方式。”“对这一块不了解，担心上当受骗。”不少老年人对“倒按揭”、购买房产养老寿险等以房养老的金融模式持保守态度。

周文彬是湘潭市一家机关单位的退休干部，儿子在上海从事金融行业，他对一些金融产品也有所了解。对于“倒按揭”、购买房产养老寿险这种新兴的养老模式，他表示有所耳闻，但内心无法接受。“房子抵押给银行、保险公司，房价就算涨了，也跟我没关系，不如出租，每月拿租金，比较稳妥。”自从孙女出生后，周老和老伴就搬到了上海，位于湘潭县的房子通过中介放租，除退休金外，他每个月还有额外的1800元租金入账。

“对我们这一辈人来说，房子是辛苦了一辈子换来的，如果抵押给金融机构，子女就无法继承了。”86岁的李德元在企业做了一辈子水电工，除了一套60平方米的老房子外，没有其他固定资产。虽然退休金不高，但省吃俭用也能过日子，他从来没打过房子的“主意”，打算在百年后将房子留给儿子。

记者咨询了几家商业银行和保险机构，大部分表示没有推出该类型的金融产品，或是推出的该类型产品暂未在湖南销售推广，仅在北京、上海、广州、武汉等城市试点推广。可见，“以房养老”的金融模式在湘潭市未成气候。为何市场反应如此冷淡？究其原因，老年人有后顾之忧，担心人还在世就居无定所了。

新法新规：法律为老年人解后顾之忧

针对社会普遍关注的住房与居住问题，《民法典》物权篇新增了一个“居住权”，这意味着，房子增加了一项用益物权。该项权益明确，居住权原则上无偿设立，居住权人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或者遗嘱，经登记占有、使用他人的住宅，以满足其稳定的生活居住需要。也就是说，老年人在把房子卖掉或者抵押的同时，可以要求设立居住权——有生之年要让自己无偿居住。

湖南金州（湘潭）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周宇婷分析，居住权是在不转让所有权的基础上，分离出一定期限的居住权利，属于法律明确规定的用益物权。对选择“以房养老”方式的老人来说，可以通过办理登记手续取得居住权，使其晚年获得更好的保障。在他们的居住权受到侵害时，可以通过法律救济途径，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避免“钱房两空”。需要注意的是，居住权需要在登记机构登记后才能设立。

另外，周宇婷还提醒，合规“以房养老”的开展主体为商业银行或正规保险机构，市民如果有“以房养老”的需求，一定要选择合规主体。其他养老公司、服务机构推出的“以房养老”项目，建议老年人慎重考虑。尤其对一些收益特别高、看不懂且弄不清钱给谁用、交钱变成合伙人的养老投资项目，一定要提高警惕。

他山之石：国外如何“以房养老”？

在国外，反向抵押贷款是以房养老最为成功的模式，最早起源于荷兰，而运作最为完善、最具有代表性的是美国，除这两个国家外，加拿大、新加坡、英国、法国等国家的住房反向抵押贷款也发展得比较完善。

美国：美国“以房养老”“倒按揭”贷款对象为62岁以上的老年人。主要有三种形式：第一，联邦政府保险的倒按揭贷款；第二，由政府担保的倒按揭贷款，这种贷款有固定期限，老年住户须作出搬移住房及实施还贷计划后才能获贷；第三，专有倒按揭贷款，一般由金融机构办理，发放贷款的机构与住户同享住房增值收益。

加拿大：超过62岁的老人可将住房抵押给银行，贷款数额1.5万-30万加元，只要不搬、不卖，房产主权不变，可一直住到享尽天年，由后人处理房产时折还贷款。

新加坡：60岁以上的老人把房子抵押给有政府背景的公益性机构，由后者一次性或分期支付养老金，老人去世时产权由这些机构处理，“剩余价值”（房价减去已支付的养老金总额）交给其继承人。

日本：日本老龄化现象十分严重，导致其“以房养老”也非常普遍。通常选用“倒按揭”形式，适用于55岁以上的人群。这种贷款不需要还债，贷款人死亡时房子作为还债的资金。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87561>

（来源：湘潭在线）

多地发生养老机构“跑路”事件，你怎么看？

入住养老机构已经成为重要的养老方式。民政部数据显示，全国目前共有各类养老机构4.23万个，床位429.1万张，收住老年人214.6万人。然而，近期涉养老机构的服务纠纷有逐渐增多趋势。

记者在北京、长沙、南昌等地调查发现，多地发生养老机构“跑路”事件，一些老人动辄数十万元的养老钱被卷走。

声音1 千万不能让养老产业野蛮成长

养老机构“跑路”，一些老人的养老钱随之一夜蒸发。这样的现象一再发生，与养老产业在一些地方的野蛮生长有很大关系。近几年来养老产业发展很快，也导致该行业鱼龙混杂、泥沙俱下，一些居心不良的经营者进入养老行业，本就是为了圈钱。本来据业内人士称，民政部门备案的养老机构一般按月收取费用，最多不能超过一年。但监管上的种种不足，还是给一些人留下了可乘之机。

中国进入银发社会，老年人口已达2.4亿多人，而且还在逐渐增加，但被视为“朝阳产业”的中国老龄产业，发展却并不顺畅。不仅是“跑路”，一些养老机构榨取老年人养老钱花样翻新、名堂不少。比如一些养老机构从老人处收取的养老押金，做不到专款专用，却将其拿去用于其他用途，一旦资金链条断裂，对老人的承诺就将无法兑现。

防范养老机构肆意榨取老人养老钱，就要完善相关监管制度，决不能让任何“养老院”处于监管盲区，成为欺诈老年人的“欺老院”。有的产业快速发展时出现一些瑕疵也许很快就能克服，但养老产业事关庞大而脆弱的老年群体，我们实在没有任其“野蛮成长”的本钱。

声音2 养老预付多样化，监管需走在前头

近年来，在预付消费领域，“跑路”似乎成为很多无良企业、不法商家屡试不爽的“吸金手段”。这样的现象蔓延到养老行业，同时也进一步地引起了人们的关注。毕竟，尊老爱幼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骗老人的钱财在道德制高点上，肯定会受到更多的谴责。于是这般做法给人的感觉，是毫无人性的那种。但对某些企业与机构来说，跟他们讲道德肯定是无用的。

在道德无力时，法律法规需要及时跟上。这方面，其实相关部门也有很多的积极行动。但除了某些地方力度上的不足，大家也要看到一些养老机构的“预付”嫁接在养老地产、养老金融、旅居养老等新业态上，而绕开监管上按时段缴费的限制。也许，这才是养老机构跑路事件频发的真正原因。

但是，监管有难度不是监管不力的挡箭牌。对任何事情的监管都会有难度，重要的是不断地完善监管机制，让监管走在前面，发挥好法律法规的支撑与兜底作用，这就需要相关部门不断地创新监管方式、延伸监管触角，更好地匹配新时代的各种现实需求。

养老问题、兹事体大。随着我国慢慢地进入老龄化社会，对养老问题更需重视起来，这就要求，监管必须随时走在前头，卡住一些居心叵测的“新招”，最大限度地保障老年人的养老权益。

声音3 扶持与赢利，釜底抽薪的防“跑路”良方

毫无疑问，监管不到位是“跑路”的重要原因。但同时这也多少折射了一些地方的养老服务难以盈利，让一些相关从业人员滋生恶念，采取收取押金等各种手段牟利。

社会力量投资养老机构不同于做慈善，而是正常的商业投资，赚钱是最目的。换言之，如果正常的经营能够赚钱，哪怕原来想“捞一把就走”的，说不定也会安营扎寨、细水长流；而如果亏损不停，也许本来真想做养老的，也可能临时起意，卷款而逃。

因此，防范民营养老机构“跑路”不只要强化监管，还要让民营养老机构通过正当服务实现盈利，这才是釜底抽薪的防“跑路”良方。

因此，各地政府要快速、有力地落实社会力量办养老机构的各项优惠政策、扶持政策，实现给民营养老机构送一程的功能，让民营养老机构充分沐浴到政策阳光，降低其运营成本。同时，进一步提高养老机构的市场地位与政策待遇，让他们能够更好地运营和赢利。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6&aid=87607>

（来源：台海网）

政府购买服务

青海：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宁市城西区长湖路27号宁夏苑13楼西侧1309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2月04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青海开盛公招（服务）2021-006

项目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预算金额（元）：9740000.00

最高限价（元）：974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预算金额（元）:148464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标项二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预算金额（元）:148716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标项三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元) :12985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标项四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元) :121968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标项五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元) :116604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标项六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元) :112068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标项七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元) :98676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标项八

标项名称:2021年湟中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元) :9765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具体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已落实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6、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相关的经营范围；

7、投标人近三年内在湟中区承接养老服务等相关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结果不合格的不允许参加本项目；

8、投标人必须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名资料及标书费（标书费以采购代理机构帐户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时间截止后递交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此次投标；

9、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01月15日至2021年01月2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宁市城西区冷湖路27号宁景苑13楼西侧1309室

方式：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售价（元）：500

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招标文件格式3）。注：需网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在邮件中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确认。

代理机构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西宁市五四西路支行

收款人：青海开盛招标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05022114848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02月04日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西宁市市民中心4楼4号开标室，（地址：南川西路沈家寨省团校对面西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时间：2021年02月04日09:00

开标地点：西宁市市民中心4楼4号开标室，（地址：南川西路沈家寨省团校对面西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宁市湟中区民政局

地址：西宁市湟中区鲁沙尔镇和平路133号

项目联系人：沈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971-223595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青海开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冷湖路27号宁景苑13楼西侧1309室

传真：0971-6368214

邮箱地址：kstendering@vip.163.com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0971-6368214

青海开盛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4日

附件信息：

2021-006湟中县民政局居家养老.pdf404.9KB

<http://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53&aid=87586>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关于我们



中国养老网建立得到发改委、民政部、卫健委、全国老龄办、中民养老规划院、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的指导和大力支持。我们以向社会传播养老服务业资讯、促进养老产业与事业建设发展为己任，充分发挥互联网特性，增强吸引力、可读性、亲和力，力求打造成为中国养老信息资讯的网络传播平台。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宣传党和国家关于养老产业与老龄事业的政策和制度；传达党和国家及各级政府养老工作资讯；宣传建党以来老龄工作的历程；宣传国家对老龄化社会的指导方针；促进各级养老服务工作、养老设施关于老龄化数据的研究支持，为读者提供养老服务业关于政治、经济、文化、健康、生活等方面的咨询。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养老战略的研究，承载国内大批专家学者、养老从业人员，集中一批专家学者，面对快速老龄化的政策安排，实施好《“十三五”规划》促进养老服务体系与老龄事业更好发展，努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工作目标。积极探索在养老保险、照护保险、养老信托、养老服务等领域的体系建设。

北京中民养老事业促进中心长期从事养老事业和社会保障工作，是中国养老网的载体。积极研究我国“十四五”养老服务体系研究，研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与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培训养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评估师，支持国家养老示范工程的建设，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的发展。

中国养老示范基金是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专项基金，由北京来博颐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捐资发起。重点支持养老研究和养老标准建立，表彰优秀养老专家学者及工作者；支持国家建立医养结合、社区养老辐射支援居家养老等模式与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支持养老示范工程，建立更多国家养老示范基地；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促进爱心护理院规范健康发展；支持养老领域能力建设，建立国家养老服务职业体系；支持国际养老互动交流。

亲爱的读者，中国养老网为了给您带来更加优质的服务，更加丰富的网站内容，提供更好的资料与您分享。同时，中国养老网的发展也离不开您对我们的热心支持和帮助。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中国养老网不吝赐稿，丰富我们网站内容使我们更加全面与专业！我们会将来稿择优发布到中国养老网和其他平台中并注明作者。

谨在此感谢社会各界人士对养老事业的关注与支持！

感谢北京香山颐养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幸福颐康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支持！

联系我们

小助手（微信）：ZMYL123

官网：www.CNSF99.com

网站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一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外交公寓

邮编：100600

邮箱：Cnsf99@163.com Cnsf99@126.com

电话：010-68316105/6

传真：010-85325039



小助手微信



官方公众号

内部刊物仅供参考